

目 錄

語言學對談與爭鳴

純粹構式語法及其對漢語語法研究的啟示.....	陸鏡光 賀曉玲	(3)
網絡語言研究方法論的梳理與思考.....	程潤峰 謝曉明	(14)
程度、量級和“有 + 名”結構的語義分析.....	李 強	(27)
反預期話語標記“都”的語義語用特徵.....	鍾 華	(40)
歷時語體語法視角下的粵調曲藝唱本比較句考察.....	朱嫣紅 李汶滌	(50)
早期北方官話文獻中的“頭”綴及其歷時演變.....	郭利霞 孫佳樂	(60)
語義地圖模型在漢語方言語法研究中的新進展.....	鄧秋玲	(70)
香港語言生活的研究方略——《香港語言文字面面觀》評介.....	陸志軍	(79)
漢語複句研究的新思路——《語言分析之漢語複句篇》述介.....	王玉紅 宋 暉	(84)

境外語言學著作文摘

主題：句法學、否定結構、時體問題等.....		(91)
70 後學人風采：陳劍、董秀芳、詹衛東和朱冠明.....		(98)
致敬語言學前輩：陸儉明先生和邢福義先生.....		(102)
《澳門語言學刊》稿約.....		(2)
《澳門語言學刊》“語言學對談與爭鳴”欄目稿約.....		(封三)

《澳門語言學刊》稿約

《澳門語言學刊》是澳門大學人文學院主辦、澳門語言學會協辦的專業學術刊物，刊物始創於 1995 年。國際標準刊號為 ISSN0874-629X，屬半年刊，規格 210x285mm，於每年 5 月 15 日及 11 月 15 日出版發行。現任主編徐杰、執行主編袁毓林、副主編胡波。

本刊旨在為學界讀者提供最前沿的學術信息與科研成果。辦刊原則是堅持學術性，拓展思想性；追求原創性，側重信息性；尊重獨立性，鼓勵思辨性。目標是成為海內外語言學研究高水平成果的發表平台與信息交流樞紐。

本刊內容除常規學術論文外，還設立了“語言學對談與爭鳴”“語言學綜述與評論”和“境外語言學著作文摘”三個特色專欄。前兩個欄目的用稿原則是鼓勵開拓創新，百花齊放，百家爭鳴；“境外語言學著作文摘”擇優遴選中國大陸以外地區和國家發表或出版語言學著作、博士論文以及期刊和文集論文的摘要發表，促進境內外語言學研究成果的傳播與交流。

本刊用稿範圍包括跟漢語相關的語言學理論、句法學、語義學、語用學、修辭學、語音學、音韻學、現代漢語、漢語史、漢語方言和文字學等領域以中文撰寫的論文。來稿篇幅以不超過一萬字為宜。論文須有題目、提要、關鍵詞的中英文對譯。所有稿件，文責自負。文稿最後請附上作者真實姓名、工作單位、電子信箱、手機號碼等聯絡方式。凡投給本刊的文稿，格式體例請參照本刊網頁上載的“格式樣本”（網址 [https:// linguistics.fah.um.edu.mo](https://linguistics.fah.um.edu.mo)）。

本刊實行雙向匿名審稿制度，投稿請寄 linguistics@um.edu.mo，勿寄私人，以免延誤。如對格式仍有疑問，可參照《中國語文》的格式處理。投稿者如半年內未收到本刊的採用通知，可自行處理，恕本刊不能一一退稿。請勿一稿兩投。本刊擁有對擬刊論文進行發佈、刪改、轉載等權利。凡不同意對其文章進行發佈、刪改、轉載者，請賜函示知，否則即視同同意。文章一經發表，編輯部即寄贈當期樣刊 2 冊，以申謝忱。優質稿件，稿酬從厚。

本刊電子文本可從本刊網站（網址 <https:// linguistics.fah.um.edu.mo>）下載。

純粹構式語法及其對漢語語法研究的啟示*

Radical Construction Grammar and Its Application in Chinese Grammar Studies

◎ 陸鏡光、賀曉玲

一、引言

構式語法（Construction Grammar，後文簡稱 CG）自從被引入漢語研究以來，其發展已經走過了三十多個年頭。從介紹 CG 理論（陸儉明 2004；沈家煊 1999，2002；張伯江 1999，2018 等），到描寫特定的構式，再到這一主題之下的文獻綜述，相關研究成果不計其數。其中，羅婕（2018）和常芳玲（2021）是基於 CNKI 和 CSSCI 檢索結果的兩項文獻回顧研究。將兩項檢索結果合併後發現，自新世紀以來，與之相關的研究文獻超過 2000 篇，涵蓋了 CG 廣義範圍內的所有主題。

儘管相關文獻汗牛充棟，但談及 CG，更為人熟知的應該是 Fillmore & Kay 以及 Goldberg 的理論和研究，其中 Goldberg 的 CG 更是影響深遠。而 CG 的另外一個分支——William Croft 的“純粹構式語法”（Radical Construction Grammar，後文簡稱 RCG）相比之下就顯得門庭冷落（Croft 2001, 2022）。雖

然偶有文獻會提及，但對 Croft 的這一理論進行詳細探討的研究卻很少，不管是持批判態度還是支持態度。這背後的緣由至今仍然是個謎題。

造成這種情況的原因之一，或許是因為 CG 與 Fillmore、Goldberg 等知名學者的高度關聯，因此吸引漢語語法學界的關注也在情理之中。另一原因可能在於，Croft 的 RCG 常常被誤解為是另一版本的 CG。事實上，除了相似的理論名稱和共同的思想淵源以外，RCG 和 CG 在很多方面都是截然不同的。Croft 曾清楚地表明，RCG 象徵著和此前所有語法理論的“徹底決裂”（dramatic break），包括 CG（Croft 2001: 4）。對於中國讀者而言，RCG 默默無聞的原因或許還在於“radical”這一術語的翻譯。闡釋該理論的著作——Croft（2001）的中文譯本被譯為《激進構式語法》。本文認為，這種譯法並不能很好地詮釋“radical”的內涵。英語中的“radical”有多重含義，不僅包括“激進”、“極端”等消極負面含義（如 radical ideologies 或 radicalization），還包括“貫

* 本文的研究有賴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科研經費（#021624-00001）資助，特此鳴謝。

徹始終的”(consistent)、“基礎性的”(fundamental)以及“影響深遠的”(far-reaching)等積極正面的內涵。而正是因為這些積極正面的內涵，才能使得一種科學理論被描述為“radical”。例如，愛因斯坦的相對論常常被視為“radical”，因為它是對牛頓經典物理學理論的背離，徹底改變了人們對時間、空間、物質和能量的思維和理解。我們認為，RCG 和傳統語法之間的關係，就如同相對論和經典物理學之間的關係。可惜的是，漢語中尚無能夠同時與“radical”的這些含義直接對譯的詞。我們姑且將 RCG 譯為“純粹構式語法”，以強調其“純粹”和“徹底”的本質。

本文將介紹和討論 RCG 的主要理論原則及其對漢語語法研究的啟示。後文將首先介紹 RCG 與其他 CG 理論所共有的、區別於其他語法理論的一些特徵。這裏的“其他語法理論”包括：經典語法（希臘語，拉丁語）、傳統語法（如 Curme 1947 和 Jespersen 1933）、結構主義語法（如 Fries 1957）、系統功能語法（如 Halliday & Matthiessen 2004）以及生成語法（如 Chomsky 1957）等。為論述方便和行文簡潔，下文以“傳統語法”統而概之。在肯定傳統語法所作出貢獻的同時，CG 也試圖與悠久而光輝的語法傳統徹底決裂。

二、構式語法的基本思想

構式語法和傳統語法的根本區別在於，前者堅持把“概念結構”（conceptual structures）置於首要地位，而後者則認為語法的核心是一系列語言形式及組合規則，兩種理論的觀念主張是截然相反的。例如，不同的傳統語法理論都會反覆提到這樣一個經典論斷：“句子”是由“主語”和“謂語”構成的。其中的“句子”、“主語”、“謂語”等，都是傳統語法所關心的語言形式。Chomsky 的早期轉

換語法中，著名的短語結構規則“ $S \rightarrow NP+VP$ ”（Chomsky 1957）就是這種傳統語法理念的典型代表之一。而與之形成對比的構式語法，則把概念結構視為基礎，把形式視為概念結構的符號表徵。構式語法學家們從某一特定語言中識別出構式，並將其描述為特定形式和特定意義的結合體。這一基本理念被 Langacker 簡潔地概括為“語法是有意義的”（Grammar is meaningful）（Langacker 2008: 1）。

本文在此並非要討論認知語言學，而是希望通過簡要介紹 CG 的一些關鍵假設，以便為後續討論 RCG 的區別特徵作好鋪墊。這些關鍵假設包括：

- （1）構式是形式 - 意義的配對；
- （2）詞彙 - 語法是一個連續統；
- （3）除了構式，還是構式。

2.1 構式是形式 - 意義的配對

在 CG 和 RCG 看來，構式都被定義為形式和意義的配對（form-meaning pairings）。從語素和詞的層面來看，這一點並不難理解。例如“dog”一詞，是由 /dog/ 這個形式，以及伴隨的語義 DOG 構成的。語言形式和意義就如同一個硬幣的兩面，一旦脫離了彼此就無法存在。Saussure 的語言符號任意性觀點也指出，形式和意義之間的聯繫是任意的。在上面提到的例子中，英語 /dog/ 的形式與 DOG 的意義之間並不具有內在固有的聯繫，相同的語義在法語裏可以用完全不同的形式 /chien/ 來表達。但是 CG 的觀點則更進一步，他們認為由一個、兩個甚至多個詞語組成的構式，其形義之間的聯繫也是如此。因此，在“Good morning”這個構式中，/Good Morning/ 的形式和 GOOD MORNING 的意義（可以暫時簡單理解為“中午之前的問候語”）之間的聯繫也是任意的，正如形式 /dog/ 和意義 DOG 之間的配對關係一樣。

在談到“Good morning”形義關係的任意性時，需要強調的一點是，構式整體的含義並不能從其組

成部分的語義（包括它們之間的句法關係）去計算和推知。因此，“中午之前的問候語”的構式整體語義並不是由 /good/ 的意義和 /morning/ 的意義簡單加合起來的。同理，我們也不能把“修飾語 - 中心名詞”的句法關係套用在這個構式之上。因為“Good morning”的語義其實就是它在某個特定情景中的用法。這就是所有的 CG 倡議者，包括 Langacker、Kay、Fillmore、Goldberg 和 Croft 都將構式稱作“表徵單位”（symbolic unit）的原因。

2.2 詞彙 - 語法是一個連續統

所有 CG 理論都主張的另一假設是“詞彙語法連續統”，即不把語法視為獨立於詞庫存在的一部分，而是認為語法蘊含在詞庫之中。在傳統語法中，句法結構被看作是缺少詞彙內容的“骨架”，詞項需要從詞庫中被挑選出來，以填充語法框架所設立的“空缺”。在這一理論之下，“語法”和“詞庫”是兩個完全獨立的部門，前者提供系統規則，後者提供可供填充的詞彙內容。但正如 Goldberg 和其他學者所言，這兩者之間的界限並非涇渭分明。習語和慣用語常常就分布在兩者中間的模糊地帶。我們常常可以對某個慣用表達進行句法結構分析，如“The sky is the limit”或“What a nice day!”，但慣用語作為一個構式的整體意義是如何從其構成的詞語、短語、句法結構中衍生的，我們不得而知。因此，不同 CG 理論之間取得了以下共識：在詞彙和語法之間劃出截然分明的界線是沒有意義的，因為兩者是一個連續統，詞項和習語處於規約化程度較高的一端，而圖式化構式則處於規約化程度較低的一端。

2.3 除了構式，還是構式

在 RCG（以及其他的 CG 理論）看來，構式不應該被視為語法的“組成部分”，因為它並不處於語法之下，也並不和詞庫等其他組成部分相平行。這種根植於傳統語法的觀念是 CG 所摒棄的。構式也

並不是管控“小的語言單位”組合成“更大語言單位”的規則和指令，它們只是在特定場合中用於互動交際的語言單位。因此，像英語中的構式“You ok?”可用於有人被絆倒在地時，說話人展示關切並提供幫助的情形。從某種意義上說，儘管這個構式可以分析為由“you”和“ok”這兩個詞再加上一個疑問語調構成，但它的整體意義和所執行的行為卻不能從它的構成部分推知。

雖然我們可以通過抽象出特定場合之下語言的具體用法，給每一種語言都建造一個詞庫——而這樣的詞庫也確實經常出現，比方說不同語言中所出版的詞彙表和所編纂的詞典。但從語法層面來看，唯一存在且唯一重要的單位，就是一種語言中的構式。沒有構式，詞庫中所有語素、詞和短語都只是抽象的存在而無法具體地傳情達意，無法實現交際功能。只有通過“參與”成為構式中的要素，語素、詞和短語才能發揮自身的潛力。所以對於 CG 而言，一種語言的“庫藏”（inventory）中別無他物，只有構式。Goldberg 的名言充分體現出了這一思想：“除了構式，還是構式”（Constructions all the way down）（Goldberg 2003）。

Croft 根據複雜度（complexity）和圖式性（schematicity）兩個標準，對語言庫藏中的構式類型進行了系統分類，如下表所示（Croft 2001: 17）。其中，複雜度可以細分為構成簡單（atomic）和構成複雜（complex），圖式性之下又分成具體化（specific）和圖式化（schematic）。

構式類型	傳統稱謂	舉例
構成複雜 且 圖式化	句法	SVO
構成複雜 且 具體化	習語	Pull... NP' s leg
構成複雜 但 粘著	形態	名詞 +s（表複數）
構成簡單 且 圖式化	句法範疇（詞類）	名詞、動詞等
構成簡單 且 具體化	詞 / 詞庫	“this” “green” 等

一種語言的所有構式都可以被歸入這一分類方案中的某個類型或者不同類型的混合。如習語“pulling one’s leg”是一個“構成複雜且具體化”的構式，但它內部也同時包含具體化成分（“leg”）和圖式化成分（“pull” +INFL 和 NP+’s）。

三、純粹構式語法的區別特徵

瞭解 CG 的一些基本理念，做好了前期準備以後，我們現在可以回過頭進入對 RCG 的討論，進而評價其理論貢獻。接下來將從以下三個方面介紹 RCG 的區別特徵：對分布主義的背離、與句法主義的決裂、構式具有語言特殊性。

3.1 對分布主義的背離

RCG 的重要洞見之一是意識到，語言學研究中經常出現的很多棘手問題，其實都源於美國結構主義的理論假設，其核心是“分布假設”（Croft 2001: 29）。分布主義（distributionalism）在方方面面都構成了結構主義語言學分析的基礎（Croft 2001: 11）。

Croft 所說的“缺乏獨特的詞項分類標準^[1]”（Croft 2001: 39），就是分布主義所碰到的一個難題。這一現象指的是語言學家把某一類詞和另外一類詞區分開來時，範疇分類的界限出現不一致的情況。僅對有限的詞進行分類或許還行得通，但分類對象一旦從少數典型成員擴大到其他非典型成員，所謂的“判別特徵”就會失效。英語中物質名詞和可數名詞的區分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兩者的判別主要基於以下的形式測試：“缺少複數形式”且“以單數光杆形式存在”（即不帶冠詞或其他限定詞出現）的就是物質名詞。根據傳統解釋，諸如 food 或 hair 之類的名詞是物質名詞，因為它們與 car 或 lecture 之類的可數名詞相對。使用物質名詞時如果加複數

標記或不定冠詞，就會變得不合語法，如 *foods 和 *a hair；而使用可數名詞時如果既沒有冠詞也沒有複數標記，也會不合語法，如 *car 和 *lecture。但是，如果擴大語料的觀察範圍，比如通過語料庫，就會發現上述兩個判別特徵並不正確。因為我們經常可以看到這樣一些說法：50 Super Healthy Foods 或 Not a hair out of place。另一方面，也有這樣的說法：miles and miles of car（形容堵車的場面）和 lots of lecture but little interaction 等等。

漢語中的詞類問題也是體現“分布式錯配”（Croft 2001: 45）的一個例子。自《馬氏文通》（1898）以來，詞類就是漢語語言學研究中的老大難問題。自使用不同分類標準的數十個詞類劃分方案提出以來，學界至今仍沒有一個廣泛公認的“正確”方案或最佳方案。本文在此並不是要追溯詞類問題的歷史淵源，而是希望通過審視一代又一代的語法學家在劃分詞類問題上反覆碰到的困難，對“分布”作為劃分詞類的主要手段做出客觀的評價。

僅僅依靠意義和形態作為漢語詞類的判定標準是行不通的，這已是學界的共識。因此，接下來的討論將圍繞句法（或“句法位置/功能”）展開，即一個詞到底屬於哪個詞類範疇，取決於它在一系列句法位置上出現的可能性。因此，名詞常常出現在主語和賓語位置，而很少用作謂語。動詞和形容詞常常出現在謂語位置，而很少用作主語和賓語。但面對漢語語言事實時，用這些標準來判定詞類，總會遇到這樣或那樣的問題，這些問題主要體現在以下兩個方面：一是“分布式錯配”（distributional mismatches），即詞類及其句法功能之間無法實現一一對應；二是詞語的兼類問題。

詞類及其句法功能之間的錯配，具體指的是詞類 A 可以出現在詞類 B 的“地盤”上。常見的例子包括“動詞作主賓語”（如“吃飯很貴”、“鼓勵

買賣”），動詞作定中結構的中心語（如“這本書的出版”）以及“名詞作謂語”（如“明天中秋”、“很男人”）。而詞語的兼類問題，指的是同一個詞經常“身兼數職”，經常出現在多個不同的句法位置，從而被歸入多個不同的詞類。這種兼類詞在漢語中簡直不勝枚舉，如“討論”和“瞭解”（名詞/動詞），“豐富”和“糾結”（動詞/形容詞），“標準”和“科學”（名詞/形容詞）。

無獨有偶，英語中也有很多這樣的兼類詞，如 walk 和 smoke（名詞/動詞），free 和 short（形容詞/動詞），solid 和 local（名詞和形容詞），still（名詞/動詞/形容詞/副詞）等。對於這一現象，Croft 認為，“如果詞類分析中允許語義發生轉移，那麼英語就是在名/動/形詞類上柔性很強的一種語言^[2]。”（Croft 2001:69）

由此看來，使用分布式標準來判定詞類的這一路徑，起初看似是一條康莊大道，而實際上卻荊棘叢布，險象環生。在任何情況下，它都無法產生我們所期望的結果，無法基於一套明確的標準來提出窮盡劃分詞語的方案。自《馬氏文通》問世的一個多世紀以來，語言學家們躊躇滿志、兢兢業業地使用相同的分布式分析方法來對詞類進行劃分，但希望卻一次又一次破滅，時至今日仍然沒有一個公認的詞類劃分方案。

如果能從這無比艱難的探索歷程中總結一點經驗教訓，那麼我們或許會質疑：如果說語義和形態不是漢語詞類劃分的出路，那麼難道句法功能就是嗎？分布分析這一方法論本身的可靠性是否值得懷疑呢？在 RCG 看來，這些問題的癥結就是分布主義本身。正如 Croft（2001）所言，“分布”這一概念在劃分詞類時所存在的問題，就是語言學家們總是很容易把自己的觀察局限於小部分的構式，如主謂構式或偏正構式（主謂、動賓、動補、定中和狀中

等等）。他們對詞語的分類，一般都是在這些精挑細選出來的小部分構式中進行的。那麼語言中無法納入這一構式分類體系的其他大量構式又該如何看待呢？比如，英語的“What a nice day!”構式中，“what”的句法功能該如何分析，詞類歸屬怎麼劃分，很難說的清楚。再如“What will become of her?”中的“of”，又該如何處理呢？

更重要的是，正如 Croft 所強調的，主語、賓語、修飾語、中心語等句法位置不僅僅只是“位置”，而是“在構式中”的位置，其意義解讀和功能作用都源於它們在特定構式中的位置，這點我們將在下一節中進一步闡釋。從 RCG 帶出的批判視角去審視永無休止的詞類問題爭論，我們可以清楚看到，這一謎題其實是建立在一個錯誤的假設之上的。這個假設就是：詞類劃分存在著終極答案，或者至少可通過某些評判標準來確定哪種分類方案更可取。但問題是，相對什麼而言更可取呢？是兒童語言習得？還是漢語作為第二語言教學？還是自然語言處理？不同的目標取向，需要不同的實施手段。正如呂叔湘先生曾經提醒我們：“區分詞類，是為的講語法的方便。”當目的是自然語言處理時，區分的標準很自然的就會有所不同了。

RCG 為我們解決這一謎題提供了新思路——掙脫形式主義的桎梏，打破分布方法的枷鎖，正視這一語言事實：語言建築的鋼筋水泥和磚瓦灰石，並不是說一不二的句法規則以及界限分明的詞類，而是活生生的構式！

3.2 與句法主義的決裂

上文提到，構式可以是原子式的單一構成（如 Good!），也可以是複雜構成（如 Good morning!）。那麼隨之而來的問題是，複雜構式內部能否找出結構來？應該如何描述一個複雜構式內部各個成分之間的關係呢？

或許有人會認為，RCG 既然是對分布主義的排斥，那麼它是否拒絕使用“結構”的概念？但事實並非如此。RCG 與分布主義的觀點分歧並不在於語言是否存在結構，而在於語言中隨處可見的結構，其本質到底是什麼。在分布主義看來，句法結構和句法關係有它們自身的價值，是一種獨立於語義的存在。這一信念在喬姆斯基對“句法獨立”（autonomy of syntax）的論述中表現的最為清楚；譬如：“There is ... little evidence that ‘intuition about meaning’ is at all useful in the actual investigation of linguistic form.”（Chomsky 1957: 94）這種觀點本文稱之為“句法主義”（Syntacticism）。以動賓結構為例，在“吃飯”這一表達中，兩個成分處於動賓（VO）的句法/結構關係中。作為一種常規的抽象結構，VO 結構是存在於“吃飯”之外的，兩者處於不同維度。就這個意義而言，“吃飯”可以看作是 VO 結構的實現。但同一結構（如 VO 結構）實際上可以有成千上萬個實例，比如“吃藥、吃漢堡、吃麥當勞、吃力、吃苦、吃醋、吃甜、吃辣、吃素、吃燒烤、吃罰酒、吃耳光”等等。正如馬慶株（1981）等學者指出，相同的“句法位置”上（如：動詞之後）可以出現各式各樣、具有不同語義關係的“賓語”。所以，VO 結構（以及所有其他句法關係）顯然是一個高度抽象化、形式化的概念。其抽象化、形式化的本質，意味着它無法揭示太多的語義關係，即賓語的語義如何與動詞的語義產生關聯，並不能通過 VO 結構的概念得以充分闡釋。

在 RCG 看來，複雜構式的確具有“內部結構”，但這是一個無法與意義割離的結構。這也是上文把構式定義為形式 - 意義配對的原因。對於語言使用者來說，構式是有結構的實體，而不是詞語或語素毫無結構、毫無意義地隨意堆砌。它們是一種形義捆綁、形義融合的存在，也是能被語言使用者識別為“構式”

的實體。畢竟，只有當它們在構式之中“相互依存”時，我們才能在一串詞語中發現結構。

正是由於這一原因，Croft 才認為複雜構式的內部結構是概念結構（conceptual structures）而非句法結構（syntactical structures），因為構式的內部結構，其形式和意義是由整個構式賦予的。構式及其組成成分之間是整體 - 部分的關係而非句法關係。回到“吃飯”的例子，根據 RCG 的觀點，“吃”和“飯”都是構式整體中的組成部分，具體來說，是一個概念結構或一個整體“場景”的組成部分。每個組成部分都從這一整體場景中挑選了一個元素來表徵。這個概念結構本身具有多個元素，包括吃飯的人、吃飯的動作、吃飯的時間地點、飯菜的口味風格、使用的餐具、餐桌上的交流等等。這一場景的喚起可以通過“吃”和“飯”的並置來實現（當然也可以通過這一概念結構中其他元素的表徵來實現）。“吃飯”所傳達的意義來源於這一概念結構，也依附於這一概念結構。相同的概念結構也解釋了為什麼可以把類似“吃甜”、“吃辣”等元素進行組合來表達相關卻不相同的意義。構式內部不同成分之間的“句法關係”充其量是構式意義的副產品；嚴格來說，句法關係與意義並沒有太大的關係。

試比較另外一組例子：救火、救命、救人、救人一命。根據傳統的分析，這些都是 VO 結構的實例（最後一例是 VOO），但這種成分之間的關係描寫僅僅止步於此，並不能幫助我們進一步理解這幾個表達之間的語義關聯。如果“人”和“命”都是位於同一個動詞“救”後面的賓語，那麼如何解釋“救人”和“救命”當中，賓語雖然不同，但兩個構式的整體語義卻大致相同這一現象？同理，通過句法結構分析，我們無法理解“救火”這一說法的整體意義及其組成成分意義之間的關聯，但借助概念結構就可以得到很好的解釋：在特定場合中，滅火就

意味着拯救生命。在 RCG 看來，構式及其組成成分之間的關係，最好應當理解為整體 - 部分關係，而非句法關係。

與句法主義決裂的另一體現是“非還原主義”（non-reductionism）。和所有的 CG 理論一樣，RCG 也是一種非還原主義的語法理論，因為它的原始單位——“構式”並不能還原為“語素”或“詞”這種“更小”或“更基本”的單位。儘管構式在某種程度上是由成分或元素“組成”的，但它作為一個整體的形式和意義，並不能通過這些組成成分或構成元素來推知。相反，正是作為一個整體的構式，定義了其組成成分的角色和地位，這是 RCG 的一個重要理念。Croft 指出：“非還原主義理論從較大的單位出發，通過分析它們與內部較小單位之間的關係來定義較小單位”（Croft 2001: 47）。因此，英語中的語素本身在孤立語境中並沒有任何意義，甚至無法被識別為一個形式或語言單位。如果對一個英語母語者說“s”，對方或許會茫然不解。但一旦以構式的形式表達，如“red apples”，“s”就會以複數標記的身份顯現。而換用另一個構式，如“Martha's cupcake”，“s”就會被識別為一個屬格標記。

在 RCG 中，語法分析的注意力焦點從“組成成分”顛覆式地轉移到了“構式”上，這種範式觀念的轉變，是通過摧毀和動搖分布主義模型根深蒂固的思想基礎實現的。儘管分布主義把語素、詞等靜態抽象的單位假定為語言的基本單位，把短語、句子等假定為基本單位通過句法關係“粘連”起來的“更大的單位”，但 RCG 將這一思想基礎連根拔起，主張語言的基本單位是構式，其內部成分是通過整體 - 部分關係組合到一起的，而這一整體 - 部分關係同時也把成分定義和識別為“構式的成分”。由此看來，對於語法而言，句法關係並不是必要的。這也解釋了 RCG 的締造者 Croft 為何將 RCG 描述為“終結所

有句法理論的句法理論^[3]”（Croft 2001: 4）。

有人或許會提出這樣的疑問：如果 RCG 不假定任何語法關係，這是否意味着我們在語法分析中不應該再討論像 VO 和 VC 這樣的句法關係？當然不是。只要明白這些句法概念只服務於特定目的，如語言教學或第二語言教學，我們當然無須全盤拋棄。在語言教師和學習者認為有用的範圍內，它們或許能發揮自身的實用價值。但有用並不等於事實。詞類和句法結構可能是一種學習語文的實用方法，但它們本身只是一種句法主義所創造出來的人為產物，並不是一種客觀存在的本質主義^[4]實體。

為了便於理解，我們可以試着用一種直觀易懂的方式去體會上面所說的一些新概念。這種方式就是把構式及其組成部分看作“資源”（resource）和“使用”（use）的二元對立。這一說法並不是 Croft 在他的研究中所提到的，只是我們在給學生解釋相關知識點的時候發現，借用維特根斯坦的“使用”這一概念，可以幫助學生更好地理解 RCG 的純粹性。所謂的“資源”指的是貯存在記憶中，可以隨時取用的抽象單位（比如：詞）。所謂的“使用”指的是在特定場合，為了實現特定的互動或交際目的而產生的話語。打個比方來說，我們可以把詞語看作工具箱裏的工具或者銀行裏的存款。在數字化時代，存款就是機器屏幕上的數字，只有被用來購買產品和服務時，我們的存款才是看得見摸得着的，只有被使用，這些數字才會變成真實鮮活的存在。否則，不管是鏽跡斑斑的工具還是被凍結的資金，都不過是閒置的資源，不用等於無用。

為了從先前的語言理論中掙脫出來，維特根斯坦強調了“使用”（use）的優先性。他認為，傳統的詞語概念是“形而上”的，呼籲讓“使用”重新回歸到語言的中心：“我們所做的就是讓詞語從形而上回歸到日常使用當中”（Wittgenstein 1953：

116)。在維特根斯坦看來，詞（和語素）是具有“生命潛力”（life-potentials）的符號，但它們只有在使用時才會被激活：“符號本身是死的。什麼賦予了它生命？只有在使用中它才是活的^[5]”（Wittgenstein 1953: 432）。據此，我們可以理解，成分之於構式，就如同詞語之於使用。因此，在類似“賣個關子”或“開個玩笑”這樣的構式中，只有當“賣”和“開”分別在所在的構式中發揮具體作用時，它們才會“活”起來。“賣”和“開”只有在這些特定的構式中才具有這樣的語義。

3.3 構式具有語言特殊性

RCG 難題的最後一部分涉及我們再熟悉不過的普遍性與特殊性的二元對立。正如它對分布主義根基的動搖，RCG 也顛覆了自生成語法以來，共性壓倒個性的一般假設。這一假設認為，語言理論的目標在於發現語言共性，並解釋特定語言為什麼會參照這些共性呈現出這樣或那樣的結構，如對共性的轉換或變異會衍生出具體語言的結構。

從構式的角度看，語言特殊性的概念其實不難理解。不管是從事口譯還是筆譯的譯者，總是可以舉出無數的例子來說明一種語言中所表達的意義，是無法通過翻譯成另外一種語言而原汁原味地傳達出來的——這就是眾所周知的“意義在翻譯中流失”（meaning being lost in translation）。前文對於“radical”這個術語如何翻譯成漢語的討論就是構式具有語言特殊性的一個例子。英語中，“radical”常常用於描述具有科學性的理論，如相對論、進化論和混沌理論等等。這些震古爍今的理論在英語中通常與“radical”或“revolutionary”等形容詞相聯繫，而在漢語中則會用諸如“嶄新”等詞來描述，以強調其開創性和獨特性。另外一個例子是英漢兩種語言中對“colour”的使用。儘管兩種語言中“colour”都可用於描述一個人的真實性格，如英語中的“true colours”和漢語

中的“給他一點顏色瞧瞧”，但英語中的“colours”會附帶一層“在違背對方意願的情況下揭露對方本性”的含義。而漢語中“給他一點顏色瞧瞧”則正好與此相反，表達的是故意在另一方面前展示自己的真實實力，從而讓其有自知之明。再如，英語中“I bought him a book”通常表示說話人買了一本書送給對方，而漢語中“我買他一本書”則表示說話人從對方手裏買回來一本書。這樣的例子不勝枚舉。

當我們把注意力從句法結構轉移到構式上，相應地，在方法論上就必須優先考慮單個的語言，因為構式是特定語言的構式（Croft 2001: 283）。我們應當先準確細緻地描寫好一種語言中的具體構式，再進行後續的比較和解釋。因為描寫是解釋的前提和基礎，沒有充分的描寫，就無法檢驗當下任何語言共性理論。

回到 VO 結構的例子。讓我們再思考一下這種句法結構在英漢語中的地位。是否有證據表明 VO 結構，正如英漢兩種語言的語法中所分別描寫的那樣，可能是一種跨語言的句法結構？也就是說，有沒有證據可以證明英語中的 VO 結構和漢語中的 VO 結構本質上具有相同的地位？仔細比較一下兩種語言的材料，就知道這根本不可能。上文對漢語 VO 結構的討論中我們已經看到一些例子（用“吃”作為動詞）。從中可以得知，漢語中與動詞相對的賓語，其語義角色或者說在概念結構中所充當的元素，變異範圍是極大的。以上文所舉的少量例子為例，“吃”的賓語就包括食物菜肴（如“吃漢堡”）、餐廳餐館（如“吃麥當勞”）、烹飪方法（如“吃燒烤”）、味覺味道（如“吃甜、吃辣”）等等。如果我們把漢語中這些“吃”的用法和英語進行比較，就會發現兩者有很多相似之處（如“eat an apple”、“eat Korean”、“eat McDonalds”等），同時也有不少不同之處。譬如，儘管漢語中可以說“吃藥”，

但英語中最常見的說法是“take medicine”。同理，把“你吃素嗎？”按字面翻譯成“Do you eat vegetables?”也不符合英語的習慣，因為英語中更常見的說法是“Are you vegetarian?”。類似的例子舉不勝舉，更不要說英語中類似“eat your heart out”（嫉妒吧？）、“I’ll eat my hat”（我發誓）等慣用表達。因此，沒有證據證明作為一種句法關係的 VO 結構可以被定義或理解為跨語言構式。上文提到，“radical”語義中的重要成分之一是表示“徹底的”，即 RCG 作為一種理論框架，從理論假設到邏輯結論都貫徹始終的方式。不難發現，一旦理解和接受了 RCG 的基本原則（即構式的優先性），我們就會看到，每種語言都擁有自己的“個性設計”，擁有自己特定的構式庫藏，而這些庫藏不同於其他語言，也無法從那些普遍的特徵、結構、模板中衍生出來。在 Croft 看來，語言共性並不存在於句法特徵或句法關係之中，而是存在於語義地圖（semantic map）和概念空間（conceptual space）當中。限於篇幅，這些話題本文只能點到為止。

一旦意識到，接受 RCG 必然意味着要接受“構式具有語言特殊性”的思想，那麼我們就無須再去爭論哪種語法理論更符合漢語自身的特點，或者哪種理論更能擺脫印歐語的眼光。因為在 RCG 之下，每種語言都被視為一套獨一無二的資源，漢語（或其他語言）總是並且必然會不同於英語（和其他語言）。因此特定語言中的構式，只能且必須使用自身的術語來進行描寫。

四、結語

漢語語法學界對構式語法的欣然接納，很顯然是由於其見解深刻，並開啟了一個語法描寫的新世

界。但我們相信，眼前的風景只是這片廣袤無垠土地上的小小一隅。除了收集並描寫構式之外，通過深入了解構式語法，還有許多有價值的課題等待我們去挖掘，而 Croft 的 RCG 尤為如此，因為正如本文所試圖說明的那樣，RCG 是把 CG 精神發揮得最為極致的分支。

接受 CG 並不只是意味着識別和描寫特定構式，儘管相關的工作仍需繼續。我們還需要更深入地了解對 CG 誕生具有重要影響的理論觀點。RCG 為我們所提供的不僅僅只是另一種語法理論（語法理論本身已經多如牛毛，數不勝數了），它還號召我們去質疑傳統語法假設的核心，呼籲我們去審視學科的基礎——包括分布主義的本質、句法優先性、形式和意義間的關係等等。

對於那些願意踏上徹底自我反省之旅的人而言，儘管筆路藍縷，但潛在的回報卻是極為豐厚的。RCG 迫使我們對自己的語法觀進行重新審視，促使我們將意義重新放回語法之中。這與維特根斯坦所主張恢復語言“使用”最初面貌的理念不謀而合。如果接受 RCG 的語言觀，那麼許多我們曾經“作繭自縛”的老大難問題都會迎刃而解，如詞類問題、主賓語問題、形式語法和功能語法的問題等等。回過頭看黎錦熙（1924）所提出“凡詞，依句辨品，離句無品”的著名論斷，一旦我們將其中的“句”理解為“構式”，那麼一切就會完全合理起來。正如索緒爾所言，“語言表達不可能有義無形，也不可能有形無義”^[6]（Saussure 1957: 65）。語言符號，包括作為表徵單位的構式，它們的能指（signifier）和所指（signified）之間，是渾然一體、無法割裂的。RCG 讓我們看到形式與意義的無縫結合，這才是結構主義的真諦。

註釋：

[1] 原文為 “lack of exclusive partitioning of lexical items”。

[2] 原文表述為 “If one allows semantic shift in the analysis of parts of speech, then English is a strong candidate for N/V/A flexibility”。

[3] 原文為 “The syntactic theory to end all syntactic theories”。

[4] 本質主義 (essentialism) 這一術語是由卡爾·波普爾首次提出的。這種觀點認為，任何實體都有一些必須具備的本質。無法對現象作出最終解釋的理論都是無用的，因為它不能反映客觀事實（摘自維基百科詞條“本質主義”）。

[5] 原表述為 “Every sign by itself seems dead. What gives it life? – In use it is alive”。

[6] 原文表述為 “There can ... be no linguistic expression without meaning, but also no meaning without linguistic expression”。

參考文獻：

常芳玲 2021 近十年國內漢語構式語法研究，《北京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6期。

黎錦熙 1992 [1924] 《新著國語文法》，北京：商務印書館。

陸儉明 2004 句式語法理論與漢語研究，《中國語文》第5期。

陸儉明 2022 再論漢語詞類問題：從沈家煊先生的“名動包含”觀說起，《東北師大學報》第4期。

羅婕 2018 國內構式語法研究十五年綜述——基於15年期刊論文分析，《海外英語》第7期。

呂叔湘 1979 《漢語語法分析問題》，北京：商務印書館。

馬建忠 1983 [1898] 《馬氏文通》，北京：商務印書館。

馬慶株 1981 時量賓語和動詞的類，《中國語文》第2期。

沈家煊 1999 “在”字句和“給”字句，《中國語文》第2期。

沈家煊 2002 如何處置“處置式”——論把字句的主觀性，《中國語文》第5期。

沈家煊 2016 《名詞和動詞》，北京：商務印書館。

張伯江 1999 現代漢語的雙及物結構式，《中國語文》第3期。

張伯江 2018 構式語法應用於漢語研究的若干思考，《中國語文》第4期。

朱德熙 1984 《語法講義》，北京：商務印書館。

—— 1990 《語法分析和語法體系》，《語法叢稿》，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Chomsky, Noam. 1957. *Syntactic Structure*. Berlin: Mouton.

Croft, William. 2001. *Radical Construction Grammar: Syntactic Theory in Typological Perspectiv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Croft, William. 2022. *Morphosyntax: Constructions of the World's Languag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urme, George. 1947. *English Grammar*. New York: Barnes & Noble Books.

De Saussure, Ferdinand. 1959 [1916]. *Cours de linguistique générale*. [Wade Baskin, trans.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New York: The Philosophical Society, 1959].

Fillmore, Charles and Paul Kay. 1993. *Construction Grammar Coursebook*. Unpublished manuscripts, Department of Linguistic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Fries, Charles. 1957. *Structure of English: An Introduction to the Construction of English Sentences*. London: Longmans.

Goldberg, Adele. 1995. *Constructions: A Construction Approach to Argument Structur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Goldberg, Adele. 2003. Constructions: A new theoretical approach to language. *Trends in Cognitive Sciences* 7.5: 219-224.

Halliday, M.A.K. & Matthiessen, Christian. 2004. *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London: Arnold.

- Jespersen, Otto. 1933. *Essentials of English Grammar*.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Ltd.
- Langacker, Ronald. 2008. *Cognitive Grammar: A Basic Introduc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Langacker, Ronald. 1987. *Foundations of Cognitive Grammar*.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Wittgenstein, Ludwig. 1953.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Ltd.

陸鏡光 新加坡 南洋理工大學人文學院 kkluke@ntu.edu.sg
賀曉玲 新加坡 南洋理工大學人文學院 xlhe@ntu.edu.sg

網絡語言研究方法論的梳理與思考*

Overview and Reflection on the Methodology of Internet Language Studies

◎ 程潤峰、謝曉明

提 要：缺乏方法論上的探索與創新，是當前網絡語言研究的一個軟肋。基於此，我們在梳理國內外現有研究方法的基礎上，綜合借鑒其他學科知識，提出我們對網絡語言研究方法論的思考——抓住網絡語言背後的技術特質和媒介特性，積極引介國內外、語言學內外的各種研究方法，尤其是要樹立抽離性和浸入性的方法論意識，以避免網絡語言研究的簡單化、空洞化和同質化。

關鍵詞：網絡語言；語言研究；方法論

Key words: Internet language; language studies; methodolog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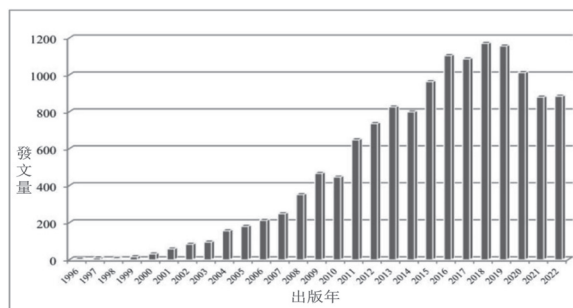
一、引言

伴隨移動互聯網的發展與普及，網絡語言在當代語言生活的比重和地位日益升高，“網絡語言研究也漸次成為學術關注的熱門領域，產生了大量的研究成果”（汪磊，2016：43）。

利用中國知網（CNKI）的高級檢索功能，以“篇關摘＝‘網絡語言’或含‘新媒體語言’”為檢索式，進行精確匹配後，我們共得到 26,577 篇中文文獻（截止到 2022 年 5 月 31 日）。再通過人工篩除電信技

術、互聯網技術、計算機技術等方向的非相關文獻，得到網絡語言研究中文文獻 13,567 篇。對其發文分布進行計量視覺化呈現，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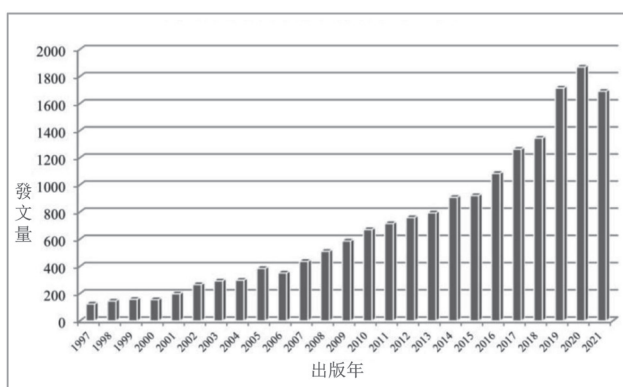
圖 1 國內網絡語言研究發文分布圖



* 本文系國家社科基金重點項目“語言與媒介互動視關下當代漢語創新演變研究(23AYY008)、華中科技大學中央高校基本科研業務費資助（人文社會科學自主創新重大交叉項目）“新媒體語言的創新、應用與治理研究”（2022WKZDJC004）的階段性成果。

利用 Web of Science 數據庫的高級檢索功能，“TS = ‘Internet language’ OR ‘new media language’ OR ‘computer-mediated communication’” 為檢索式，同時限定 Linguistics、Communication、Sociology 等人文社科方向，我們共得到 17,866 篇外文文獻（時間跨度為 1997-2021 年）。對其發文分布進行計量視覺化呈現，如圖 2 所示。

圖 2 國外網絡語言研究發文分布圖



由圖 1、2 可知，^[1] 國內外網絡語言研究均已進入平穩期，2016-2020 年，每年的發文量均突破 1000 篇，特別是國內網絡語言研究，雖然 2019 年之後有所回落，但是 2022 年剛過一半就達到了 2021 年整年的發文量，回升趨勢顯著。

面對蔚為大觀的網絡語言研究，有學者提出“網絡語言學（Internet Linguistics）”的構想（Crystal, 2011: 1；陳敏哲、白解紅，2012: 132），認為只有構建出真正的網絡語言學，才能切實反映網絡語言的屬性特徵和網絡語言生活的演變態勢。在我們看來，網絡語言學能否成立的關鍵，就是要形成真正能夠契合網絡語言這一新事物新範式、新理論、新方法，特別是要創設出一套能夠揭示網絡語言底層邏輯和深層機制，同時便於調研線上語言生活的方法論。

然而，據我們觀察，目前網絡語言研究多陷於個別詞語的現象描寫、例證分析，或者依賴語料庫、

圖文數據庫等進行量化考察，主要移用傳統語言學的研究方法，缺乏方法論上的探索與創新。正如楚艷芳（2016: 111）所指出的那樣：“學術研究講求‘新材料’‘新方法’，網絡語言可謂一種‘新材料’，與傳統語言有着諸多不同，故而網絡語言研究也必須要有不同於傳統語言研究的‘新方法’。”基於此，我們重在探討網絡語言研究的方法論，在梳理國內外現有研究方法的基礎上，綜合借鑒其他學科知識，提出我們對網絡語言研究方法論的思考——抓住網絡語言背後的技術特質和媒介特性，積極引介國內外、語言學內外的各種研究方法，尤其是要樹立抽離性和浸入性的方法論意識，以避免網絡語言研究的簡單化、空洞化和同質化。

二、網絡語言研究方法的梳理

2.1 國內網絡語言研究方法梳理

在正式梳理之前，我們必須要作兩點聲明。第一點是梳理的目的。目前尚未有人對網絡語言研究的方法論撰以專文的概覽，而通過展示目前的方法使用現狀，既能反映當下的研究方法是否契合網絡語言的特徵，也能為我們建構網絡語言研究方法論的思考奠基。

第二點是梳理的方式。從 1996 年國內首次正式討論這種“新的網絡語言”^[2]（楊則正，1996: 51）開始，網絡語言逐漸成為國內學界的熱門選題。由於網絡語言和當代青年有着天然的親近性，網絡語言也就成為許多人學術生涯第一篇論文的研究對象。這不可避免地造成了當前許多期刊論文只停留在對網絡語言現象的簡單介紹上，並無明確的方法論體現。而學位論文的慣例是要寫明研究方法，有明確的方法論體現，對學位論文所用方法的統計足以反映國內網絡語言研究方法的主流面貌。同時，

對於上萬篇期刊論文，我們不可能一篇篇地去細讀以提煉其方法論。因此，為了我們梳理的便利性，我們主要對 1,143 篇相關學位論文（1,110 篇碩士學位論文，33 篇博士學位論文）中的“研究方法”進行量化統計（統計情況如表 1 所示），對這些學位論文沒有寫明的一些研究方法，我們再輔以典型的期刊論文予以說明，以彌補統計樣本類型不全的缺憾。

表 1 國內網絡語言研究方法統計（基於學位論文）

研究方法		使用頻次
定性	描寫歸納法	1037
	文獻綜述法	755
	比較分析法	410
	案例分析法	367
	參與觀察法	139
	訪談法	123
	假設演繹法	87
定量	數據統計法	331
	問卷調查法	202
	語料庫量化分析法	198
	實驗法	29
	公式計算法	7
	社會網絡分析法	3
混合	話語分析法	52

由表 1 可知，就學位論文而言，國內網絡語言研究較多地使用質化方法，較少地使用量化方法。語言學中的定性方法重在研究語詞符號本身，定量分析則重在分析語言應用情況（桂詩春，1999：5）。這說明當前我國網絡語言研究的主流範式仍是本體考察。

2.1.1 定性方法概述

上表前六種方法都是學界所熟知、慣用的質性研究方法，這裏僅結合相關研究，介紹一下假設演繹法。

假設演繹法即從理論假說或研究者自己擬定的假設出發，進行演繹推理。梁琦秋（2012：11）首先設定模糊性是網絡語言的顯著屬性，認為網絡語言作為自然語言的社會變體，同時受到語法規則和語用習慣的制約，形成語義和語用兩個層面的雙重模糊，進而分析網絡語言模糊性的機制、表徵和功能。

實際上，除了上述這些定性方法，還有許多期刊論文使用了一種常見的質性方法——理論框架分析法（也有不少學位論文使用了該種方法，只是沒有在文中寫明），即借助既有的理論框架來分析網絡語言生活及其現象。比如陳麗湘（2021：41）就利用 PEST 宏觀環境分析框架，從政治、經濟、社會文化、技術媒介四個維度解析了媒體語言治理的政策環境。

值得介紹的還有源自數學的博弈論，這是一種研究理性主體在相互作用下如何追求效用最大化的方法論。語言交際也是一種競爭性行動，語言的輪回和交鋒就是一種博弈，所以博弈論也適用於網絡語言研究。比如王炎龍、朱述才（2009：26）從零和博弈的思維出發，探討了網絡語言傳播的進化觀。又如繆素琴、祝爾悅（2022：47）在演化博弈論的視角下考察了網絡語言交際策略的選擇和優化，認為網聊符號的諸多特徵是因為交際環境由線下演變為線上而語言系統發生突變所致。但是突變過程中遇到了“侵入界限”，母體語言在進化過程中呈現整體穩定的狀態。

2.1.2 定量方法概述

數據統計法和問卷調查法是典型的量化方法，

此處亦不贅筆。語料庫量化分析法是最具語言學特色的定量方法，主要有兩種操作模式。一種是依據已有大規模語料庫。比如王宇波（2011）依託華中師範大學國家語言資源監測與研究網絡媒體中心的監測語料庫，對漢語網絡語言的性別化差異進行考察。又如崔希亮（2019）依據北語 BCC 語料庫，統計分析新媒體語言各種現象，並透視它們的語言學價值、修辭學價值和社會學價值。另一種是自建小型語料庫。比如鄭婷婷（2017：6）編程爬取了政務微博意見領袖在 2016 年下半年的微博發言內容，建成微博語料庫，再利用統計軟件對語料庫數據進行計量分析，從而量化意見領袖在詞、句、篇等方面的話語特徵。

實驗法主要見於管理學或心理學視角下的網絡語言研究。王亞泉（2015：2）通過現實線上環境實驗和模擬線上環境實驗，證明網絡交際中使用非語言符號比使用單一語言符號更能激發起消費者的購買意願，這其中消費者情感的中介作用顯著，而消費者性別的調節作用並不顯著。

公式計算法即借助其他學科的公式來分析網絡語言現象。鄒春燕（2015：8）利用生態學中的生態位計算公式，統計對比了網絡流行語和傳統詞彙的平均語義生態位寬度，以確定網絡流行語生命指標的閾值。

社會網絡分析法意在用一系列統計手段來分析相互作用的社會個體之間的關係，以及這些關係給社會網絡整體結構或者社會網絡內部個體帶來的影響。張佳奇（2021：100）借助 UCINET 軟件，對互聯網語境下各類群域交際中的人物對話關係進行社會網絡分析，將交際個體映射為一個個節點，將交際者之間的關係映射為一條條連邊，認為群域交際中有較多連接節點的交際者，度值較高，在群域交際網絡中處於優勢、核心地位，即為意見領袖。而

意見領袖會對語篇型式的結構呈現、意義走向產生重要影響。

期刊論文中還有兩種量化方法也值得介紹。

第一種是指數分析法，即利用大型網絡信息平臺的搜索指數、資訊指數等，來觀察網絡語言的歷時演變情況。主流的指數包括百度指數、微信指數、清博指數、新浪微博微指數等，各指數一般涵蓋年度變化、整體（移動）日均值、整體（移動）同比、整體（移動）環比等數據。指數分析法不同於數據統計法，不需要研究者自己去搜集、整理數據；也不同於現有的語料庫分析法，準確來說，這種量化方法就是為了彌補即時更新的歷時語料庫的缺乏。宋作艷（2019：227）應用百度指數，展示了新詞語熱度和生命力的變化，將新詞語的週期演變軌跡概括為凸起型、下降型和上升型三種，並指出由同一個詞語模產生的新詞語的指數線具有一定的平行性。

第二種是知識圖譜的視覺化分析，這是一種建立在大數據和語義網絡基礎上的研究方法。馬若宏、杜敏（2021：15）借助 CiteSpace 文獻計量視覺化軟件，繪製了近十年國內新媒體語言研究的知識圖譜，發現形成了圍繞新媒體、規範化、模因論等關鍵詞的研究規模，但仍存在研究視角分散、校際合作群較少、微觀研究多而系統研究少等不足。杜長虹（2022：61）通過知識圖譜的視覺化分析，辨析了“網絡用語”“流行語”“熱詞”“新詞語”等術語的離散化特徵。

2.1.3 混合方法概述

話語分析法被認為是質化、量化結合的混合研究方法，其中量化（相關數據支撐）是基礎，質化（對話語架構的描寫、對話語功能的解釋、對話語實踐的批評或建構）是核心。例如劉璐（2019：32）從話語文本、話語實踐和社會實踐三個維度對網絡流行語的心態表徵展開批評話語分析，探究話語表徵

心態背後的意識形態碰撞和話語權力建構。此外，學界也討論了話語分析法之於網絡語言研究的適用性。李戰子（2016：54）認為話語分析法可以為互聯網話語提供量化的分析和精微的闡釋，揭示新媒體特性和網絡話語特徵的互動塑造，進而為新媒體研究、網絡輿情分析等領域提供語言學的視角。劉文字、李珂（2017：122）指出，現階段的網絡語言暴力研究主要依照行為主義範式或者情境互動範式，前者將語言暴力作為一種外生變量，主要關注網絡語言暴力中的具體行為及其後果，顯得過於微觀化；後者則着眼於語言符號的社會功能，又常常浮於宏觀，並認為基於批評性話語分析的“事件—過程”方法論可以彌補當前研究在中觀層面的不足。

2.2 國外網絡語言研究方法梳理

國外學界早期普遍認為網絡語言屬於“以計算機為媒介的交際（computer-mediated communication, CMC）”的範疇（Baron, 1984）。所以國外網絡語言研究從一開始就運用多學科的方法，更主要地引入傳播學、信息科學的方法論來開展研究。後來，Crystal（2001: 19; 2011: 2）指出“Netspeak（網絡用語）”“Internet language（網絡語言）”作為“CMC”的同義術語，更適合用來指稱該領域的研究對象，由此開辟出網絡語言研究的語言學路向。這一路向就主要移用的是傳統語言學的研究方法。像 González（2003: 162）在述介 Posteguillo 的《網絡語言學》（Netlinguistics）時，就認為該書“成功的關鍵因素就是採用了純語言學的理論和方法”。發展至今，國外網絡語言研究已然形成了與國內不同的方法論特色：定性和定量研究都較豐富，整體上偏重量化與實證研究，努力將語言學的內部方法和其他學科的研究方法融會貫通（劉昌華，2022：67）。

雖然國外網絡語言研究更注重量化統計和學科

交叉，但一般情況下，其所使用的具體方法與國內研究是大同小異的。例如 Jeong（2005）綜合運用假設法、實驗法、計算模型法、數據統計法，並借助巴赫金（Bakhtin）的對話理論，以及數學與統計學中的 Z 分數（Z scores）、轉移概率矩陣（transitional probability matrix）等，提出了一套用以評估或預測 CMC 中群體交互的研究框架。首先給出網絡言語衝突必須依存於“消息—回應序列（message-response sequences）”的假設，然後對不同類型的“消息—回應”語對進行任務測試，再結合特定軟件工具來測量潛在變量（比如“消息”的功能、“回應”的延遲等）和外部變量（比如交際者的性別、個性等）對消息引發的回應言語行為序列的影響。此外，Bolander & Locher（2014: 24）在一篇對於網絡語言研究方法的綜述中也指出，目前該領域的語言學研究多習慣於話語分析和語料庫量化分析的既定思路，很少思考“Ethics（倫理）、The multimodal nature of computer-mediated data（電子數據的多模態特質）、moving between online and offline（線上線下的切換）、Web corpora and annotation（網絡語料庫及其標註）”等方法論議題。

因此，我們在此不再贅述國外網絡語言研究中具體的操作路徑，而是介紹兩種國內學界很少談及的元方法論，以期在方法論的意識層面推進國內外的互動與交流。

2.2.1 非還原論（non-reductionism）

Dahlberg（2004）認為包括 CMC 在內的互聯網研究是一門複雜性科學，需要確立一種多決策（multi-determinate）、非還原（non-reductionist）的元方法論（meta-methodology）。而過度重視使用（工具性）、媒介（技術性）、社會（結構性）、資源（限制性）等因素中的某一個，會導致工具決定論、技術決定論、社會決定論等單一還原論，不利於對

互聯網整體認知的深入。所謂非還原，是指研究某一事物時，不分解還原該事物，對其認識既不能從其部分或較低層次事物的已有結論中推知出來，也不能從其所屬的更大整體或較高層次事物的已有結論中推知出來。因而網絡語言研究需要克服語言使用與滿足、媒介技術、社會背景之間的線性或層級性因果關係，並提高對構成互聯網特徵的多個交叉元素之間複雜相互作用的敏感性。

2.2.2 公眾科學 (citizen science)

Rymes & Leone (2014: 27) 提出了一種專注於網絡與新媒體的社會語言學范式——公民社會語言學 (citizen sociolinguistics)，即以公眾參與為基礎的社會語言學。公眾自發參與社會語言學調查和探索，討論並分享他們關於網絡語言與社會文化的理解，對這些理解的研究就是公民社會語言學。公民社會語言學活動包括關於新媒體語言的大型公共評選、個人年度報告，以及對流行語詞典的“草根編寫”等。這一公共性方法論相比由社會語言學家主導的傳統研究方法的優勢在於：1) 傳統方法論強調研究者事後為各類被概括出來的語言變項尋求社會意義層面的解釋，側重行為本身及其結果，結論具有延時性，而公民社會語言學強調對社會價值過程 (the process of social valuation) 的反映和再現，結論具有即時性；2) 傳統方法論難以適應新媒體交際的流動性、聯通性，而公民社會語言學本身就是一個大規模的參與式文化 (participatory culture)，既從學科研究的角度深化對新媒體的認識，也從知識建構的角度解決當今世界關於大規模流通的社會需求與負擔；3) 公民社會語言學不需要刻意引入各種模型、理論，不需要專門測量只有語音儀器才能識別的那些聲音，其自身就可以產生大量的語言數據，以及關於數據的數據和關於“這些關於數據的數據”的數據……在人們生成數據的同時，也在生成各種

各樣的研究問題。公民社會語言學的目標並不是要預先決定哪些問題應該被追問，而是觀察公眾被哪些問題吸引以及如何被這些問題吸引，由此反映語言形式的社會價值的動態變化過程。

可見，國內外網絡語言研究尚未在方法層面真正觸及網絡語言的內核屬性——網絡，要麼將其視為一種“流行語的集合”，從傳統語言學的路徑描寫其流行的表徵，分析其流行的動因；要麼將其看作為一類處於演化過程的社會現象，借助各類量化工具與手段構建其演化的模型與過程。

三、網絡語言研究方法論的思考

我們認為，網絡語言研究方法論的爭議，倒不在質、量之爭，而在於這些方法是否能體現網絡語言的性質、反映網絡語言生活的特徵。對此，我們有以下三點認識（簡化為圖 3）：

1) 網絡語言是基於數字化新媒體這一關鍵性語體變量而形成的功能變體（徐默凡，2022）。網絡語言的發生媒介和主要的傳播媒介（偶爾也可移用至傳統媒體）都是新媒體，這使得網絡語言不同於傳統媒介下的功能變體。所以要抓住網絡語言區別於其他功能變體的技術特質和媒介特性。

2) 網絡語言是一面多棱鏡、一個多面體 (multi-dimensionality)。網絡語言研究沒有單一的理論方法，這正是該領域蓬勃發展的原因 (Crystal, 2011: 148)。所以要積極引介國內外、語言學內外的各種理論方法，開展跨學科研究。

3) 網絡語言是網絡語言特區突破慣常語言規律約束的集中體現（徐杰、覃業位，2015），網絡空間是一個新的表達空間。所以要具備能映射網絡空間之進出，即 Bolander & Locher (2014) 所說的 “moving between online and offline（線上線下的切

換) ”的方法論意識。

圖 3 對網絡語言研究方法論的認識

網絡語言是一種基於媒介變量的功能變體——>
需抓住網絡語言的媒介特性

網絡語言是一面多棱鏡——> 需引入多學科的理論方法

網絡語言是語言特區之特、表達空間之新的集中體現——> 需映射網絡空間之進出

接下來，我們首先闡述網絡語言的兩個重要媒介特性——視覺規定性和移動互聯性，然後在借鑒其他學科理論方法的基礎上，闡釋一組映射網絡空間之進出的方法論意識——抽離性與浸入性，由此呈現我們對網絡語言研究方法論的思考。抽離性意味着問題思考的高度和系統性，可以避免研究的簡單化；浸入性意味着問題發現的廣度和真實性，可以避免研究的空洞化；二者結合，每個人對網絡語言的抽離性認知和浸入性體驗必不會完全相同，就可以避免研究的同質化。

3.1 視覺規定性和移動互聯性

新媒體技術最核心的兩個特質就是數碼化 (digital) 和交互性 (interactive) (Lister et al., 2009: 13)。那麼據此產生的網絡語言也就衍生出規定性和互聯性兩個媒介化 (mediated) 特性。再考慮網絡界面的視覺性和網絡終端的移動性，我們將網絡語言不同於既有媒介化功能變體的特性總結如下：

1) 視覺規定性，即交流所用的字符主要呈現於視覺，且所呈現的字符形制都由內在的編碼所規定，保證了交際者識別該字符的清晰度和準確率，這使得網絡語言區別於聽覺呈現且容易受到各種語音因素而磨蝕交際效力的口語；2) 移動互聯性，即人們可以在移動設備上與他人互聯，這使得網絡語言區別於同樣是視覺呈現但不能實現即時隨地通訊的書面語。視覺規定性處理的主要是網絡語言的編碼和解碼層

面，而移動互聯性處理的則主要是網絡語言的傳播層面 (程潤峰、謝曉明，2022：28)。

舉個例子，近年來非常有特色的一個表情符號“狗頭”，被認為已經發展成一種網絡反語標誌。其常附於句後，表示前面的內容都是反話，或者用幽默的方式表達某種反諷的含義。該表情義的建構與識解正是基於視覺圖形 (一隻表情略帶嘲諷的柴犬的頭) 的規定性 (該表情在不同的操作系統、不同型號的手機以及不同類型的社交平臺上的大小、形制、色彩基本一致)。而移動互聯性則迅速地讓此反語標誌在高頻的語用中固化為網民的心理表征或意象圖式，並發展出漢字“狗頭”或英文“doge”等替代形式，以及“手動狗頭”“狗頭保命”等相關表達。

同時，視覺規定性限制了示情手段的類型 (相對缺乏聽覺性的語調、聲調、重音、口氣等，以及依賴面對面場景的表情、體態、身勢等，還有個性化的字跡)，移動互聯性又帶來了高度的示情需求。網絡語言發展更新速率極快的內在動因，正是人們為了滿足高示情需要，而彌補網絡示情手段的不足，包括語言外示情手段的臨摹 (表情符號、滾動彈幕、動態示情詞、虛擬聊天室的多模態互動等)，和語言內示情手段的創設 (新興的嘆詞、語氣詞、語氣副詞、句式，以及標點符號的濫用和變異等)。

3.2 抽離性 (dissociative) 方法論 (從實踐中來)

側重研究者身心之於網絡交際言語實踐的抽離 (dissociation)，即從實踐中來，在實踐之上提煉、概括、深化我們的認識。複雜適應系統和現象學分析是抽離性方法論的代表。

3.2.1 複雜適應系統 (complex adaptive system)

除了 Dahlberg (2004) 等國外學者從非還原論

的角度考慮了網絡交際的複雜性，國內學者如汪磊（2022：9）也關注到了網絡語言系統的適應性：“線上語言也是一個自我調整系統，線上語言使用者亦有一個他適應過程，線上語言生活的分眾化與社群化實乃必然。”這都說明了複雜適應系統之於網絡語言研究的契合性。

所謂複雜適應系統的語言學理念是指，語言本質上是一個複雜的自我調整系統，由許多相互作用而各自具有複雜變化的子系統構成，這些子系統涵蓋從語音到語篇的各個層面，並隨着個體之間的動態協同適應（dynamic co-adaption）而不斷湧現（emergence）出新的語言表徵和言語行為，呈現出非線性的發展軌跡（Larsen-Freeman, 1997: 142; 2010: 47）。Hulstijn（2020: 33）認為複雜適應系統為理解語言使用、語言習得和語言演變的複雜性和適應性提供了終極（ultimate）意義上的本體論和方法論。

網絡語言系統的自我調整性是複雜且互動的，它既表現於系統在與外部環境的互動過程中的自行調試與修正，也表現於系統內部的自組織（self-organization）。比如網絡語言中的語圖關係，就是這樣一種網絡語言系統內、外部複雜互動的自我調整結果。要想真正瞭解網絡語圖關係的建構機制，我們必須構建“符號—媒介—人（表達者、受眾和觀眾）”的互動模型，以及“語—圖”這一網絡語言內部的自組織模型。

此外，網絡語言不僅是一種語言演變，也是一種語言使用、語言習得的結果，人們對於網絡語言也有一個從接觸、認知到掌握的越來越敏感的習得過程。因此，我們也可以從複雜適應系統出發，借助各種量化工具，分析網絡語言演變、網絡語言使用、網絡語言習得三者之間和內部所呈現的互動關係，以及三者個體內（歷時）和個體間（共時）分別

具有的變異性特徵。

3.2.2 現象學分析（phenomenological analysis）

現象學是一種關乎認識如何出場（即如何從實踐中抽離）的方法論，其出場方式為“本質直觀”，不同於辯證法的“透過現象看本質”（孫琳，2014：55）。

現象學分析用於語言現象，就是要以第一人稱視角來描述還原語言表述內在的意向性（intentionality，意識總是指向某一事物）結構（趙猛，2020：237）。而揭示這種意向性結構的分析路向，就要把任何形而上的前提性假設懸置一邊，即不要預先認定這些語言現象的本質，然後運用“自由想像”這一特殊的認知動能，把外在條件（所括的內容）一個個去掉，從而將內在特質凸顯出來（沃野，1997：44-45）。

在網絡語言研究中，現象學分析可以和傳統語言學的語義特徵分析法、心理學的“歷史對比/自由聯想法”（計冬楨、陳佳璇，2018）結合起來。比如在辨析“網紅”的內涵與功用時，先不將其界定為一類人群或一個網絡流行語，而是把我們關於這個稱謂語能聯想到的所有現象描述紀錄下來，比如[女性][人][主播][著名][流行][火爆][賺錢多][博眼球][嘩眾取寵]，等等，然後再以第一人稱視角進行內化詢問：如果“網紅”少了其中某個現象或條件，其還是“網紅”嗎？最後，我們會發現：對於“網紅”的認知是一個從模糊到明晰的連續統，是存在一個共時平面的臨界點的，即“網紅”少了某個或某些質素，是不能稱其為“網紅”的，那麼這些現象就構成了“網紅”在當下的意向性結構。當然，這種意向性也是動態變化的，所以我們還要考察其歷時演變情況，比如[女性][人][賺錢多]可能是過去“網紅”的內在特質，而[火爆]則是當

前“網紅”最核心、最內在、最普適的意向，不一定是女性，也不一定是人，更不一定要賺錢多，只要某一事物在一段時間內足夠火爆，就能被稱為“網紅”。

3.3 浸入性 (immersive) 方法論 (到實踐中去)

側重研究者身心之於網絡交際言語實踐的浸入 (immersion)，即到實踐中去，在實踐之中發現、檢驗、應用我們的認識。浸入性方法論的代表包括：網絡知識考古、網絡民族誌、紮根分析等。

3.3.1 網絡知識考古 (Internet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

網絡知識考古脫胎於知識考古學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 和媒介考古學 (media archaeology)，是它們在網絡空間的方法論體現 (陳旻，2019: 168)。前者關心言語實踐的過程與變遷，後者強調媒介形式及其流變對我們感官體驗和認知經驗的形塑，尤其是近年來興起的“新媒體考古”主張用“媒介互動、記憶關聯”的非線性史觀勾連起視覺、媒體等與計算機軟件、網絡亞文化等之間的聯繫 (Parikka, 2012: 37-38)。所以網絡知識考古是一種既考慮網絡話語的建構，更考慮網絡話語得以儲存、傳播、演化的物質基礎和技術條件的歷時研究取向——利用截圖、收藏夾、搜索引擎、計算機運行日誌等互聯網記憶工具，沉浸式地搜集整理網民個體及相關社群的行動痕跡。就語言研究的方法論而言，網絡知識考古和傳統的語法化及詞彙化有一定的共通之處，都是用來考察語言成分的演化，只是二者在考察的視角方面有不同的倚重：傳統的語法化及詞彙化側重於書面和語音媒介、長歷時層面和語法平面；網絡知識考古則側重於網絡媒介、短歷時層面和語用平面。

比如，對於新興語氣詞“喂”，目前我們在網

上能找到的“喂”出現在語氣詞位置的最早用例，是百度貼吧的一個帖子：

帖子標題：喂！！好心人告訴我鳳城奇跡的 IP 地址好嗎，怎麼上不了鳳城主頁啊

貼主發言：好心人告訴我鳳城奇跡的 IP 地址好嗎，怎麼上不了鳳城主頁啊喂！！好心人告訴我鳳城奇跡的 IP 地址好嗎，怎麼上不了鳳城主頁啊！（奇跡吧 2003 年 12 月 6 日）

百度貼吧正式上線於 2003 年 12 月 3 日，這一原始用例的日期與之非常接近，這從時間上說明了該例的考古學意義。根據貼主所發標題和首次發言內容的比對，我們可以知道，此時的“喂”實際上並不是語氣詞，只是嘆詞“喂”和語氣詞“啊”在視覺上、在形式上粘合到了一起（這與語法化理論中的兩個成分因為句法位置接近而產生的“重新分析”有相似之處）。該貼主首次發言的內部結構是：兩句“好心人告訴我鳳城奇跡的 IP 地址好嗎，怎麼上不了鳳城主頁啊”的中間插了一個“喂！！”這反映了網絡媒介難以明確區分語句停頓的交際特性。現實語流中，口語用語音停頓區分各句，書面語用標點符號分隔各句。而網絡語言中的分句，既不依賴聽覺上的停頓標記，也不強制使用規範的標點符號，而是依靠網民自主使用的各類符號（隨意化的標點符號、空格、表情符號等），或者直接不分句，一口氣輸入整個語段。正是這種不愛分句的網絡交際習慣，促成了“啊喂”的初步粘合。早期的用例還如：

(1) 可不可以啊喂，牛，我在和你說話啊。（西祠吧 2005 年 2 月 16 日）

(2) 你真夠單純的啊喂，毛巾同學...（艾路吧 2008 年 10 月 16 日）

(3) 現在的年輕人怎麼口味那麼重說～（毆）裝什麼老人啊喂？！我說吧主去宣傳一番吧～（卡

依吧 2009 年 3 月 20 日)

這些例句中的“喂”本質上都還是嘆詞，但與“啊”之間要麼用空格隔開，要麼直接不隔開，在視覺上讓人覺得是連在一起的。甚至 2010 年還專門成立了“啊喂”吧，說明這種粘合形式在百度貼吧用戶內已經有了一定的接受度。

而“啊”和“喂”的高頻緊鄰共現促發了人們把“啊餵”當作壹個整體使用的自動化，又加劇了這種粘合。後續用例如：

(4) 【劇場版第二彈什麼的】會有的吧？一定會有的吧？啊喂！（銀魂吧 2011 年 5 月 23 日）

(5) 啊喂…不用你告訴佐佐也知道吧（cos 吧 2011 年 8 月 4 日）

(6) 啊嘯！這是吾的告白貼還是餐廳貼啊喂！（塞巴斯醬吧 2011 年 10 月 5 日）

(7) 【啊喂】真心覺得“妖氣團”不如“半妖”好聽啊…（犬夜叉吧 2012 年 2 月 24 日）

(8) 節操碎了一地啊喂，快撿起來！（反亞夢吧 2012 年 4 月 3 日）

這些例句中的“啊喂”中間沒有任何符號的介入，已經完全粘合在了一起。而“啊喂”的高度粘合使得嘆詞“喂”感染上語氣詞的用法，逐漸語氣詞化。2010 年以後，貼吧也出現了“喂”和其他語氣詞的連用現象。例如：

(9) 你以為他是花魁嗎喂？？（動漫吧 2010 年 7 月 4 日）

(10) 叔叔穿着大胸妹子的裙子賣什麼萌呢喂！（bjd 吧 2011 年 4 月 5 日）

(11) 記性太差幾秒忘記一件事，簡直和魚一樣了喂！（黑子的籃球吧 2013 年 3 月 5 日）

(12) 不好了喂，叔吧小團體又出來黑人了喂。大家趕快細軟跑。（大叔吧 2013 年 8 月 1 日）

後來，語氣詞“喂”也開始單用。例如：

(13) 明明放假了！我覺得跟我想的不一樣喂！

（聲控吧 2014 年 10 月 5 日）

(14) 來點經驗喂，來點經驗喂，來點經驗。（日本留學吧 2015 年 12 月 1 日）

在這一階段，新浪微博也正式上線（2009 年 8 月）。微博是一個比貼吧更加開放、流動的信息分享平臺，很多網絡新興語言現象都借由微博這一平臺迅速擴散開來。所以“喂”的語氣詞化還離不開“喂”在微博上的流行與傳播。

3.3.2 網絡民族誌（online ethnography）

網絡民族誌又稱虛擬民族誌、數字民族誌等。如果說網絡考古是對已然成型的網絡語的形成進行追溯，那麼網絡民族誌就是對正在進行着的網絡實踐的同時空參與觀察。庫茲奈特（2016：71-73）指出“網絡民族誌是基於線上田野工作的參與式觀察”，並描摹了網絡民族誌研究的基本流程：“確定研究對象和調查主題——選擇網絡社區（群）——或長期或短期地參與觀察網絡社區（群），同時進行訪談、焦點小組等啟發性方法，並搜集資料——分析資料，解釋發現——撰寫調研報告”。由此可見，網絡民族誌與傳統民族誌在方法論步驟層面並無殊異，但由於研究對象的特殊性，網絡民族誌還是呈現出與傳統民族誌不同的方法論理念：1）落腳於線上世界而非線下世界；2）注重於文化過程，因為網絡空間具有去實體化、流動性等特點，所以更關注媒介文化的隱現與嬗變，而不是傳統民族誌所強調的物理社區；3）網絡民族誌所觀察到的被研究者的行動、意義，和研究者完成網絡民族誌的過程，共同介入也共同構成了網絡文化實踐。

早在 1998 年，學界就指出民族誌可以作為解碼線上言語交際、瞭解線上語言生活的一種方法，但是線上的民族誌學者並不是悄然觀察的隱匿者，而是積極參與的實踐者，因為只有這樣，才能從根

本上學習該社群的話語、交際手段，識別關鍵的概念、標籤等，並與社群成員建立信任和融洽關係，從而以“核心成員”的身份有效地滲透到社群內部（Thomsen, et al., 1998: 7-8）。這可以幫助我們理解以上三點。

近年來，出現了一批以各類“網絡黑話”為分化標準的網絡語言社群如“淋語”社群、“郭語”社群等。如何深入考察他們的語言表徵、言語行為和話語傳播？亟待從網絡民族誌的方法論層面對其進行研究。

3.3.3 紮根分析（grounded theory analysis）

紮根分析最早由 Glaser & Strauss（1967: 5-12; 88-103）提出，是一種從資料分析和實地調研中建構理論的方法論，通過三重編碼不斷比較文獻和數據，尋找反映社會事實的概念和命題，並形成實質理論。其基本研究程序為：案例選擇——資料收集與整理——開放性編碼（對原始資料進行開放的不斷比較，形成初始概念）、主軸性編碼（通過不斷比較，對範疇關係進行概念化）與選擇性編碼（通過不斷比較，對核心範疇進行概念化）——理論抽樣，即根據所要發展的理論目標來抽取樣本——構建理論模型——理論飽和度檢驗。

紮根分析的方法論和民族誌及考古學互補而又不同，一方面，前者概念化、形式化並延展了後者所得到的有限的理論成分（Pettigrew, 2000: 258）；另一方面前者倡導在實地研究之前就開展大量的文獻回顧，而後者主張在實地研究之前不應受限於特定文獻的影響。

目前，有關網絡語言的諸多社會現象，比如網絡語言演化、網絡語言傳播、網絡語言暴力、網絡輿情的生成與反轉、網絡話語的表達與接收、網絡語言社群的分化與統合等，尚缺乏具有普適性的理論分析框架。這就需要加強對網絡語言生活的紮根

研究。比如，在探討網絡語言運用對直播營銷的影響時，就可以通過案例梳理、數據爬取、深度訪談等，並借助 Nvivo 質性分析軟件，對關係範疇（主播、商家、買家、圍觀受眾等）、影響因素（話語模態及風格、主播語氣及口音、產品價格及品質、直播間呈現及體驗等）進行編碼，逐步抽象形成網絡直播營銷話語的時間序列（直播預熱—直播過程—直播回饋）、空間結構（社交媒體平臺、虛擬直播間）和內容層次（語境互動、言語互動、圖像互動、姿態互動），這就可以作為分析網絡直播營銷中語言運用的基本模型。

網絡語言有別於傳統語言的關鍵，正是在於網絡。而網絡，既是媒介，也是技術，更是空間。因為“網絡”，我們研究網絡語言，不能不考慮其“網絡性”特徵，也正因為傳統語言學的方法契合不了網絡語言這一仍在更迭演變的新生事物的媒介特性、技術特質和空間特徵，所以我們要從語言學外進行突圍，對研究方法進行跨學科的整合，從而在“抽離”與“浸入”之間窺見網絡語言這面多棱鏡的絢爛光輝。

註 釋：

[1] “篇關摘”包括篇名、關鍵詞和摘要。“TS（主題）”包括標題、摘要、作者關鍵詞和擴展關鍵詞。以它們為檢索項，可以盡可能多地檢索相關文獻。

[2] 之前的“網絡語言”特指“用以描述計算機網絡的形式語言或者計算機能夠識別並處理的編程語言”，楊則正（1996：51）指出當時出現了“互聯網上的專用語言，即對那些影響讀者感覺和心情的文字作出這樣或那樣的註釋的語言符號”。

參考文獻：

崔希亮 2019 基於語料庫的新媒體語言透視，《當代修辭學》第5期。

陳 胤 2019 時間、痕跡與網絡的考古學——對抗信息遺忘的互聯網記憶，《福建論壇（人文社會科學版）》第 10 期。

陳麗湘 2021 政策網絡視域下的媒體語言治理初探，《中國廣播電視學刊》第 6 期。

陳敏哲、白解紅 2012 漢語網絡語言研究的回顧、問題與展望，《湖南師範大學社會科學學報》第 3 期。

程潤峰、謝曉明 2022 論網絡語言的社群化，《語言戰略研究》第 3 期。

楚艷芳 2016 近二十年網絡語言研究綜觀，《浙江傳媒學院學報》第 5 期。

杜長虹 2022 關於“網絡用語”“流行語”“新詞語”等術語的辨析——基於詞頻分析和知識圖譜的視覺化分析，《現代語文》第 1 期。

桂詩春 1999 再論語言學研究方法，《山東師大外國語學院學報》第 1 期。

“華中大語推基地”公眾號 2022 《徐默凡的語言“膜”法：網絡語言如何示情？》，<https://mp.weixin.qq.com/s/xtqVfgfqQ-GG1jiqHKEP6w>。

計冬楨、陳佳璇 2018 稱謂語的“歷史對比/自由聯想法”研究：以“小姐”為例，《語言文字應用》第 1 期。

李戰子 2016 話語分析與新媒體研究，《當代修辭學》第 4 期。

梁琦秋 2012 《網絡語言模糊性的社會語言學研究》，上海外國語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劉昌華 2022 國外網絡語言生活研究的發展與思考，《語言戰略研究》第 3 期。

劉 璐 2019 《網絡流行語的表徵心態研究（2004-2018）》，上海交通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劉文字、李 珂 2017 基於批評性話語分析的網絡語言暴力研究框架，《東北師大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1 期。

（美）羅伯特·V.庫茲奈特（著），葉韋明（譯）2016 《如何研究網絡人群和社區：網絡民族誌方法實踐指導》，重慶：重慶大學出版社。

馬若宏、杜 敏 2021 近十年國內新媒體語言研究的視覺化分析，《今傳媒》第 9 期。

繆素琴、祝爾悅 2022 網絡聊天英語的博弈論

解讀——以 Messenger 聊天為例，《外國語言文學》第 1 期。

宋作艷 2019 從百度指數看新詞語的熱度變化，《語言學論叢》第 1 期。

孫 琳 2014 現象學方法與辯證法——兩種方法論對比，《蘇州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4 期。

汪 磊 2016 網絡語言研究十年，《語言戰略研究》第 3 期。

汪 磊 2022 主持人語 線上語言生活：現實與虛擬的雙維轉向，《語言戰略研究》第 3 期。

王亞泉 2015 《網絡語言交際符號與消費者情感及購買意願的相關性研究》，華東理工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王炎龍、朱述才 2009 網絡語言傳播的多元論與進化觀，《新聞界》第 2 期。

王宇波 2011 《基於網絡媒體監測語料庫（漢語）的性別語言差異實證研究》，華中師範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沃 野 1997 論現象學方法論對社會科學研究的影響，《學術研究》第 8 期。

徐 杰、覃業位 2015 “語言特區”的性質與類型，《當代修辭學》第 4 期。

楊則正 1996 《Keep Smiley》或新的網絡語言，《管理科學文摘》第 11 期。

張佳奇 2021 《互聯網語境下的群域話語研究》，哈爾濱師範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趙 猛 2020 語言的現象學分析：以胡塞爾的《邏輯研究》為例，《學衡》第 1 期。

鄭婷婷 2017 《政務微博意見領袖話語特徵研究》，武漢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鄧春燕 2015 《生態語言學視域下的漢語網絡流行語研究》，華中師範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Baron, Naomi S. 1984. Computer mediated communication as a force in language change. *Visible Language*, 18(2): 118-141.

Bolander, Brook & Locher, Miriam A. 2014. Doing sociolinguistic research on computer-mediated data: A review of four methodological issues. *Discourse, Context & Media*, 3: 14-26.

- Crystal, David. 2001. *Language and the Interne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rystal, David. 2011. *Internet Linguistics: A Student Guide*. New York: Routledge.
- Dahlberg, Lincoln. 2004. Internet Research Tracings: Towards Non-Reductionist Methodology. *Journal of Computer-Mediated Communication*, 9(3).
- Glaser, Barney G. & Strauss, Anselm L. 1967. *The Discovery of Grounded Theory: Strategies for Qualitative Research*. New York: Aldine Publishing Company: 5-12; 88-103.
- González, Rafael Alejo. 2003. Reseña de “Netlinguistics. An Analytical Framework to Study Language, Discourse and Ideology in Internet” de Santiago Posteguillo. *Ibérica*, (6): 162-165.
- Hulstijn, Jan. 2020. Proximate and Ultimate Explanations of Individual Differences in Language Use and Language Acquisition. *Dutch Journal of Applied Linguistics*, 9(1): 21-37.
- Jeong, Allan. 2005. A Guide to Analyzing Message-Response Sequences and Group Interaction Patterns in Computer-Mediated Communication. *Distance Education*, 26(3): 367-383.
- Larsen-Freeman, Diane. 1997. Chaos/Complexity Science and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Applied Linguistics*, 18(2): 141-165.
- Larsen-Freeman, Diane. 2010. The Dynamic Co-adaptation of Cognitive and Social Views: A Complexity Theory Perspective. In Batstone, R. (Ed.). *Sociocognitive Perspectives on Language Use and Language Learni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40-53.
- Lister, Martin, et al. 2009. *New Media: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New York: Routledge.
- Parikka, Jussi. 2012. *What is Media Archaeology?*. Cambridge, UK: Polity: 37-38.
- Pettigrew, Simone F. 2000. Ethnography and Grounded Theory: A Happy Marriage? *Advances in Consumer Research*, 27: 256-260.
- Rymes, Betsy & Leone, Andrea R. 2014. Citizen Sociolinguistics: A New Media Methodology for Understanding Language and Social Life. *Working Papers in Educational Linguistics*, 29(2): 25-43.
- Thomsen, Steven R., et al. 1998. Ethnomethodology and the Study of Online Communities: Exploring the Cyber Streets. *Information Research*, 4(1): 1-17.

程潤峰 武漢 華中科技大學人文學院 / 新媒體語言文化傳播研究中心 572520060@qq.com

謝曉明 武漢 華中科技大學人文學院 / 新媒體語言文化傳播研究中心 13554183399@163.com

程度、量級和“有 + 名”結構的語義分析

Degree, Scale and the Semantic Analysis of “yǒu+N” Structure

◎ 李強

提 要：諸如“有美感”、“有票房”類“有 + 名”結構具有程度深、數量大的意義，本文在程度語義學背景下，從名詞的程度量級特徵、名詞的分類和“有”與名詞的語義組合生成等角度，對這類“有 + 名”結構進行語義分析。本文指出，“有 + 名”結構能夠產生程度義是因為其中的名詞具有描述性語義特徵，表現出維度屬性；名詞的語義結構中包含程度論元，呈現出等級性特徵，“有”可以對名詞進行等級性語義操作。從名詞分類的角度看，“美感”類名詞和“票房”類名詞雖然同為等級名詞，但在“是否滿足最小標準”這一點上存在差異，因而在量級語義特徵上的表現也不盡相同。利用假定的無形程度語素可以對“有 + 名”結構的語義組合過程和機制進行描述。

關鍵詞：“有 + 名”；程度；量級；語義組合

Key words: “yǒu + N”; degree; scale; semantic combination

一、前言

漢語中存在兩種不同類型的“有 + 名”結構：一種整體上表示單純的領有、存在等意義，其中“有”的語義比較實在，整個結構的意義可以由“有”和名詞的語義相加推導出來，符合“語義組合性”原則（principle of compositionality）^[1]，因而其語義透明度較高。另一種“有 + 名”結構在表示領有、存在義之外，還隱含某種額外的意義；其中“有”的語義比較空虛，所隱藏的額外義無法由“有”和名

詞的語義簡單相加而得到，因此結構的語義不那麼透明清晰，也不滿足“語義組合性”原理。這兩種情況分別如下面例（1）和例（2）所示。

（1）桌子上有蘋果。

門前有樹。

房間有窗戶。

（2）這個人有學問。

這部電影有票房。

他的新髮型有品位。

把（1）和（2）進行比較就會發現：除了像例

(1) 這樣可以表示一種抽象的領有義外，例(2)中的“有+名”結構還有另外一層意思。比如，“有學問”指學問很大，“有票房”指票房很高，“有品位”指品位高雅。這些“有+名”結構從領有、擁有轉而指稱某種狀態或性質，“有”的功能近似於形容詞詞綴，把動賓結構轉化成了形容詞（石毓智，2004）。顯然，這種程度深、數量大的意義是例(1)所沒有的，它是一種額外增生的語義。

對於諸如例(2)這樣一種“有+名”結構，學界已經注意到了一些特殊的語義表現。比如，認為動詞“有”在與一些抽象名詞結合後可以表示量大、程度深的意義（呂叔湘，1999；劉月華等，2001；李先銀，2012；吳為善，2013），其中的“有”表“量度和比較”（丁聲樹，1980；朱德熙，1982^[2]；劉月華等，2001），表“性質、數量達到某種程度”（呂叔湘，1990；《現代漢語詞典》）；認為“有+N”沒有量大義，只有量度的特性，量的大小由具體的程度副詞決定（柳士林，2008）；還有認為除了“量大、程度深”之外，“有+N”還具有“朝著積極的、正向的方向凸顯對於某種特性的擁有”（劉文秀，2017）；“有+N”存在語義偏移現象，表現出明顯的褒貶色彩（溫鎖林、劉元虹，2014）。此外，對於進入結構中的名詞的類型，不少學者都形成了共識：凡是進入其中的必然是抽象名詞（賀陽，1994；姚占龍，2004；朱淑君，2005；李先銀，2012），並且這些抽象名詞具有“普遍可佔有性、描述性、中性或褒義色彩”的語義特性（劉文秀，2017）。

在上述研究中，除了李先銀（2012）從容器隱喻的角度解釋了為什麼“有+N”具有大量義外，都還沒有回答這樣一個問題：“有+N”結構表示“量大、程度深”等增生義跟其中的名詞有什麼關係。

從直觀上判斷，例(1)和例(2)的語義差異顯然來自於名詞的不同：(1)中的名詞都是具體名詞，(2)中的名詞都是抽象名詞。那麼，“有+名”結構表示“量大、程度深”等意義必然和抽象名詞有關。這種語義關聯到底是怎樣的，這正是本文著重要探討和解決的問題。借鑒程度語義學的分析思路，本文將從名詞的程度量級特徵、名詞的分類、“有”的性質以及“有”和名詞的語義組合等角度，對“有+名”結構進行較為細緻的語義解析。

二、程度量級特徵和名詞的語義描述

量級是自然語言中一個非常重要的概念範疇，事物的個體數量，動作的頻次、幅度，性質和狀態的深度等都需要依賴量特徵來加以表徵。基於從物量或動量到程度量這樣一種隱喻投射的認知機制，量級特徵往往又與程度相對應，量級上的高位對應程度深，量級上的低位對應程度淺。程度量級問題因而成為語言研究中的一個重要課題。

程度量級範疇在語言中如此顯著，以至於很早就引起了一些學者的關注。在漢語學界，石毓智（1991）在討論形容詞的肯定和否定用法時，曾用程度詞法將形容詞分為定量形容詞和非定量形容詞，認為能用“有點兒、很、最”三個程度詞分別加以修飾的是非定量形容詞，不能用該程度詞序列分別加以修飾的是定量形容詞。張國憲（2006：142）同樣將形容詞分為定量形容詞和非定量形容詞兩類，指出：定量形容詞是“優異、瑰麗、雪白”等一類本身就蘊涵量屬性的詞語，它們代表的是“量段”或者“量點”；非定量形容詞是“肥、新、乾淨”等一類本身不蘊涵量屬性的詞語，但可以通過程度詞來加以標示，它們代表的是“量幅”。

因為形容詞表示性質和狀態，能夠天然地和程度量級範疇相關聯，所以這方面的研究開展得比較早，而對於名詞的程度量級特徵的研究則在其之後。比如，張誼生（1997）指出“天才、上海、藝術、高度”等名詞在語義上具有或表現出某種突出的特徵義，因而也就具有或表現出程度義，在語法上主要表現為可以接受程度副詞的修飾，可以單獨作謂語。施春宏（2001）將名詞的語義結構劃分出關涉性語義成分和描述性語義成分兩類。其中，描述性語義成分是對名詞內涵起到描寫、修飾等形容作用的評價性內容，它顯現出名詞的描述性語義特徵，因而是名詞語義特徵中表示性質的部分，如屬性、特徵、關係、特定表現等。這些性質義在程度上包含量度，表現出量度義，因而在其語義內部可以劃分出等級性（gradable）。比如，“笨蛋”表示笨的程度，“粉絲”表示喜愛的程度，“英雄”表示英勇的程度。

國外語言學界對於程度量級範疇的關注更早就更加全面一些，如 Sapir（1944）和 Bolinger（1972）早已指出程度量級在語言中十分普遍，在很多語言的詞類範疇中都有表現。具體而言，對於形容詞的研究，較早的有 Sapir（1944）、Bolinger（1972）、Maling（1983）和 Bierwisch（1989）等，對於名詞的研究則包括 Bolinger（1972）、Matushansky（2002）以及 Sasson（2007）等。近年來，隨著程度語義學（degree semantics）理論的興起，自然語言的程度量級性質又重新引起了學者的興趣和關注，尤其是對於形容詞和名詞，湧現出一批新的研究成果（Kennedy，1999, 2001, 2007；Kennedy & McNally，2005；Morzycki，2009, 2012, 2016；de Vries，2010），相比之前的研究也更為深入和細緻。

形容詞的語義內部具有等級性（或者“量級性”），這導致的自然結果就是：形容詞的語義確定總是需

要依賴一定的標準，而這個標準是由語境決定的。比如，一米八的身高按照普通人的身高標準來加以衡量是高的，但是如果和籃球運動員的身高相比較，一米八就不算高。因此，當我們說“小王個子高”時，確定形容詞“高”的語義總是參照了一定的比較標準，這個標準就是普通人心目中對於“高”的定義。同樣地，說“一台電腦貴”，這是相對於價格上比電腦便宜的東西而言的。如果和汽車、房子相比，電腦就不算貴。在程度語義學的框架下，等級性形容詞的語義可以通過“量級”（scale）來表示，它包括程度（degree）、維度（dimension，如“高度、重量、花費”等）和序列關係（order）三部分。並且，等級性形容詞表示在個體和某一量級上的程度之間的二元關係。比如，“高”是個體和高度量級上的程度的二元關係，“貴”是個體和價格量級上的程度的二元關係，它們的語義可以表達為^[3]：

$$(3) [[高]] = \lambda d \lambda x. \text{高度 } d(x)$$

$$[[貴]] = \lambda d \lambda x. \text{價格 } d(x)$$

“高”和“貴”的性質總是參照一定的標準得到的，因此總是存在一個比較的基準。如果將比較基準加入上述語義運算式，就能得到形容詞“高”和“貴”的完整語義表達。如下所示^[4]：

$$(4) [[高]] = \lambda d \lambda x. \text{高度 } d(x) \geq \text{std}_c(d)$$

$$[[貴]] = \lambda d \lambda x. \text{價格 } d(x) \geq \text{std}_c(d)$$

遵循程度語義學對形容詞的語義刻畫，名詞也可以做類似分析。整體上，名詞可以分為等級性名詞（gradable noun）和非等級性名詞（non-gradable noun），前者如“笨蛋、美女、英雄”等，後者包括“椅子、蘋果、汽車”等。從名詞內部的語義結構看，這兩類名詞最重要的區別首先是“維度”（dimension），“椅子、蘋果、汽車”等名詞缺少維度概念，而“笨蛋、學問、品位”等名詞具有維度性。比如，“笨蛋”

的維度是“笨”，“美女”的維度是“美麗”，“英雄”的維度是“英勇”。由這種維度進而引發程度概念，因為程度的高低總是建立在一定的維度屬性之上，沒有維度屬性就無從談起程度的大小高低。因此，這些名詞都具有可度量性（measurable）特徵。當這兩組名詞在受形容詞“大”修飾時，會表現出句法和語義的差異性。例如：

（5）大椅子、大蘋果、大汽車——椅子大、蘋果大、汽車大（“大”表示形狀大）
大笨蛋、大美女、大英雄——*笨蛋大、*美女大、*英雄大（“大”表示程度深）

諸如“笨蛋、美女、英雄”這類等級名詞，它們具有測量從個體到維度量級上的程度的功能，其語義和等級形容詞一樣可以表示成：

- （6）[[笨蛋]]= $\lambda d \lambda x. \text{笨蛋 } d(x) \geq \text{stnd}_c(d)$
[[美女]]= $\lambda d \lambda x. \text{美女 } d(x) \geq \text{stnd}_c(d)$
[[英雄]]= $\lambda d \lambda x. \text{英雄 } d(x) \geq \text{stnd}_c(d)$

也就是說，這些名詞的語義結構中含有程度論元（degree argument），它來自於這些名詞所具有的維度性。

正如學者們已經觀察到的，除了表示領有之外，能夠產生額外增生義的“有+名”結構中的名詞都是抽象名詞，並且這些名詞都具有描述性。實際上，描述性和維度屬性是等價的，名詞具有描述性也就意味著它具有某方面的維度，因而具有可度量特徵，這是“有+名”結構產生程度義的必要條件。

三、名詞的語義分類

de Vries（2010）從量級和原型的角度對名詞進行了語義分類，分類結果如下表所示（轉引自羅瓊鵬，2016）：

表 1- 名詞的分類：原型和分級性

“笨蛋”類名詞		其他名詞			
		“桌子”類名詞		“偶數”類名詞	
是否具有原型	是否有分級性	是否具有原型	是否有分級性	是否具有原型	是否有分級性
否	是	是	否	否	否
例：笨蛋、天才、煙鬼、粉絲、英雄……		例：椅子、城市、老師、尺子、車子……		例：奇數、偶數、整數、分子、原子……	

依據上表，“笨蛋”類名詞是缺乏原型的，因為很難界定 X 和 Y 誰更接近笨蛋的原型。同樣地，“天才”所表現出來的超出常人的稟賦也可以是多方面、多維度的，如智商、藝術領域的天賦等等，但很難說某一方面出眾的就是天才，而另一方面出類拔萃的就不是天才，因而天才也不具有原型。但是，這類名詞都具有 [+ 可分級性] 語義特征，因為“笨”的程度有高有低，在某方面的稟賦也有強有弱。

“桌子”類名詞剛好相反，具有原型但缺乏等級。比如，某個東西是否屬於桌子取決於該事物和桌子的原型之間相似的程度，相似度越高越像桌子。因此可以說“這個東西看上去像個桌子”，說話人心目中已經預先設定了桌子的原型形象，再和所見之物進行比較進而得出判斷。英語中也有類似的說法，例如：

- （7）a. This is more a chair than a table.
b. This is almost/nearly a chair.
c. This is pretty/very much a chair.

但是“桌子”不具有 [+ 可分級性] 語義特征。雖然可以根據桌子原型為不同的事物建立一個與原型相似度（similarity）從高到低的序列，即判定哪個事物更像桌子。但這種程度等級性並非源自“桌子”

本身所包含的語義結構，而是來自於相似度關係，“桌子”本身缺乏明顯的可以承載程度量級的維度特徵。

和“笨蛋”類、“桌子”類都不同，“偶數”類名詞既沒有原型，也缺乏等級。因為很難說 2、4、6、8、114、1000 中哪個數字是偶數的原型，同時也無法判定“偶數”所指稱的數字之中哪個更具有“偶數”的性質，因而不具有維度特徵。

羅瓊鵬（2017）在上述名詞分類的基礎上做了更進一步的細分，將等級名詞劃分成兩類，分別是“笨蛋、美女”類（類型 I）和“教授、處長”類（類型 II）。如下表所示：

表 2- 名詞的（非）等級性

	類型	具有分級性	具有某個顯著維度	量級由詞彙語義標記	滿足最小標準
等級名詞	Type-I(類型 I)	√	√	√	√
	Type-II(類型 II)	√	×	×	×
非等級名詞（“房子”“車子”等）		×	×	×	×

“笨蛋、美女”類名詞具有 [+ 可分級性] 語義特征，具有某個顯著維度；並且，這些維度和它們的詞義有緊密的聯繫，即量級由詞彙語義標記。此外，還要滿足最小標準。比如，只有滿足了“笨”量級上的最小標準才能稱為“笨蛋”，滿足“美”量級上的最小標準才能稱為“美女”。

“教授、處長”類名詞也具有 [+ 可分級性] 語義特征，但是分級所依賴的維度並不是建立在名詞的詞彙語義之上的，而是由語境（語用）因素和百科知識決定的。比如，“教授”在特定的語境下可以和權威性、重要性、影響力等相關聯，在這些維

度上可以跟“副教授”、“講師”、“非專業人士”構成序列，進而形成相應的量級結構。因此，這類名詞不具有某個顯著維度，它們的量級特徵不是由詞彙語義來標記的。因為缺乏與詞彙語義相關聯的量級，因此也不需要滿足最小標準。

在對“有+名”的考察中，我們發現諸如“力量、票房、學問、顏值、品位、資本、能耐”等名詞和上述等級名詞中的類型 I 還存在細微的不同。雖然這些名詞也具有 [+ 可分級性] 語義特征、具有某個顯著維度和由詞彙語義標記的量級，但它們並不需要滿足最小標準，這一點不同於“笨蛋、美女、英雄”等名詞。比如，某個人可以稱為“笨蛋”是因為他所具有的“笨”的屬性超出了同類成員的平均值，“美女”所擁有的“美”的屬性也一定超出了同類成員的平均值，某個人所表現出來的“英勇”程度也必定在一定的閾值之上才能稱為“英雄”。但“力量、票房、學問”類名詞本身的詞彙語義中並不包含比較標準，“力量”有大有小、有強有弱，“票房”有高有低、有多有少，“學問”有大有小、有好有差，它們只是提供了一個可供量化的維度屬性。例如：

(8) dimension (力量) = { 力的大小、強弱 }

dimension (票房) = { 電影票收入的高低、多少 }

dimension (學問) = { 知識的多少 }

這些名詞所指稱的對象具體關聯到量級尺規上的程度位置，並沒有隱含在它們的語義結構當中。這可以通過詞典的釋義看出^[5]。例如：

(9) 力量：力氣，肌肉的效能。

票房：电影或戏剧的门票收入。

學問：知識，學識。

上面這些釋義詞 / 短語並沒有反映出程度的高低

大小的意味。也就是說，這些被釋詞語的詞義基本上都是中性的。這和“笨蛋、美女、英雄”在詞典中的釋義完全不同。例如：

- (10) 笨蛋：蠢人，愚笨的人。
- 美女：美貌的年輕女子。
- 英雄：本領高強、勇武過人的人。

這些釋義詞 / 短語中都含有描述性語義成分，說明這些名詞所指稱的對象在程度上要超出一定的標準。

因此，可以認為：“笨蛋、美女、英雄”類名詞的語義結構中包含測量屬性 μ ，而“力量、票房、學問”類名詞的語義結構中卻沒有。它們的語義表達存在差異，如下所示：

- (11) $[[\text{笨蛋}]] = \lambda d \lambda x. \mu_{\text{智商}}(x)(d) \geq \text{MIN}(S_{\text{笨蛋}})$ ^[6]
- $[[\text{美女}]] = \lambda d \lambda x. \mu_{\text{顏值}}(x)(d) \geq \text{MIN}(S_{\text{美女}})$
- $[[\text{英雄}]] = \lambda d \lambda x. \mu_{\text{勇敢}}(x)(d) \geq \text{MIN}(S_{\text{英雄}})$
- (12) $[[\text{力量}]] = \lambda d \lambda x. \text{力量}(x)(d)$
- $[[\text{票房}]] = \lambda d \lambda x. \text{票房}(x)(d)$
- $[[\text{學問}]] = \lambda d \lambda x. \text{學問}(x)(d)$

在上述討論的基礎上，我們認為：等級名詞除了類型 I 和類型 II 外，還應該有類型 III，包括“力量、票房、學問、顏值、資本、品位、氣質、身高、實力、水準”等等，它們與類型 I 和類型 II 的區別可以總結為下表：

表 3- 等級名詞的類型和特點

	類型	實例	具有分級性	具有某個顯著維度	量級由詞彙語義標記	滿足最小標準
等級名詞	類型 I	笨蛋、美女、英雄、酒鬼	√	√	√	√
	類型 II	教授、處長、學者、幹部	√	×	×	×
	類型 III	力量、票房、學問、顏值	√	√	√	×

施春宏（2001）將名詞的語義成分劃分為關涉性語義成分和描述性語義成分兩類。關涉性語義成分是對名詞的內涵起到說明、限制等介紹作用的客觀性內容，它顯現出名詞的關涉性語義特徵，即具有關涉性，因而是名詞語義特徵中表示“要素”的部分，如類屬（領屬）、構造、原料、用途、數量、時間、方所等。描述性語義成分是對名詞內涵起到描寫、修飾等形容作用的評價性內容，它顯現出名詞的描述性語義特徵，即具有描述性，因而是名詞語義特徵中表示性質的部分，如屬性、特徵、關係、特定表現等。區分關涉性成分和描述性成分的關鍵在於名詞的語義解釋中是否具有對其性質屬性的描寫。即使在描述性語義成分中，也可以分為強、次強和弱三個層次。強描述性語義特徵是詞義本身能夠分離出來的描寫、修飾等描述性語義特徵，因而是完全顯性的；次強描述性語義特徵是並不容易從詞義本身直接分離出某些描述性語義特徵，但可以通過進一步描寫而解釋出來，因而是半顯性的；而詞義本身難以分離出描述性語義特徵，只有借助於特定的語境才能分析得出的屬於弱描述性語義特徵，它是隱性的。

從上述語義特徵分類的視角看，諸如“笨蛋、美女、英雄”這類名詞具有強描述性語義特徵，描述性成分顯性地存在於詞語的語義解釋之中。而“力量、票房、學問”這類名詞從自身的語義解釋中難以抽離出描述性語義特徵，但它們總是與某種屬性維度產生關聯（“力量”與“強弱”維度，“票房”與“高低”維度，“學問”與“多少”維度），因而在自然地、隱性地包含某種描述性，並且這種描述性並不依靠特定的語境。因此，像“力量、票房、學問”這類名詞也是具有弱描述性語義特徵的名詞下面的一個小類。

(13)

四、“有 + 名”結構中名詞的量級語義刻畫

在上述名詞語義分類的基礎上，接下來需要回答的問題就是：為什麼不同類型的名詞進入“有 + 名”構式中會使整個結構產生不同的意思？“有”和名詞的語義組合過程是怎樣的？這自然和其中的名詞相關，因此首先需要對名詞進行量級語義上的描寫。

前文已經指出，具體名詞“椅子、蘋果、汽車”等因為缺少維度屬性，所以其語義內部缺乏等級性，“有 + 名”結構中“有”無法對這類名詞進行等級性操作。因此，整個結構只能表示領有、存在的意思。抽象名詞“美感、票房”等具有某個顯著維度，其語義結構具有等級性，“有”作用於名詞的量級時會產生程度性語義。不過，“有美感”和“有票房”雖然都可以表示量大、程度深的意思，但語義生成機制並不完全相同，這跟“美感”類名詞和“票房”類名詞的量級語義特徵有關。

根據表 3，“美感”類名詞屬於類型 I，“票房”類名詞屬於類型 III。它們都具有等級性，但在“是否滿足最小標準”這一點上並不相同，類型 I 名詞需要滿足最小標準，而類型 III 名詞並不需要滿足最小標準。也就是說，這兩類名詞的語義結構中都包含程度論元（degree argument），因而具有等級性；但“美感”類名詞還具有測量功能（measure function），即它所指代的性質必須要高於一個特定的判定標準，而這是“票房”類名詞所不具有的。例（11）（12）中“美女”類名詞和“票房”類名詞的語義運算式的不同已經比較清楚地將這種差異表現出來。此外，從量級語義的角度看，下面圖 a 和圖 b 更進一步顯示出這兩類名詞在量級上的差異。

圖 a-“美感”的量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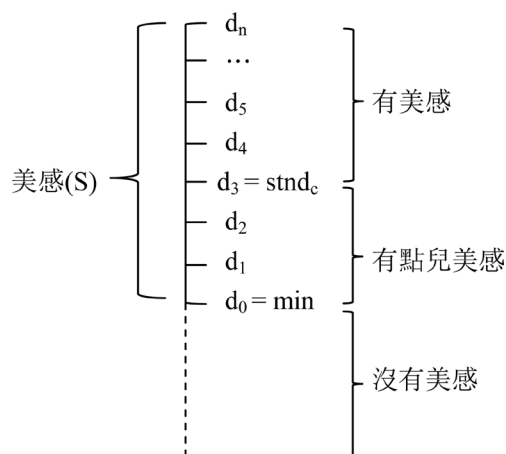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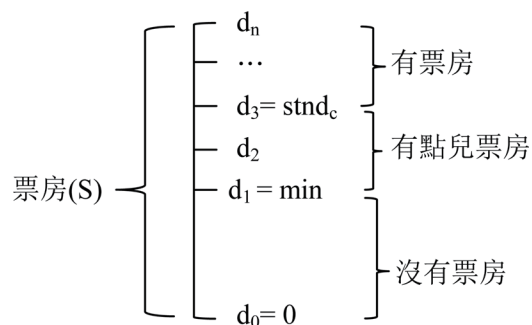


圖 b-“票房”的量級



上圖裏的 S 表示量級（scale）， $stnd_c$ 表示由語境決定的普遍認同標準，代表高量和低量之間的臨界值（critical value），min 表示最小標準， d_0 和 d_n 之間構成序列關係，即 $d_0 < d_1 < d_2 < d_3 < \dots < d_n$ 。

在圖 a “美感”的量級尺規上，最低刻度 d_0 代表最小標準（min），表示“美感”所描述的“美”的屬性都要滿足這個最低標準；“美感”自身的語義結構中包含測量屬性 μ 。同時，雖然滿足了最低標準，但“美感”在性質上仍然存在程度差異。尺規刻度 d_3 代表滿足某一語境所決定的“美感”的標準（ $stnd_c$ ），也即高程度美感和低程度美感的臨界值。因此，尺規上 d_3 之上的刻度代表美感的程度高， d_3 之下的刻度代表美感的程度低（但依然具有美感），

這就是“有美感”和“有點兒美感”的差異。

在圖 b “票房”的量級尺規上，最低刻度 d_0 代表 0， d_1 代表最小標準。滿足 d_1 刻度表示在票房上有一定數量。尺規上 d_1 之下的刻度是低於這個最小標準，表示票房上沒有多少數量（即“沒有票房”）。刻度 d_3 代表某一語境所決定的“票房量”的標準（ std_c ），是票房量很多和不多（但也不少）的臨界值， d_3 之上說明票房量特別高（“有票房”）， d_1-d_3 區間表示票房量不是很高，但也不少（即“有點兒票房”）。

從圖 a 和圖 b 的對比中可以看到，之所以“美感”類名詞具有測量屬性，是因為它所有的量級刻度都在 d_0 之上，總是恒高於最小標準 min ，與 min 構成內在的量級上的比較。而“票房”類名詞沒有測量屬性，是由於它所指示的量級刻度有的在 min 之上，有的在 min 之下，並不構成與最小標準的內在比較，也就是說“票房”的詞義概念中並不具有“滿足最小標準”的性質。

劉文秀（2017）曾指出“沒 +N”在意義上存在不完全否定和超量否定兩種情況。例如：

(14) a. 他沒肌肉，瘦巴巴的。

b. 她沒力氣，連個箱子也搬不動。

c. 你看你買的這是什麼衣服啊，沒品位。

d. 她沒福分，剛嫁過去不久丈夫就去當兵了。

“沒有肌肉”並非真正意義上的“沒有”，而是指肌肉不發達；“沒力氣”的意思是力氣不大，並非完全沒有。它們都是不完全否定，並未否定對其基本的擁有^[7]。“沒品位”指對事物的欣賞水準很差，“沒福分”指命運坎坷，受苦多。它們都是超量否定，不僅否定了基本的擁有，還偏向數軸的負向。這兩種不同的否定也就是戴耀晶（2000）提到的“量的否定”（否定事物或事件在量上的規定性）和“質的否定”（否定事物的存在或事件的發生）

的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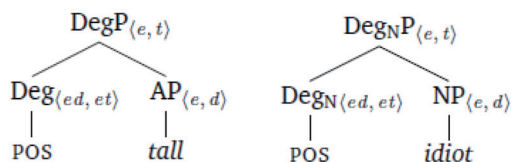
“沒 +N”為什麼會出現上述兩種語義差別？這也同樣可以通過名詞的量級語義性質得到解釋。上文已經指出，“美感”類名詞和“票房”類名詞的不同在於刻度 d_0 所指示的具體內容。圖 a 的 d_0 對應的是“滿足美感的最低標準”；圖 b 的 d_0 對應的是“票房量的最低值 0”， d_1 對應的才是“滿足票房量的最低標準”， d_0-d_1 刻度區間表示票房量很少，達不到能夠稱為“有票房”的最低標準刻度 d_1 。“沒肌肉、沒力氣”與“沒票房”類似，對應 d_0 到 d_1 這段區間，語義上表示量少，達不到最低標準，但並非一點兒沒有。“沒品位、沒福分”與“沒美感”類似，對應 d_0 之下的區間，語義上表示相反對立的性質。因為“肌肉、力氣”和“品味、福分”這兩類名詞在量級語義的描述刻畫上存在差異，才導致對應的“沒 +N”結構具有不完全否定和超量否定兩種語義表達效果。

五、“有 + 名”結構的語義組合描述

程度語義學理論的一個顯著特點就是將測量功能引入到語義學研究當中，認為在下面例（15）的形容詞謂語句和名詞謂語句中都存在一個隱性的程度核心（degree head）POS，使句子表達出程度語義（Kennedy, 1997; Morzycki, 2009）。例如：

(15) a. Clyde is tall. → Clyde is [POS tall].

b. Clyde is an idiot. → Clyde is an [POS idiot].



POS 的語義可以形式化地表達成：

$$[[POS]] = \lambda g \lambda x. standard(g) \leq g(x)$$

因此，形容詞 *tall* 和名詞 *idiot* 在句子中所實現的語義可以表達成：

$$[[POS]] ([[tall]]) = \lambda x. standard(tall) \leq tall(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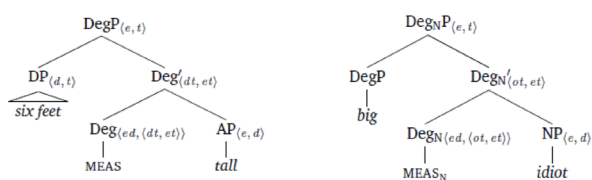
$$[[POS]] ([[idiot]]) = \lambda x. standard(idiot) \leq idiot(x)$$

正是假定 POS 的存在，使 (15a) 和 (15b) 分別具有“Clyde 的身高超出一一般認定的高的標準”和“Clyde 所擁有的傻的屬性超出一一般認定的傻的標準”這樣一種測量比較義。從量級尺規的位置上看，POS 對應的是尺規上的 *stndc* 位置，如例 (13) 所示。

除了 POS 外，程度語義學還假定在含有數量詞/形容詞的短語結構中存在另外一個程度語素 (degree morpheme) MEAS (Svenonius & Kennedy, 2006; Kennedy & Levin, 2008; Morzycki, 2009)。例如：

(16) a. He is six feet tall. → He is six feet [MEAS tall].^[8]

b. He is a big idiot. → He is a big [MEAS idiot].^[8]



MEAS 的語義可以形式化地表達成：

$$[[MEAS]] = \lambda g \lambda m \lambda x. \min \{ d: m(d) \} \leq g(x)$$

因此，*six feet tall* 和 *big idiot* 在句子中所實現的語義就可以表達成：

$$[[six \text{ feet MEAS tall}]] = \lambda x. \min \{ d: six \text{ feet}(d) \} \leq tall(x)$$

$$[[big \text{ MEAS idiot}]] = \lambda x. \min \{ d: big(d) \} \leq idiot(x)$$

從量級尺規的位置上看，MEAS 對應的是尺規上的 *min* 位置，如例 (13) 所示。

程度語素 POS 和 MEAS 雖然都表示程度，但語義卻有細微的差別。POS 表示高於語境決定的一般標準，而 MEAS 表示超出最小的確定量級標準。這可以通過“小王高”和“小王一米六高”的對比來加以證明。“小王高”是指“小王的身高超出了一般認定的能稱為高的標準”，默認語境下小王的身高是高的，和 POS 的語義功能相配對；但“小王一米六高”並不一定意味著小王身高是高的，只是確認“小王的身高至少要達到一米六的最低標準”，這和 MEAS 的語義功能相符。同樣地，“小王是傻瓜”與“小王高”類似，默認語境下小王是傻的，但“小王是個大傻瓜”除了有 POS 的語義屬性外，還有 MEAS 的語義屬性，即小王所具有的傻的屬性要高於“大傻”這一最低標準（“大傻”的標準是語境認定的）。

上述程度語義學的分析思路可以為“有+名”結構的語義組合提供一種描述方法。前文已經指出，“美感”類名詞的語義描述中包含“滿足最小標準”這種語義性質，即某個對象具有的“美”的程度要滿足能夠帶來美感的最小標準，因此其語義結構本身含有程度語素 MEAS。“票房”類名詞的語義並不包含“滿足最小標準”這種語義性質，所以其語義結構也就不包含 MEAS。關於動詞“有”的語義，一般認為它有“達到一定數量或某種程度”的意思（呂叔湘，1999:630-631；劉月華等，1983:437；熊仲儒，2016），具有表達量度的語義功能。因此，從語義組合的共構性角度看，“有”和“美感”類、“票房”類名詞都具有量度屬性，這為它們之間的組合提供了雙向選擇的語義基礎。但從具體的語義組合過程和機制看，“有”和名詞的語義組合又可以細分為以下兩種機制^[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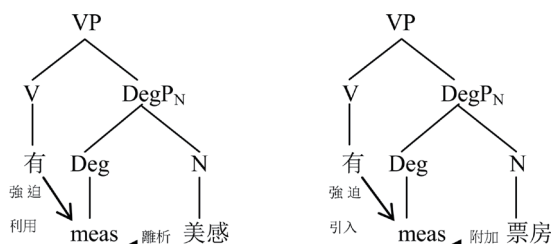
a. 當“有”和“美感”類名詞組合，因為“美感”本身包含程度語素 MEAS，“有”可以強迫利

用 (coercion by exploitation) 原本就存在的 MEAS，致使“有美感”表示“存在美感或美感超出最小標準”這種意義。

b. 當“有”和“票房”類名詞組合，因為“票房”本身並不包含程度語素 MEAS，但“有”可以為它強迫引入 (coercion by introduction) 一個 MEAS，致使“有票房”表示“具有一定的票房量”這種意義。

這兩種不同的語義組合機制可以分別表示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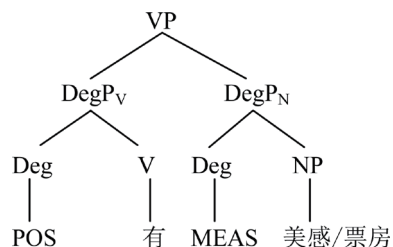
(17)



“有美感”和“有票房”不僅表示“美感/票房量超出最小標準”的意義，還表示“很有美感”和“票房量大”這種程度深、數量大的意義。也就是說，

“有”不僅具有最低程度量化的語義功能，還具有表多、表大量的語義傾向（劉丹青，2011；溫鎖林、劉元虹，2014）。因此，從語義刻畫的角度分析，“有+名”結構中的“有”不僅僅作為一個動詞性成分，因其具有程度語義表達的功能，其性質不妨假定是程度語素 POS 和動詞“有”的合體，即 [POS+有]，整體作為一個程度短語，表達“性質或數量超出語境決定的高量標準”。如下圖所示：

(18)



尚國文（2010）指出“有+N”結構的語義可以通過與主觀量的參照來加以解釋，即客體的量要高於常規量或者說話人的預期量，但並未說明“有”為什麼具有這種量參照的語義功能。依據本文的假定，“有”前附加了一個隱性的程度語素 POS，表示“超出一般語境決定的標準”（即常規量）的意義，那麼就能夠比較自然地對此進行解釋。

總體而言，借助程度語素 MEAS 和 POS，可以對“有美感”“有票房”類結構的不同語義組合機制進行描述，同時說明它們所負載的雙重意義：“美感”和“票房量”不僅滿足最小標準，並且“美感”特別顯著、“票房量”特別高。

除了表示“量大、程度深”的意義外，“有+N”結構還具有“朝著積極的、正向的方向凸顯對於某種特性的擁有”的意義（劉文秀，2017）。例如，“有童年”表示“童年有樂趣”、“有生活”表示“生活豐富多彩”，“有愛情”表示“愛情美滿幸福”，“有事業”表示“擁有的事業比較成功”。也就是說，“有童年”類結構並不具有內在量度，因而無法表示“量大、程度深”的意義。“有美感”和“有童年”這種語義上的差別反映在句法形式上就是：前者可以受程度副詞“很”的修飾，而後者則不可以。可以說“很有美感、很有票房”，而“很有童年、很有生活”一般不能成立。

“有童年”和“有美感”在形式和意義上產生對立的原因同樣跟名詞的語義性質相關。與“美感、票房”類名詞不同，“童年、生活、愛情、事業”這類名詞雖然也指稱抽象事物，但它們的語義結構中缺乏維度屬性，不能產生量級，所以由它們構成的“有+N”結構不具有“量大、程度深”的語義。但與一般純粹的領有不同，這類“有+名”除了表示某人擁有某個抽象事物的意義外，還隱含對

於該抽象事物的特徵屬性的描寫，比如上文的“樂趣、豐富多彩、美滿幸福、成功”。原因在於，“有+N”結構可以表達“具有存在”這種屬性關係，而具有關係是存在關係的屬性化。當“有+N”是針對主語的說明性內容時，很容易成為某主體區別於其他主體的特徵，即說明主語所指稱的事物具備何種屬性（李先銀，2012；易紅，2015），“有+N”也就因此更加容易屬性化，表明事物屬性的存在。在這種屬性化驅動下，依賴一般經驗和百科知識，“童年、生活、愛情、事業”被自然地賦予一定的屬性色彩。比如，“童年”總是與“爛漫、天真、無憂無慮”相聯繫，“生活”與“豐富多彩”相聯繫，“愛情”與“甜蜜、滋潤”相關聯，“事業”與“成功”相關聯。從認知知識解的角度看，“有+N”中N的語義其實發生了轉喻（metonymy），轉指“與N相關的屬性特徵”，整個結構最終浮現出“擁有某種特性”的意義。

六、小結

本文在程度語義學背景下分析“有+名”結構的語義性質和語義組合問題。描述性和維度屬性是等價的，名詞具有描述性通常也就意味著它具有某方面的維度。當名詞是具有描述性語義的抽象名詞時，所構成的“有+名”結構能夠產生“數量大、程度深”的意義。

同為“有+名”結構，“有美感”和“有票房”的語義組合機制並不相同。“美感”類名詞和“票房”類名詞的語義結構中都包含程度論元，具有等級性，但在“是否滿足最小標準”這一點上存在差異：“美感”類名詞包含“滿足最小標準”的語義性質，不同於“票房”類名詞。

程度語義學提出隱性的程度語素 MEAS 和 POS，MEAS 表示超出最小的確定量級標準，而 POS 表示高於語境決定的一般標準。本文認為，“美感”類名詞的語義結構本身含有程度語素 MEAS，即某個對象具有“美”的程度要滿足能夠帶來美感的最小標準，而“票房”類名詞的語義結構並不包含 MEAS，這導致“有美感”和“有票房”體現不同的語義組合過程和機制：“有”強迫利用“美感”原本存在的 MEAS，致使“有美感”表示“存在美感或美感超出最小標準”這種意義；而為“票房”強迫引入 MEAS，致使“有票房”表示“具有一定的票房量”這種意義。

關於“有”的語義刻畫，因其具有程度語義的表達功能，本文假定其性質是程度語素 POS 和動詞“有”的合體，即 [POS+有]，整體作為一個程度短語，表達“性質或數量超出語境決定的高量標準”。

註 釋：

[1] 該原則一般也被稱為“弗雷格原則”（Frege's Principle）：句子的整體意義是其組成部分的語義及其組合方式的函數。

[2] 朱德熙（1982）雖未直接討論“有+N”結構，但認為“他有他哥哥那麼高”、“水有三米多深”這樣的“有”字句式表示“量度”。

[3] 其中的 λ （蘭姆達算子）表示論元引入，d 表示程度論元，x 表示個體論元。

[4] 運算式中 std_d （d）表示在某种语境中同类成员具有 d 维度的属性的程度平均值。

[5] 以下釋義取自《現代漢語詞典》（第 7 版），其中“票房”的釋義是自擬的。

[6] 這裏的 S 表示由名詞引出的屬性量級 scale。

[7] 尚國文（2010）指出：當 NP 是抽象名詞時，“沒+NP”結構往往表示“少量”，即這裏的不完全否定。

[8] Abney（1987）最早認為這個句子中的形容詞

“tall”有兩個論元，一個是度量論元（Measure），即“six feet”，一個是客體論元（Theme），即“He”。在程度語義學框架下，Meas的作用不再局限於是個度量論元，而是一個在語義上表示高於six feet這一最低值的測量運算元。

[9]“強迫利用”和“強迫引入”是語義學分支生成詞庫理論在解釋語義生成問題上採用的術語。前者指函項（謂詞）提取論元類型的一部分去滿足組合搭配要求；後者指函項（謂詞）把論元包裝成所需要的類型。它們最終都要實現把函項（謂詞）所要求的類型強加到論元上。這裏借用該術語對“有+N”結構的語義生成進行說明。

參考文獻：

- 戴耀晶 2000 試論現代漢語的否定範疇，《語言教學與研究》第3期。
- 丁聲樹等 1980 《現代漢語語法講話》，商務印書館。
- 賀陽 1994 “程度副詞+有+名”試析，《漢語學習》第2期。
- 李先銀 2012 容器隱喻與“有+抽象名詞”的量性特徵——兼論“有+抽象名詞”的屬性化，《語言教學與研究》第5期。
- 劉丹青 2011 “有”字領有句的語義傾向和資訊結構，《中國語文》第2期。
- 劉文秀 2017 現代漢語“有+N”結構的構式分析，《語言教學與研究》第3期。
- 劉月華等 2001 《實用現代漢語語法》，商務印書館。
- 柳士林 2008 試論“很+有+名”的句法、語義功能，《現代語文》第10期。
- 羅瓊鵬 2016 有“大”無“小”的“大+N”結構——兼談名詞的等級性，《漢語學習》第3期。
- 羅瓊鵬 2017 漢語名詞的程度與等級性，《語言學研究》第1期。
- 呂叔湘主編 1999 《現代漢語八百詞》（增訂本），商務印書館。
- 尚國文 2010 “沒+N”結構的量度特徵分析，《漢語學報》第1期。
- 施春宏 2001 名詞的描述性語義特性與副名組合的可能性，《中國語文》第3期。
- 石毓智 1991 現代漢語的肯定性形容詞，《中國語文》第3期。
- 石毓智 2004 論社會平均值對語法的影響——漢語“有”的程度運算式產生的原因，《語言科學》第6期。
- 溫鎖林、劉元虹 2014 從“含蓄原則”看“有+NP”的語義偏移現象，《漢語學報》第1期。
- 吳為善 2013 “有+N雙”的熟語化趨勢及其語義傾向探源，《語法化與語法研究（六）》，商務印書館。
- 熊仲儒 2016 漢語量度有字句的句法分析，《語言教學與研究》第4期。
- 姚占龍 2004 也談能受程度副詞修飾的“有+N”結構，《漢語學習》第4期。
- 易紅 2015 “有”的語義核心，《湖北民族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5期。
- 張國憲 2006 《現代漢語形容詞功能與認知研究》，商務印書館。
- 張誼生 1997 名詞的語義基礎及功能轉化與副詞修飾名詞（續），《語言教學與研究》第1期。
- 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所詞典編輯室 2012 《現代漢語詞典》（第六版），商務印書館。
- 朱德熙 1982 《語法講義》，商務印書館。
- 朱淑君 2005 能受程度副詞修飾的“有+名”結構，《江南大學學報》第6期。
- Abney, Steven. 1987. *The English Noun Phrase in its Sentential Aspect*. PhD. Dissertation, MIT.
- Bierwisch, M. 1989. The semantics of gradation. In M. Bierwisch and E. Lang (eds.), *Dimensional Adjectives*, Berlin: Springer-Verlag. 71–262.
- Bolinger, Dwight L. 1972. *Degree words*. The Hague: Mouton.
- de Vries, H. 2010. *Evaluative degree modification of adjectives and nouns*. MA thesis, Utrecht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 Kennedy, Christopher. 1997. *Projecting the Adjective: The Syntax and Semantics of Gradability and Comparison*. Doctoral dissertation, UC Santa Cruz.

Published in 1999 by Garland, New York.

Kennedy, C. 1999. Gradable adjectives denote measure functions, not partial functions. *Studies in the Linguistic Sciences* 29: 65-80.

Kennedy, C. 2001. Polar opposition and the ontology of “degrees”. *Linguistics and Philosophy* 24(1): 33–70.

Kennedy, C. 2007. Vagueness and grammar: the semantics of relative and absolute gradable adjectives. *Linguistics and Philosophy* 30: 1-45.

Kennedy, C. and Beth, Levin. 2008. Measure of change: the adjectival core of degree achievements. In L. McNally and C. Kennedy (eds.), *Adjectives and Adverbs: Syntax, Semantics and Discours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56-182.

Kennedy, Christopher and Louise, McNally. 2005. Scale structure, degree modification, and the semantics of gradable predicates. *Language* 81(2): 345–381.

Maling, J. 1983. Transitive adjectives: a case of

categorial reanalysis. In F. Heny and B. Richards (eds.), *Linguistic categories: auxiliaries and related puzzles*, vol. 1. D. Reidel Publ. 253-289.

Matushansky, O. 2002. *Movement of degree/degree of movement*. Doctoral dissertation, MIT. Cambridge MA: MITWPL.

Morzycki, M. 2009. Degree modification of gradable nouns: size adjectives and adnominal degree morphemes. *Natural Language Semantics* 17: 175–203.

Sapir, Edward. 1944. Grading, a study in semantics. *Philosophy of Science* 11(2): 93–116.

Sassoon, G. W. 2007. *Vagueness, gradability and typicality: a comprehensive semantic analysis*. Doctoral dissertation, Tel Aviv University.

Svenonius, Peter & Christopher, Kennedy. 2006. Northern Norwegian degree questions and the syntax of measurement. In Frascarelli, Mara (ed.). *Phases of Interpretation*, 133-161.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李強 上海 上海大學文學院中國語言文學系 leeqliang2222@163.com

反預期話語標記“都”的語義語用特徵*

On the semantic and pragmatic features of the counter-expectation
discourse-marker *dōu*

◎ 鍾華

提 要：副詞“都”爭議近百年，如何界定“都₀”的語義、語用功能，一直是個主要難題。而導致困難的根本原因在於“都₀”沒有真值語義，只有非真值的程序性語義。故本文採用 Levinson(1983) 主張的意義混合研究模式，嘗試從反預期性、非真值性，語用範圍、語用條件，信息意圖、交際意圖，語篇關聯性及其類型等方面對其語義、語用特徵進行全面描寫。研究表明，“都₀”具有兩個語義特徵：[反預期性]、[非真值性]；九個語用特徵：[低可能性]、[低於預期/常規]、[主觀性]、[評價性]、[程序性]、[強語境依賴性]、[語篇關聯類型：遞進|轉折|解證|因果|假設]、[口語體]。

關鍵詞：“都₀”；反預期話語標記；語義、語用特徵；混合模式

Key words: *dōu*; counter-expectation discourse-marker; semantic and pragmatic features; hybrid model

一、引言

所有研究副詞“都”的學者，首先必須思考兩個密切相關的問題：副詞“都”的語義、語用功能如何分類、如何界定？這兩個問題的解決是進行副

詞“都”其它相關研究的必備基礎。對任何一方面有失偏頗或棄之不顧，就會上演“盲人摸象，心得各異”的故事。而這也正是，副詞“都”百年爭議聚訟紛紜、成果豐碩卻共識難成的重要原因之一（參見鍾華 2021）。關於副詞“都”的分類，Zhong（2018、

* 本文得到國家社科基金（22BSS155）、教育部中文教育研究中外聯合攻關項目（語言中心 22YH30ZW）經費支持，特此致謝！另外，本文的“都₀”包括通常所說的“都₂”（相當於“甚至”）、“都₃”（相當於“已經”）。

2020、2022），鍾華（2021）等已經充分論證了兩分“都”為“都_a、都_b”的觀點。故本文將聚焦另一難題：“都_b”語義、語用功能的全面、精準界定。

而導致“都_b”語義、語用功能難以界定的根本原因在於“都_b”沒有真值語義，只有非真值的程序性意義（詳見 §2.1），故其空靈虛泛，難以界定。既有文獻大多從真值語義學的視角，拘泥於描寫“都_b”的概念功能（ideational function），如把“都_b”仍描寫為“總括全量”，把“都₃”描寫為“已經”等，而忽略了其人際功能（interpersonal function）、語篇功能（textual function）的審視，故而隔靴搔癢，無法界定。並且，如果嚴格按照狹義的語義學理論，真值語義以外的意義要放入語用學的範疇，那麼，“都_b”就是零語義了。這不僅有悖常識，而且勢必導致我們對很多類似於“都_b”的語言現象束手無策。這大概也是 Levinson（1983: 15）認為“從我們現在所知道的意義的本質來看，混合或模組化的解釋似乎是不可避免的”的原因了。當然，混合的廣義語義學理論也不可能無限之廣，本文的描寫限制在規約化的語用意義及其語用條件之內。

鑒此，本文在既有文獻的基礎上，擬採用 Levinson（1983: 15）所主張的意義混合（筆者按，即語義、語用混合）研究模式，嘗試對“都_b”語義、語用特徵進行全面描寫。

二、“都_b”的語義特徵

2.0 既有文獻的檢討

就筆者所見，《現代漢語虛詞例釋》（下文簡稱《例釋》）是最早對“都_b”語義、語用功能進行界定的（1982: 164-165），“表示強調的語氣，同時仍起概括範圍的作用。有‘甚至’的意思，…有‘已經…了’的意思。”後來的文獻大多與此大同

小異，如蔣靜（2003）、張誼生（2005）等。這樣的定義，一方面無法與“都_a”區別開來，另一方面對“都_b”“強調”義的解釋也不夠清晰、準確。值得指出的是 Marie-Claude Paris（1979: 50, 66-69）認為“連……也/都”的語義包含“contrary to his/her expectation”（反預期），“連……也/都”句中命題處在可能性的最低端，並用轉折連詞“但是”的意義來描寫“連”字句中的“都”：作為兩個命題的连接成分，其中一個命題是另一個的否定，同時表示與他預料的正好相反（1979: 66）。這些零星見解已非常深入，可是不夠系統，也缺乏論證。所以仍需全面厘清“都_b”的語義、語用功能。

2.1 “都_b”語義功能分析

本文的“都_b”包括通常所說的“都₂”（相當於“甚至”）、“都₃”（相當於“已經”），例如：

（1）連這麼重的病都給治好了。（都₂）

（2）飯都涼了，快吃吧！（都₃）

[兩例轉引自呂叔湘 2002: 177-178]

例（1）有兩層含義，一是“這麼重的病給治好了”，二是“‘這麼重的病給治好了’這件事發生或存在的可能性是低於預期/常規的”；例（2）有兩層含義，一是“飯涼了”，二是“‘飯涼了’這件事發生或存在的可能性是低於‘趁熱吃飯’的預期/常規的”。

為了表述的方便，這裏姑且把含有“都_b”的構式粗略地格式化為“(X)+都_b+Y, (Z)”，由此我們大致可以說“都_b”構式包含兩個構件，構件一：(X) Y, (Z) 明述（explicate）命題意義，即某事件/事態的發生或存在；構件二：“都_b”暗述（implicate）對該事件/事態的評斷，認為命題所陳述的事件/事態發生或存在的可能性低於預期/常規。

也就是說，原句命題(X) Y, (Z)表達的是

客觀的“中性信息”，“都_b”的使用，使得原命題成為“反預期信息”（參見 Dahl 2000:27，吳福祥 2004），Heine et al. (1991:192) 更是明確指出，反預期標記的功能是表示一個陳述在某種方式上與特定語境中說話人認為是一種常規的情形相背離。可見，其語義功能就是標記反預期信息。例如：

- (3) a. 書包裏的東西淋濕了。
b. 連書包裏的東西都淋濕了。
- (4) a. 把他吵醒了。
b. 把他都吵醒了。
- (5) a. 十二點了。
b. 都十二點了。

[3-5 句 b 轉引呂叔湘 2002: 177-178]

例 (3_a-5_a) 表述的是客觀“中性信息”，(3_b-5_b) 表述的是“反預期信息”。可以說“都_b”含有兩層意義：一是引入了某種預期/常規，二是表示發生了與“預期/常規”相反的事件/事態。如 (3_a) 是客觀地報導一個事件“書包裏的東西淋濕了”，而 (3_b) 的意思是：書包裏的東西通常是不會淋濕的（“預期/常規”），可是現在卻淋濕了（與“預期/常規”相反）。(4_a) 是報導事件“把他吵醒了”，而 (4_b) 的意思是：通常是不會把他吵醒的（“預期/常規”），可是現在卻把他吵醒了（與“預期/常規”相反）。(5_a) 是報導時間“十二點了”，而 (5_b) 的意思是：在十二點之前某事件/事態應該已經發生或存在了（“預期/常規”），可是現在已經十二點了，該事件/事態仍未發生或存在（與“預期/常規”相反）。因此，其第一個語義特徵，可以標記為 [+反預期性]。

比較 (3-5) a、b 句可見，各自的真值語義是相同的。如 (3_a) 和 (3_b) 都是“書包裏的東西淋濕了”，(4_a) 和 (4_b) 都是“把他吵醒了”，(5_a) 和 (5_b) 都是“十二點了”。也就是說，刪除“(連) ... 都_b”並不影響語句命題意義的表達，可見“都_b”的規約

含義 (conventional implicature) 是非真值 (non-truth conditional) 的（參見 Karttunen & Peters 1979，Vivien 2006），並不參與語句命題意義的建構。故其第二個語義特徵，可標記為 [-真值性]。至此，可以確定“都_b”是話語標記^[1]（參見 Halliday 2004: 79-81，李心釋、姜永琢 2008）。

再加上第一個語義特徵，可以確定“都_b”是一個“反預期話語標記” (counter-expectation discourse-marker)（參見 Heine et al 1991:192，吳福祥 2004，袁毓林 2006、2008、2012: 195）。

三、“都_b”的語用特徵

“都_b”具有所有“反預期話語標記”的一些共性特徵，如：“都_b”的使用，不影響話語的真值條件、不增加話語命題的內容；使得原命題由“中性信息”成為“反預期信息”，信息量等級也由中變高（參見 Dahl 2000: 27；吳福祥 2004）；具有話語標記的主觀評價性、人際互動性，語篇結構的關聯性等等。不過，這些基本特徵在“都_b”句中所表現出的內容、方式、程度等，也獨具特色，反映出“都_b”獨特的語用範圍、語用條件，信息意圖、交際意圖，語篇關聯性及其關聯類型等。下面試作說明。

3.1 “都_b”的語用範圍、語用條件

“反預期話語標記”在人類任何一種語言中，都是個涵蓋廣泛的概念，而決定每個“反預期話語標記”的語用範圍、語用條件以及其它語用特徵的，除了其自身編碼的語義以外，還有其標記的“反預期信息”同“預期/常規”之間的關係，這也是個不容忽視的因素（既有文獻尚未注意該因素）。為了便於說明“都_b”的語用功能，下面我們根據“反預期信息”同“預期/常規”之間關係的不同，把“反預期信息”作如下分類（參見 Zhong 2015）：

首先，分作“背反預期”（adversity-to-expectation）和“偏離預期”（deviation-from-expectation）兩大類。

“反預期信息”同“預期/常規”之間具有矛盾關係（contradictory）、反對關係（contrary）的，屬於“背反預期”；而在某個語用維度上高於預期（superior-to-expectation）或低於預期（inferior-to-expectation）的，屬於“偏離預期”。從而，“背反預期”下分“矛盾關係、反對關係”兩個小類，“偏離預期”下分“高於預期（超預期）、低於預期（負預期）”兩個小類（見圖 1）。例如：

A、背反預期：（6）矛盾關係、（7）反對關係：

（6）讓他走慢點兒，他反倒加快了腳步。（互動百科，<http://www.hudong.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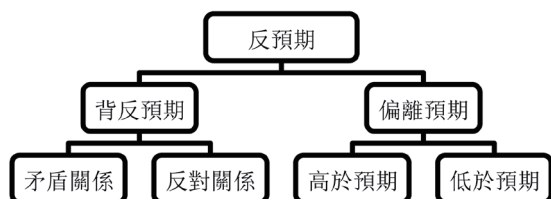
（7）理財不是百米衝刺而是馬拉松。（中國工商銀行，<http://www.icbc.com.cn>）

B、偏離預期：（8）高於預期、（9）低於預期：

（8）巨大的樹冠投影面積竟達1 萬平方米之多，曾容納一支幾千人的軍隊在樹下躲蔽驕陽。（《中國兒童百科全書》）

（9）大約 10 分鐘後，車箱另一頭一位乘客大叫起來，原來，這條章魚居然從只有1.5 釐米寬的籃子孔眼裏鑽了出來，爬到他的膝上。（《中國兒童百科全書》）

圖 1 反預期信息分類圖



顯然，“都₆”標記的反預期信息，是在事件/事態發生或存在的可能性這個語用維度上低於預期/常規。這就不同於其他的偏離預期的反預期話語標記，比如，“竟達……之多”的語用範圍則是事物

的量，語用條件則是高於預期/常規，樹冠投影面積達 1 萬平方米，這已經遠遠超過預期、超出常規。

而在事件/事態發生或存在的可能性的語用維度上低於預期/常規，就是“都₆”的語用範圍、語用條件。也就是說，在具體語境中其可能性高於或等於預期/常規的事件/事態，或根本不存在可能性（故作誇張除外）的事件/事態，由於可能性無法低於預期/常規，其“都₆”句就無法成立。例如：

（10）*愛因斯坦比小學生都聰明。

（11）*都夏天了，怎麼還不下雪呢？

（12）a. *他連節假日都休息。

b. *他連週末都休息。

c. 他連工作日都休息。

（13）a. *他連下屬都敢得罪。

b. *他連平級同事都敢得罪。

c. 他連領導都敢得罪。

d. 他連上帝都敢得罪。

（14）a. *這位同學連一分都能考到。

b. *這位同學連六七十分都能考到。

c. 這位同學連八十分都能考到。

d. 這位同學連一百分都能考到。

（15）a. *小王比他爸爸都小。

b. *小王比他爸爸都大。

c. 小王長得比他爸爸都老。（故作誇張）

“節假日休息、愛因斯坦比小學生聰明、夏天不下雪、敢得罪下屬、能考到一分”處於可能性語用分級的最高端，“週末休息、敢得罪平級同事、能考到六七十分、小王比他爸爸小”大致是可能性等同於或近似於預期/常規的，“小王比他爸爸大”根本不存在可能性，因此這些“都₆”句就不能成立。

“小王長得比他爸爸都老”通常雖不存在可能性，但故作誇張是可以的。“能考到六七十分及以上分數”對大多數學生來說，是考試成績可能性的預期/常規，

但是對於某個學習很差的同學（考試成績的預期或常規可能是三四十分），其可能性就低於預期／常規了，這時，就可以構成“都_b”句了，例如：

（16）他現在都_b能考到六七十分了，真的進步很大了。

至此，我們也不難想到，處於可能性語用分級最低端的事件／事態的發生或存在，最容易成為“都_b”句的表述內容，其語用頻率也最高。例如：

（17）中國人連死都不怕，還怕困難嗎？（池莉《來來往往》）

（18）每天伺候你，一句好話都得不到。（王朔《過把癮就死》）

（19）舅舅是中國通，比上帝都更瞭解中國人。（老舍《正紅旗下》）

（20）阿姨，都白天了，怎麼還有月亮呀？（汪曾祺《天鵝之死》）

（21）她寧死都不吃肥肉和下水。（王小波《白銀時代》）

例（17）說中國人什麼都不怕，包括最令人害怕的“死”；例（18）說沒有得到“好話”，哪怕是最小量的“一句”；例（19）說“舅舅”是最瞭解中國人的，超過了上帝；例（20）說話人對“最不可能有月亮的白天”出現了月亮表示疑惑，例（21）說“她不願吃肥肉和下水”到了“寧死”的極端程度。所以既有文獻中認為“都_b”是用極性手段“標舉極端”，如蔣嚴（1998）、蔣靜（2003）、Liu（2017）等，或者認為“連”字句是用極性手段“標舉極端”（這些文獻把“連”字句中的“都_b”解釋為“都_a”），如崔永華（1984）、周小兵（1990）、袁毓林（2012: 195）等，這都以偏概全了（參見張亞軍 2002:91-98，蔣嚴 2006）。

如果對“都_b”句進行正負顛倒（肯定 ↔ 否定），其可能性的語用分級及其相應的例句能否

成立則會發生逆轉（參見沈家煊，1995），例如：

- （13'）a. 他連下屬都不敢得罪。
b. 他連平級同事都不敢得罪。
c. *他連領導都不敢得罪。
d. *他連上帝都不敢得罪。

因此，其第一個語用特徵就是其語用範圍，可標記為 [+ 低可能性]；第二個語用特徵就是其語用條件，可標記為 [+ 低於預期／常規]。

3.2 信息意圖：表達主觀評價，引領、指導話語理解

“都_b”的信息意圖（informative intention）就是表達說話人“認為命題所陳述的事件／事態發生或存在的可能性低於預期／常規”，這是一種主觀性評斷。其主觀性的表現，首先是關於“可能性的預期／常規”的界定，有些可能會因人因時而異，例如：

（22）都快五十的人了，應該享受享受了，不要再那麼勞累了。

（23）都快五十的人了，更應該抓緊時間了，能夠有效工作的時間不多了。

其次，由於“都_b”的信息意圖（informative intention）是評斷所陳述的事件／事態的發生或存在的可能性低於預期／常規，只要能夠讓聽話人領會該信息意圖就行，而“都_b”句中命題本身的真實、虛假則無關緊要。因此說話人也就時常可以借用虛構的，或神話傳說中的事物，同預期／常規偏離的極端事件／事態來故作誇張，以強調表達說話人的態度、情感，例如：

（24）他是天生的應受尊敬的人，連上帝都害怕他三分。（老舍《正紅旗下》）

（25）菜太好了，吃菜連舌頭都吃下去了。（錢鍾書《圍城》）

（26）她越想越氣，心都快炸了。（老舍《鼓書藝人》）

(27) 只要我一旦獲得了你，我比神仙都光彩呢。(翻譯作品《十日談》)

(28) 要是能跟胡主席握到手，這隻手寧願 3 個月都不洗。(《新華社 200412 新聞報導》)

這樣，其第三個語用特徵，可以標記為 [+主觀性]。

另外，“都_b”沒有命題功能，卻有對所在命題進行評述的功能，具有明顯的評價性 (commentary，參見 Fraser 2006: 189)，也可說是一個“暗含斷言”的高層調語 (參見張誼生 2000: 47)。這也使得“都_b”不能被否定，而且除了回聲問之外，“都_b”句通常也不能用作疑問句 [說明：* 表示不成立；? * 表示回聲問成立，一般疑問不成立]，之所以如此，是因為評註性副詞無論是表示主觀評價，還是顯示某種情態，必然要求該命題所表信息相對明確，而真性疑問所表示的是對命題的懷疑和不知，並非明確的信息，這就造成了評註域和疑問域的衝突 (參見張誼生 2000: 46-67)。例如：

(29) 他眼睛雖然看不見，但十里外的危險，他都能感覺得到。(古龍《陸小鳳傳奇》)

→ * 他不 (沒) 都_b 能感覺得到。

→ ? * 他都_b 能感覺得到？ / ? * 誰都_b 能感覺得到？

(30) 也該回來了，都快六點了。(王朔《劉慧芳》)

→ * 不 (沒) 都_b 快六點了。

→ ? * 都_b 快六點了？ / ? * 都_b 快幾點了？

(31) 譯文有的好的比原文都精采、雋永。(王朔《修改後發表》)

→ * 譯文有的好的比原文不 (沒) 都_b 精采、雋永。

→ ? * 譯文有的好的比原文都_b 精采、雋永嗎？

(32) 我學都學不來。(錢鍾書《圍城》)

→ * 我學不 (沒) 都_b 學不來。

→ ? * 你學都_b 學不來嗎？

(33) 飯都涼了，快吃吧！(歐陽山《苦鬥》)

→ * 飯不 (沒) 都_b 涼了，

→ ? * 飯都_b 涼了嗎？ / ? * 什麼都_b 涼了？

(34) “哼！貧道自幼出家，十七歲那年為了煉九轉還陽丹，這個丹如果煉好了無論什麼人吃了都能起死回生，哪怕死人吃了都能活過來，……”

(郭德綱《相聲集》)

→ * 哪怕死人吃了不都_b 能活過來，→ ? * 哪怕死人吃了都_b 能活過來嗎？

這樣，其第四個語用特徵，可以標記為 [+評價性]。

“都_b”的“反預期話語標記”語義，具有制約和限制聽話人對命題意義的語用理解的作用，屬於引領或指導話語理解的程序性意義 (procedural meaning) (參見 Blakemore 1987:144, 1992: 89, 2002: 89-148; Sperber & Wilson 1995: 258; Roulet 2006:120)。其對話語理解在程序上進行制約或指導，使受話人以較少的語用努力獲得更大的信息含量。這正是“省力原則”在話語層面的顯現。例如：

(35) a. 書包裏的東西淋濕了。

b. 連書包裏的東西都淋濕了。

(36) a. 把他吵醒了。

b. 把他都吵醒了。

(37) a. 十二點了。

b. 都十二點了。

(35_a) - (37_a) 表述的命題意義，在語境不確定的情況下，可以作多種語用理解，而 (35_b) - (37_b) 通常就只能作一種語用理解。如 (36_a) “把他吵醒了”，既可以理解為“聲音大了”，也可以理解為“(聲音很小)他睡覺很警醒”等；而 (36_b) 加“都_b”後，聽話人對命題意義的語用理解就受到了制約和限制，“把他都吵醒了”，通常就只能理

解為“聲音太大了”。這樣，其第五個語用特徵，可以標記為 [+ 程序性]。

3.3 交際意圖：協助表達，為說話人的表態、斷言“傳信”

“都₆”評斷所陳述的事件/事態的發生或存在的可能性低於預期/常規，這是其“信息意圖”(informative intention)，但這不是使用“都₆”的主旨——交際意圖(communicative intention)（參見 Sperber & Wilson 1995: 58-61）。其主旨是通過陳述偏離預期/常規的事件/事態，協助表達說話人的讚歎、驚訝、指責、不滿、惋惜等感情，或者協助表達說話人的規勸、提醒等，是立場表達(stance-taking，參見李文浩 2010，袁毓林 2012: 177-203，方梅、樂耀 2017:7-19)。例如：

(38) 連草稿都工工整整，真是難得呀！（《1994年報刊精選 01》）

(39) 活著多麼好，能夠思想多麼好！好得我都不想睡覺……（張賢亮《綠化樹》）

(40) 舅舅是中國通，比上帝都更瞭解中國人。（老舍《正紅旗下》）

(41) 你看你，都不知道為什麼掛，那還掛它幹嗎？（皮皮《比如女人》）

(42) 多少人做夢都夢不到的好事，你竟然還推辭！（莫言《紅樹林》）

(43) 胡司令陳述至此，難過地長歎一口氣：“她寧可跳河，都不相信我能寫好帖子。

她這是把我看扁了呀，我實在咽不下這口氣。”（李可《杜拉拉升職記》）

(44) 長貴，這都啥時候了，你還來這個小動作，丟人啊。（《鄉村愛情小夜曲》）

從“都₆”句語料中，不難發現使用“都₆”及“都₆”句進行協助表達的交際意圖，其為說話人的表態、斷言提供證據、支持，即傳信性(evidentiality)，

從而增強語力、語勢、語氣。如例(38-44)，是說話人強化其讚歎、驚訝、指責、不滿、惋惜、規勸、提醒等的一種努力，這正是使用“都₆”的交際意圖或元語用意識(meta-pragmatic awareness)的體現（參見 Verschueren 1999: 187-195）。比較：

(45) a. 都大姑娘了，要注意整潔！（轉引邢福義 2001: 589）

b. 要注意整潔！

(46) a. 中國連火箭都上了天，一塊汽車玻璃還能難得住誰！

b. 一塊汽車玻璃還能難得住誰！（《1994年人民日報第1季度》）

顯然，(45-46) a比b僅僅說“要注意整潔”“一塊汽車玻璃還能難得住誰”，語力、語勢、語氣更強，更有說服力，更讓聽話者無法拒絕，表現出說話人強化其表態、斷言的“交際意圖”。這樣，其第六個語用特徵，可以標記為 [+ 傳信性]。

3.4 “都₆”的語篇功能：語篇關聯性及其關聯類型

從上所述，不難看出“反預期話語標記”的“都₆”編碼的程序性意義，其實質就是“比較”（可能性語用分級不同級別之間的級差比較、或者偏離預期/常規的事件/事態與現實或結果之間的對照等），而“比較”本身並非“都₆”句的主旨，其主旨在於為說話人的表態、斷言“傳信”，提供證據，從而增強語力、取得最佳交際效果。因此，在相對完整的話語或語篇結構中，“都₆”句通常是表態、斷言的“協助性”語句，而較少成為獨立表達的語句，如上例(38-46)。這樣，不管“比較”的對象是顯現還是隱含，也不管其所“協助”的表態、斷言語句是顯現還是隱含，在具體的語篇結構中，“都₆”句都必然具有很強的語境依賴性和語篇關聯性。

而且“都₆”的程序性意義及其語用特徵，也影

響了“都_b”句的語篇關聯類型。因為當“比較”在上下文中顯現出來時，顯現可能性語用分級不同級別成員之間的級差比較，其語篇關聯通常就是遞進，例如：

(47) 不但是衣服，他連被窩都是自己摺洗，自己做。(汪曾祺《日規》)

(48) 他們在文化荒漠上趴著，坐都坐不起來，更別說站立起來了。(《讀者(合訂本)》)

(49) 別說比不上二哥了，比我們老三都不如。(錢鍾書《圍城》)

(50) 談話談得嘴都乾了，我甚至於批評那些人。(周而復《上海的早晨》)

顯現偏離預期/常規的事件/事態與現實或結果之間的對照，其語篇關聯通常就是轉折，例如：

(51) 可是年僅七歲的賀龍處之泰然，連眼睛都沒眨一下。(《中共十大元帥》)

(52) 多少人做夢都夢不到的好事，你竟然還推辭！(莫言《紅樹林》)

(53) 坐在車裏，她的思想卻比汽車比風都快些；(茅盾《子夜》)

(54) 腿都跑斷了，卻還是一無所獲。(《人性的證明》)

當“都_b”句的前後出現了其“協助表達”的說話人的態度、斷言等語句時，語篇關聯通常是解證、因果、假設等，例如：

(55) 連子默都栽進去了，真是各人有各人的債！(瓊瑤《水雲間》)

(56) 變化之大，讓人想都想不到。(《新華社 2004 年新聞稿》)

(57) 你們那一點軍事能力同他們相比，連個零頭都不如。所以你們如果識相……(《地球殺場》)

(58) 都解放了，這還有什麼不敢承認的？(莫懷戚《陪都舊事》)

(59) 若連這都否定了，中國還有什麼希望！

(鄧友梅《無事忙雜記》)

當然，也會出現遞進、轉折、解證、因果、假設等相互組合的情況，例如：

(61) 想想，一共三里多地長的小山，有八十挺機槍，夠噲！可是，不但機槍，連坦克也都教咱們打啞叭了，不簡單！(老舍《無名高地有了名》)

(62) 倘若沒有職工群眾的支持，工會不但難以發展，就連生存都會有危機。(《1994 年報刊精選 11》)

(63) 這不是撤一個羅瑞卿的問題，像這樣可靠的人都撤，打擊面寬了，真假失去了標準，今後黨內要不平安了。(康克清《“文革”風雨中的朱老總》)

而且，從筆者所檢索到的語料來看，“都_b”句通常也多用於口語體語篇之中。

這樣，可以為“都_b”句，也可以直接說是為“都_b”(由於“都_b”無法單獨成句)標記三個語篇功能特徵：[+ 強語境依賴性]、[語篇關聯類型：+ 遞進 | 轉折 | 解證 | 因果 | 假設]、[+ 口語體]

四、結語

綜上所述，“都_b”的規約含義就是評斷“都_b”句所陳述的事件/事態發生或存在的可能性低於預期/常規。作為反預期話語標記，其語義功能最突出的特徵是[+ 反預期性]、[- 真值性]。

在事件/事態發生或存在的可能性的語用維度上低於預期/常規，是“都_b”的語用範圍、語用條件。具體說來，可能性高於或等於預期/常規的事件/事態，或者根本不存在可能性(故作誇張除外)的事件/事態，由於可能性無法低於預期/常規，其“都_b”句就無法成立。而處於可能性語用分級最低端的

事件 / 事態的發生或存在，最容易成為“都_レ”句的表述內容，其語用頻率也最高。

其信息意圖是表達主觀評價，是引領、指導聽話人進行話語理解的、非真值的程序性語用意義。交際意圖是協助表達，為說話人的表態、斷言傳信。在話語或語篇結構中，“都_レ”句通常是表態、斷言的協助性語句，而較少成為獨立表達的語句，具有很強的語境依賴性或語篇關聯性。“都_レ”句的語篇關聯類型主要是：遞進、轉折、解證、因果、假設等，並且“都_レ”句通常也多用於口語體語篇之中。

作為反預期話語標記，“都_レ”的語用功能一共是五個方面九個特徵。分別是，語用範圍的[+ 低可能性]；語用條件的[+ 低於預期 / 常規]；信息意圖的[+ 主觀性]，[+ 評價性]，[+ 程序性]；交際意圖的[+ 傳信性]；語篇功能的[+ 強語境依賴性]，[語篇關聯類型：+ 遞進 | 轉折 | 解證 | 因果 | 假設]，[+ 口語體]。

綜上所述，“都_レ”的語義、語用特徵，可列表如下：

表 1：“都_レ”的語義、語用特徵一覽表

語義	[+ 反預期性]，[- 真值性]	
語用	語用範圍	[+ 低可能性]
	語用條件	[+ 低於預期 / 常規]
	信息意圖	[+ 主觀性]，[+ 評價性]，[+ 程序性]
	交際意圖	[+ 傳信性]
	語篇功能	[+ 強語境依賴性]，[語篇關聯類型：+ 遞進 轉折 解證 因果 假設]，[+ 口語體]

上述分析，不僅有益於“都_レ”語言本體研究的深化，也為“都_レ”的語言教學提供了便利。不僅為化解副詞“都”百年爭議的眾多分歧排除了一個障礙，

也為語言中的非真值語義研究，為反預期話語標記等諸多話語標記的研究，提供了一個案例。

註 釋：

[1] 此處的“話語標記”是廣義而非狹義的，可以看作語用標記的同義語。

參考文獻：

- 崔永華 1984 《“連……也／都……”句式試析》，《語言教學與研究》第 4 期。
- 方 梅、樂 耀 2017 《規約化與立場表達》，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蔣 靜 2003 《“都”總括全量手段的演變及其分類》，《漢語學習》第 4 期。
- 蔣 嚴 1998 《語用推理與“都”的句法、語義特徵》，《現代外語》第 1 期。
- 蔣 嚴 2006 《梯級模型與“都”的語義刻畫》，“首屆漢語形式和功能國際研討會”會議論文。
- 黎錦熙 1924/1992 《新著國語文法》，北京：商務印書館。
- 李文浩 2010 《作為構式的“都 XP 了”及其形成機制》，《語言教學與研究》第 5 期。
- 李心釋、薑永琢 2008 《對話語標記的重新認識》，《漢語學習》第 6 期。
- 呂叔湘等 1980/2002 《現代漢語八百詞（增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
- 沈家煊 1995 《正負顛倒和語用等級》，《語法研究和探索（七）》，237-244 頁。北京：商務印書館。
- 吳福祥 2004 《試說“X 不比 Y·Z”的語用功能》，《中國語文》第 3 期。
- 邢福義 2001 《漢語複句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袁毓林 2006 《試析“連”字句的信息結構特點》，《語言科學》第 2 期。
- 袁毓林 2008 《反預期、遞進關係和語用尺度

的類型——“甚至”和“反而”的語義功能比較》，
《當代語言學》第 2 期。

袁毓林 2012 《漢語句子的焦點結構和語義解釋》，北京：商務印書館。

張誼生 2005 《副詞“都”的語法化與主觀化》，
《徐州師範大學學報（社科版）》第 1 期。

鍾華 2021 《全面求異，深入求同——基於副詞“都”個案研究的方法論思考》，《語言科學》第 4 期。

周小兵 1990 《漢語“連”字句》，《中國語文》第 4 期。

Blakemore, Diane. 1987. *Semantic constraints on relevance*. Oxford: Basil Blackwell.

Blakemore, Diane. 1992. *Understanding utterance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Blakemore, Diane. 2002. *Relevance and linguistic meaning: The semantics and pragmatics of discourse marker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Dahl, Östen. 2000. *Grammaticalization and the life cycles of constructions*. Ms., Stockholm University.

Fraser, Bruce. 2006. Towards a theory of discourse markers. In Fischer, Kerstin (ed.), *Approaches to discourse particles*. pp. 189–204. Oxford: Elsevier Ltd.

Halliday, M. A. K. 2004. *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London: Edward Arnold.

Heine, Bernd, Ulrike Claudi & Friederike Hünemeyer. 1991. *Grammaticalization: A Conceptual Framework*.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Karttunen, Lauri, & Peters Stanley. 1979. Conventional implicature. In Oh Choon-Kyu & Dinneen David A. (eds.), *Syntax and Semantics*, Vol. 11, *Presupposition*. pp. 1–56. New York, San Francisco, and London: Academic Press.

Levinson, Stephen. 1983. *Pragma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Liu, Mingming. 2017. Varieties of alternatives: Mandarin focus particles, *Linguistics and Philosophy*. Vol.40 No.1 P61-95

Roulet, Eddy 2006 The description of text relation markers in the Geneva model of discourse organization. In Fischer, Kerstin (ed.), *Approaches to discourse particles*. pp. 115–132. Oxford: Elsevier Ltd.

Sperber, Dan & Deirdre Wilson 1995 *Relevance: Communication and cognition* (2nd edn.). Oxford: Blackwell.

Verschueren, Jef. 1999. *Understanding Pragmatics*. London and New York: Arnold.

Vivien, Ler Soon Lay. 2006. A relevance-theoretic approach to discourse particles in Singapore English. In Fischer, Kerstin (ed.), *Approaches to discourse particles*. pp. 149–165. Oxford: Elsevier Ltd.

Zhong, Hua. 2015. 都_b[*Dou_b(Dou₂, Dou₃)*] as a counter-expectation discourse-marker: on the pragmatic functions of Dou_b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discourse analysis, *Chinese Lexical Semantics*, Volume 9332 of the series LNAI, pp. 392–407.

Zhong, Hua. 2018. The conventional implicature of *Dōu_b(Dōu₂, Dōu₃)*: On Semantics of *Dōu_b*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Discourse Analysis. *Chinese Lexical Semantics*, Volume 11173 of the series LNAI, pp. 44–60.

Zhong, Hua. 2020. The centennial controversy: How to classify the Chinese adverb *dōu*. *Chinese Lexical Semantics*, Volume 11831 of the series LNAI, pp. 1–11.

Zhong, Hua. 2022. On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Dōu_a* and *Dōu_b*. *Chinese Lexical Semantics*, Volume 13249 of the series LNAI, pp. 1–19.

鍾華 長春 吉林外國語大學國際傳媒學院；福州 福建師範大學海外教育學院 jtingshan@163.com

歷時語體語法視角下的粵調曲藝唱本 比較句考察*

A Study of Comparative Sentences in the Libretto-writing of Early Cantonese Folk Arts: From the Diachronic Perspective of Register Grammar

◎ 朱媽紅、李汶滌

提 要：從粵調曲藝唱詞中的比較表達來看，唱本創作者在比較標記和句式的選擇上採用了一定的方言表達方式，顯示其不自覺中所受廣府地方文化和粵人思維之制約；又雜糅文雅、書面化的表達，流露出契合語體的“莊典”傾向，同時體現出受到漢語南北官話不同程度的影響。方言口語與曲藝書面語體之間的互動則促使上述影響同制約在粵方言中繼續留存並發展，並隨時間推移和官話影響的深入而變化。

關鍵詞：粵調曲藝；比較表達；方言接觸；歷時語體

Key words: Cantonese folk arts; comparative sentences; dialect contact; diachronic register

粵俗好歌，其歌雲蒸霞蔚，種類繁多；其中又以說唱歌調在粵語區中最为流行，自清代乾嘉至民初，盛極一時（梁培熾，2012：2）。粵調說唱形式多樣，包括木魚歌、龍舟歌、南音和粵謳四種歌體，以七字句為主，其內容、唱法、樂器和節拍等略有差異。過往對粵調曲藝文本的研究，多基於音樂或文學視角，考察其流傳與刻印、格律和唱法、取材與情感等，展現其宛轉悠揚、雅俗共賞的藝術特色，並揭示其歌體間的繼承與關聯；但少見從語言運用出發，定量考察其唱詞語法結構的研究。本文選取明末至中晚清的五部木魚與南音、四部短篇龍舟和《粵謳》等多部粵調曲藝唱詞作為研究對象，從語

* [基金項目] 廣東省哲學社會科學規劃項目（GD20YZY01）；深圳市哲學社會科學規劃課題“近代方言文獻詞彙語法研究”（SZ2023C012）。

體語法的歷時視角考察其比較表達，在此基礎上挖掘語體間歷時互動的表現及其對方言演變的制約。

一、近代粵調曲藝唱本中的比較表達

四種粵調曲藝歌體中，木魚出現得相對較早，大約在明末清初（譚正璧、譚尋，2012）；而龍舟、南音、粵謳等歌體則是在清中晚期發展形成的，且多脫胎或流轉嬗變自木魚歌（蔡衍棻，1978；區文鳳，1995）。不過，大部分唱本未刊刻出版時間，只能根據出版資訊確定其成書於清代。我們將其視作一個整體，對明末以來的粵調曲藝唱本語言作斷代研究，考察其比較表達的面貌。

比較表達可分為平比、差比、極比三類。其中，平比表示比較的結果是相似或相同；差比表示比較的結果是存在差異，相當於印歐語中的比較句；而極比則相當於印歐語中的最高級（馬建忠，1935/1983；太田辰夫，1987/2003：163）。現代粵方言和現代漢語普通話中三類比較表達在句式和標誌詞上均略有不同，如表 1。

表 1 粵方言和普通話中的比較表達

比較類別	粵方言		普通話	
	例句	標誌詞	例句	標誌詞
平比	你同佢一樣咁醒。	同……一樣、似、好似	你和他一樣聰明。	和……一樣
差比	呢張被靚過嗰張。 ^[1]	過	這張被子比那張好看。	比
極比	中國咁多城市，我最中意深圳。	最、極	中國這麼多城市，我最喜歡深圳。	最

我們調查的粵調曲藝唱本中共有比較表達 134 處，涵蓋了表 1 中所有語義類別，如表 2^[2]。

表 2 不同歌體中比較句佔比情況

	平比		差比		極比		合計
木魚和南音	37	46%	29	36%	14	18%	80
龍舟	8	50%	7	44%	1	6%	16
粵謳	2	5%	13	35%	23	60%	38
合計	47	35%	49	37%	38	28%	134

整體來看，粵調曲藝唱詞中三類比較句佔比較為均衡，差比句和平比句相對較多，極比句相對較少。但不同歌體間略有差異。南音唱本中平比句最多，佔比 46%；龍舟中平比句同樣佔比較高，達 50%；而粵謳中則是極比句最多，佔比 60%。南音和龍舟在內容上多敘述環境和故事，或呈現人物對話，其中所使用的修辭手法以比擬、對比為主，平比和差比表達或因此而佔比較高；而粵謳主要由當時的妓女傳唱，內容上以感懷身世、抒發悲感情感為主，多以對比和誇張的修辭手法抒情，因此其中極比句佔比相對更高。歌體間看似不同的語法特徵，實際上是曲藝作品重比擬、多誇張的修辭特徵的統一體現。

（一）平比句

粵調曲藝唱本中的平比句可分為“有比較屬性”和“無比較屬性”兩種。“有比較屬性”是指平比句中出現了兩個對象之間相比較的性狀或者特徵。這一類包括兩種結構。一種是“(X+) VP+ 如/似/比+Y”，如例（1）；其中比較主體 X 可以省略，如例（2）^[3]。

（1）內中闊大如楊府。（《花箋記》）

（2）相愛如同姐妹親。（《紅樓夢南音》）

另一種是“(X+) 如/似/比+Y (+Z)+VP”，如例（3）-（4）；其中像義動詞“如/似”也可省略，如例（5）。

（3）似我咁樣遭逢天亦怨。（《紅樓夢南音》）

(4) 好比玉鈎斜釣咁一樣傷悲。(《紅樓夢南音》)

(5) 嗰個闊佬下樓瘟雞咁撞。(《火燒塘魚欄》)

值得注意的是，官話平比句中比較屬性往往是由形容詞充當，張赫(2010)等用“A”表示。但在粵調曲藝唱本中，比較屬性也可以是動詞，如例(5)的“撞”；不過，動詞充當比較屬性的情況很少，且這裏“撞”表示“橫衝直撞(的樣子)”，仍有描述性語義。

“無比較屬性”是指平比句中兩個對象直接進行對比，而沒有出現比較的性狀或特徵。這一類的結構是“(X+)如/似/比+Y”，如例(6)；其中比較主體X同樣可以省略，如例(7)。

(6) 我望雁好比望郎，心事更重，愁有萬種。(《粵謳》)

(7) 好比寶鏡重圓樂此生。(《紅樓夢南音》)

這三種比較結構在粵調曲藝唱本中的分布如下：

表3 平比句在三種唱本中的分布情況

句式	(X+) VP+ 如 / 似 / 比 + Y	(X+) 如 / 似 / 比 + Y (+Z) + VP	(X+) 如 / 似 / 比 + Y
木魚和南音	10	3	24
龍舟	2	2	4
粵謳	1	0	1
合計	13	5	29
	18		

由表3可知，有比較屬性的平比句共計18句(佔38%)，無比較屬性的平比句共計29句(佔62%)，無比較屬性的平比句在曲藝唱本中佔優勢。此外，木魚和南音中平比句最多，且三種類型的平比句式均有使用，其中以“(X+)如/似/比+Y”式為主，共24句(佔65%)；而粵謳中的平比句數量最少，僅2例。

結構為“(X)+VP+如/似+Y”的平比句最明顯的特徵是：句中的比較屬性(VP)在比較主體、比較客體之間且在比較詞前。根據張赫(2010)，“X+VP+如/似+Y”以及“X+如/似……+Y”的句式最早可以追溯到戰國時期；宋元時期“X+如/似/比+Y+A”式平比句開始出現。也就是說，“X+如/似/比+Y+VP”式相對“X+A+如/似+Y”格式出現時間更晚。這樣，粵語說唱本中不僅保留了早期漢語平比句式，如例(1)、例(2)和例(6)，還保留了宋代的平比句式，如例(4)^[4]。因此，粵調說唱文本的平比表達在一定程度上偏古典化。

同時，這些平比表達還反映了粵調說唱文本作為南方方言材料所具有的南方漢語特徵。張美蘭(2022)通過比較明人白話小說集《今古奇觀》中的四篇短篇及其北京官話改編本，發現明人白話短篇四篇中表比擬、比較多用“如”“似”等標誌詞，而北京官話版本中則多用“比”。由此，張美蘭(2022)認為表比擬、比較多用“如”“似”應是明代通語所代表的南京官話特徵，而後者則是清代北方口語特色。在南音和龍舟中，平比標誌詞主要是“如”(佔33%)，其次才是“比”(13%)，而其他“如/似”類標誌詞“似”“如同”“如似”“好似”等同樣佔到了30%；而差比標記除了常用的“過”和“比”外，也多用“勝如”“勝似”“不如”“不似”等詞。不過，不同於南音和龍舟中比較標誌詞更具南方特徵，較晚的粵謳中平比和差比標記則主要採用“比”和“過”，而不再用“如、似”類比較詞，似呈現出來自北方漢語和粵方言口語的影響。

由於曲藝表演特殊的形式，典雅語體中確實雜入了許多粵方言口語特徵。如在繼承自古代漢語“X+比較詞+Y+VP”式基礎上加入了具有粵方言特色的比擬助詞，如例(3)“咁樣”和例(4)“咁一樣”，從而增加了平比表達的口語性。

(二) 差比句

曲藝唱本中的差比句主要有 4 種句式^[5]：(X) + VP + 過 / 得過 + Y，(X) 不若 / 不似 / 難及 / 不比… + Y (+VP)，(X) + 勝如 / 勝似 + Y + (VP)，(X) + 比 + Y + VP。以“過”為標誌詞的差比句主要形式是“X+VP+過+Y”，比較屬性在標誌詞前。如：

(8) 我姐恩情(X)大(A)過_●天(Y)。(《花箋記》)

(9) 日夜共汝癡埋(X)，重慘(A)過_●利刀(Y)。(《粵謳》)

(10) 把我娘親拿捉(X)慘(A)過_●墮落鄧都(Y)。(《徐庶歸家》)

“X+A+比較標記+Y”式差比句最早可以追溯到春秋戰國時期，而“X+比+Y+A”式則產生於唐代(太田辰夫，1987/2003；張頴，2010)。這樣，就句式結構而言，“X+A+過+Y”式比“X+比+Y+A”式更古老；不過，比較標記“過”在唐代才出現。^[6]以“過”為標記的“X+VP+過+Y”式是最典型的粵方言差比句句式，直到今天粵方言差比句也還是以使用該式為主。^[7]

除了標誌詞“過”以外，粵調曲藝中的差比標誌還有“不若、不如、不比、不似”等，它們均由否定副詞“不”加平比句標誌詞構成。^[8]“不及、不若、不如”等雙音節差比標誌出現的頻率不高，如：

(11) 臭名萬載不_●如無。(《徐庶歸家》)

真正相逢不_●若無相識。(《花箋記》)

體見繁華世界不_●比從前。(《河下溫舊情》)

“(X)+不若/不似/難及…+Y+VP”式是古代(春秋至晚唐)漢語中就有的相差級(張頴，2010)。從形式上看，這一差比句式與平比句式“(X+)如/似/比+Y(+Z)+VP”的句式一致。根據張頴(2010)，古代漢語“(X)+不若/不似/難及…+Y+A”“如+形容詞+然”兩種句式對平比句產生影響，到宋代

發展出“X+如/似/比+Y+A”式平比句。這兩種結構相似但其比較意義不同的比較句式在說唱文本的比較句中都有出現。

“勝似、勝如”是由平比句標誌詞“如、似”添加一個表“超過”義的副詞“勝”構成的差比句標記，表示比較主體超過比較客體。如：

(12) 勝_●似同娘一母生。(《紅樓夢南音》)

“(X+)不若/不似/難及/不比…+Y(+VP)”與“(X+)VP+過/得過+Y”“(X+)勝如/勝似+Y(+VP)”兩式語序基本一致，只是標誌詞的作用不同，前者表示比較客體Y強於比較主體X，後者表示比較主體X強於比較客體Y。

還有跟現代漢語一樣的“X+比+Y+VP”格式。^[9]如：

(13) 相逢信比_●天涯近。(《紅樓夢南音》)

古道佳人命薄比_●花輕。(《紅樓夢南音》)

曲藝唱本中 4 種主要的差比句句式分布情況如下：^[10]

表 4 主要差比句在曲藝唱本中的分布情況

句式	X+VP+ 過+Y	(X)+不若/不 似/難及/不比… +Y(+VP)	(X)+勝如/ 勝似+Y+ (VP)	X+比+Y +VP
南音和木魚	7	13	4	4
龍舟	3	3	0	1
粵謳	13	0	0	0
合計	23	16	4	5

如表 4 所示，說唱文本的差比句句式較為豐富，各種差比句式在南音本中均有分布。而在這其中，出現最多、最主要的差比式是“X+VP+過+Y”，共 23 句，佔 47%；其次是缺少比較屬性的低於級差比句，共 16 句，佔 33%；“X+比+Y+VP”數量較少。值得注意的是，在較為晚近的粵謳中，差比句主要採用粵方言特徵標記“過”，這說明曲藝唱本

中確實反映了口語中的變化。

總體來看，粵語唱本中的差比句以“過”為主要標誌詞，句式為“X+A+過+Y”，與當代粵語基本一致，具備顯著粵方言特徵。可見，近代粵調曲藝唱本中在比較的表達方式上深受廣府地方文化的影響，貫徹了方言帶來的思維方式。說唱的藝術形式源於民間，受眾也多為以粵方言為母語的廣東地區的百姓，廣東說唱基於本土方言用語進行創作，兼具文學性、可讀（唱）性和通俗性，因此地道的廣府方言差比句式自然也大量出現在文本創作之中。

（三）極比句

說唱文本中極比句的標誌詞以“最、極”為主，但標誌詞的位置不固定；根據極比標記“最”和“極”的位置，曲藝唱本中主要有3種極比式，即“最+VP”“極+VP”和“VP+極”。它們在粵調曲藝唱本中的分布情況如下表：

表5 極比句在不同歌體中的分布情況^[11]

	最+VP	極+VP	VP+極
南音	5	4	4
龍舟	0	0	0
粵謳	4	0	19
合計	9	4	23

由表5可知，說唱文本中極比表達以“VP+極”為主，佔61%；其次是“最+VP”，佔24%；“極+VP”約佔10%。“最”只出現在比較屬性前，構成“最+VP”。“最+VP”在句中主要充當調語中心^[12]，如：

- （14）今日春愁最惱流鶯囀。（《紅樓夢南音》）
愁最增人病。（《紅樓夢南音》）
人話路頭花柳，最惹得人憐恨。（《粵謳》）
相似最會把精神損。（《粵謳》）

也有充當主語的特殊情況，如：

- （15）真正最會收人都係瘟緊個陣。（《粵謳》）

“極”可以出現在VP前當狀語，構成“極+VP”。“極+VP”只在木魚和龍舟中見到，且總是出現於句末位置，充當調語。如：

- （16）母親姚氏極賢良。（《花箋記》）
才貌兼全極妙人。（《花箋記》）
龍舟景致極甚風光。（《二美懷舟》）

“極”也可以出現在VP後，構成“VP+極”。“VP+極”主要出現於句末，充當調語。如：

- （17）睡倒牙床淒慘極。（《花箋記》）
第三公子風流極。（《花箋記》）
左思右想無聊極。（《紅樓夢南音》）
縱使佢愁極，寫書心事懶。（《粵謳》）

在漢語史中，“VP+極”中的“極”在發展為補語成分之前，它被認為是形容詞，表示“最高的”（楊榮祥，2004：46），或者是動詞，表示“達到……的極點/最高處”（太田辰夫，1987/2003：163；唐賢清、陳麗，2010：14），在結構中充當調語。根據楊榮祥（2004）和唐賢清、陳麗（2010），漢語中“極”作補語的用法正是從主謂結構的、表極致義的“VP+極”中發展出來的。從已有材料來看，這些主謂結構的“VP+極”在句子中的主要功能之一是充當調語^[13]，與粵調曲藝唱本中這類陳述情狀程度之高的“VP+極”用法一致，如例（17）。我們推測，唱本中這類用法應是漢語中向中補結構發展的“VP+極”的殘留。

而在較晚的《粵謳》中，“VP+極”還可以出現在句末以外的位置上。如：

- （18）好極繁華，不過係陪酒個陣。（《粵謳》）
好極花容終會變改。（《粵謳》）
（19）人話我地野花好極唔多矜貴。（《粵謳》）
總怕金盡床頭，好極都要疏。（《粵謳》）

一方面，其中的“VP+極”有了新的語法變化，可以充當定語修飾其後的名詞性成分，如例（18）。

另一方面，這些“VP+極”不再表示最高級，而蘊含一種讓步關係，如例（18）兩句分別表示“再繁華，也不過是……”以及“再美的面容也會改變”，例（19）則表示“再好也沒多矜貴”以及“（關係）再好也會疏遠”。粵謳中所見這些“VP+極”構式是漢語官話中未見的使用法，其中“VP+極”通常虛擬一種主觀上的極量條件，而後半句語義上往往是否定、反轉的結果，二者之間形成反因果關係，使整個結構具有“讓步”的語義，表示“即使VP，也……”“再怎麼VP，也……”。這一讓步構式的形成涉及句法語義的重新分析，我們將另文詳述。

讓步構式“VP+極”的形成與“粵謳”不無關聯。“粵謳”的演唱者主要是花艇珠娘或曲巷瞽師，內容上多為自憐身世、坎坷遭遇及人世炎涼。這意味著，創作者視角中說話人具有較低的社會地位、較悲慘的命運設定；這或許造就了文本中大量假設讓步的表達。總之，正因為以“粵謳”為主的曲藝材料提供了讓步關係語境和頻率，才使得“VP+極”完成構式化過程。

值得注意的是，這一後起的用法在表讓步關係的固定句式“VP+極都有限”中保留下來，表示“即使再VP也是有限的”，沿用至今，如“好極都有限”“醜極都有限”“靚極都有限”等。可見，曲藝書面語體本身也是促使方言發生變化的動因之一，能夠在與口語語體的接觸互動中對口語產生影響。

二、粵調曲藝唱本比較句的歷時變化

我們選取早期木魚《花箋記》和較晚近的《紅樓夢南音》作歷時考察。雖然南音與木魚在音樂性上存在一定差異，但二者在內容上多講唱流行於民間的長短篇故事（蔡衍棻，1978：4），或對社

會生活展開描寫（梁培熾，2012：29），且前者通常被認為是南音等多種歌體形成的基礎（蔡衍棻，1978；區文凤，1995），因此我們將其視為同質材料。^[14]《花箋記》是十七世木魚書的代表，成書於康熙五年（1666）之前（鄧小琴，2014），流傳廣泛且影響較大；《紅樓夢南音》則脫胎於《紅樓夢》，後者影響的大幅擴張要到乾隆五十六年（1791）刊本出現以後，而南音本的出現則更晚（陳明珠，2020），可將其視作中晚清的材料。^[15]

（一）平比句歷時變化

根據我們的考察，《花箋記》和《紅樓夢南音》中平比句的使用情況如表6所示。

表6 《花箋記》和《紅樓夢南音》中的
平比句類型和數目

	《花箋記》	《紅樓夢南音》
(X+) VP+ 如 / 似 / 比 + Y	5	4
(X+) 如 / 似 / 比 + Y (+Z) + VP	0	4
X 如同 / 如 / 猶如 / 好似 / 似 / 好比 / 比 / 可比 Y	4	16
合計	9	24

如表6，《花箋記》的平比句標誌詞以“如”“比”的單音節詞為主，而《紅樓夢南音》中則以“如同”“好似”“好比”等雙音節詞為主，似顯示出粵語受雙音化趨勢影響的進程。此外，《紅樓夢南音》中已經出現“好比 / 似……咁樣”等偏口語的形式，這在同時期的粵語學話課本中能見到，但在《花箋記》中卻是未見的格式。在當代粵語口語中，平比句也多用“好似……咁樣”式，而少用“如、如同”這些偏書面語的標誌詞。從平比句的情況來看，曲藝唱本與口語互動程度或隨時間推移而加深。

(二) 差比句歷時變化

根據我們的考察，《花箋記》和《紅樓夢南音》中差比句用例相當，如表 7。

表 7 《花箋記》和《紅樓夢南音》中的
差比句類型和數目

	《花箋記》	《紅樓夢南音》
X+VP+ 過 +Y	3	1
(X) + 不若 / 不似 / 難及 / 不比...+Y (+VP)	5	4
(X)+勝如 / 勝似 +Y(+VP)	2	2
X+ 比 +Y +VP	0	4
VP+X+ 難及	1	0
合計	11	11

如表 7，時間更早的《花箋記》中沒有“比”字差比句^[16]，但有 27% 的“過”字句，如“一竟唔會學過娘”“閨闈遠過一重天”；而《紅樓夢南音》中差比標誌“比”用例較多，“X+ 比 +Y+A”式佔比 36%，如“相逢信比天涯近”“古道佳人命薄比花輕”，“過”字句僅 1 例。

歷時來看，較早的《花箋記》中差比句主要採用“X+VP+ 過 +Y”式，而不用具有官話特徵的“X+ 比 +Y+VP”式；但在較晚近的《紅樓夢南音》中，差比句主要採用“X+ 比 +Y+VP”式，而少用具有方言特徵的“X+VP+ 過 +Y”式。一方面，這反映出粵方言與官話通過小說和曲藝唱本這一界面發生接觸的現實。《花箋記》原創於廣府地區，而《紅樓夢南音》則是截取原著部分內容再以便於廣府人理解和說唱的粵方言為基調改編而成，因此後者難免受原文中官話的影響，採用其語言結構。另一方面，也是官話對粵語口語的影響在曲藝藝術中的反映。

官話成分隨移民的到來進入粵方言，進而反映在曲藝唱本的創作中。當代粵語中兩種差比句式在日常使用同樣普遍，正是這種雙重反覆接觸的結果。

說唱文本中的“X+VP+ 過 +Y”和“X+ 比 +Y+VP”型差比句與現代粵語口語中的常用差比句基本一致。“過”字差比句出現得較早，在十七世紀的唱本中就能見到；而“比”字差比句則主要見於晚近的說唱文本《紅樓夢南音》中。“比”字差比句出現於唐代，宋元後就廣泛運用於官話的差比表達中；而粵調曲藝唱本中到中晚清才出現這一句式，可見官話通過口語和書面語體對粵方言的影響也不會太早。這種影響發生於中晚清，可能與明末以降廣東移民歷史帶來的交流和接觸有關。

曲藝唱本的差比句隨時間的推移和官話影響的深入而發生變化，差比標誌“比”的使用逐漸擴大。唱本中的這一變化反映了粵方言口語的實際變化。在現代廣州話中，“X+ 比 +Y+A”式與“X+A+ 過 +Y”式差比句並用（李新魁等，1995），如：

(20) 鐵₁比銅硬。

老公高過₁佢好多。（李新魁等，1995：569）

不過，相較“比”字差比句，現代粵方言口語中更常用的是“過”字差比句（李新魁等，1995：569）。採用“不若、不及”等低於級差比標誌，如“真正相逢不若無相識”“紅顏不及寒鴉色”（《花箋記》）等，這類差比表達帶有書面色彩，在現代粵語口語中並不常見。不過，口語中常用的“唔及得”與書面語體中的差比詞“不及”或有一定繼承關係。

(三) 極比句歷時變化

《花箋記》中標誌詞以“極”為主，主要出現在句末，有“極 VP”，也有“VP 極”；而《紅樓夢南音》中極比標誌以“最”為主，構成“最 VP”，僅有 1 例“VP 極”。

表 8：《花箋記》和《紅樓夢南音》中的極比句類型和數目

極比標記	《花箋記》	《紅樓夢南音》
極	5	1
最	0	5
無雙	1	0
合計	6	6

如表 8，《花箋記》中的極比標誌詞以“極”為主，佔 83%，其中“VP 極”較“極 VP”佔優勢；《花箋記》中沒有標誌詞為“最”的極比句。而《紅樓夢南音》中的極比表達則以“最 VP”為主，同粵方言口語的極比表達方式一致。從極比句的表達來看，南音唱詞呈“莊典”向“俗常”轉變態勢，逐漸接近粵語口語。

在現代粵方言中，形容詞的最高級是“最 A”或“至 A”。如：

(21) 呢朵花至 / 最紅。(這朵花最紅。)(詹伯慧, 2002: 76)

“VP+ 極”在現代粵方言口語中的使用頻率不如“最+VP”高，且“VP 極”通常出現於固定句式“VP 極都有限”，如“好極都有限”“醜極都有限”“靚極都有限”等，表示“即使再 VP 也是有限度的”。這類固定句式的內部關係更接近讓步而非極比。

總之，近代粵調唱本中的三類極比式中，“最+VP”在現代口語中保留下來；“極+VP”則不常見於口語，替代它的是相似結構“極其+VP”；而“VP+ 極”在語法和語義上均發生了變化，其使用範圍也受到限制。如前所述，“VP+ 極”的相關變化應是粵方言曲藝書面語體與口語語體接觸互動的結果。

三、討論與結論

從比較表達來看，粵調曲藝唱本所用語言具有顯著的文白夾雜的特徵，是與唱本創作者相關的多重語言因素相互競爭並制約其文本創作的結果。

(一) 南方漢語與北方漢語的影響與競爭

句式上看，平比、差比和極比表達均大量採用偏文雅和古典的格式，標誌詞也多選用書面化的“如、似”“不若、不似”等。這些特徵一方面顯示出對古代漢語中比較句式的繼承和保留，另一方面則反映了明以來南方官話在南方方言文本創作中的影響。不同於南音和龍舟中比較標誌詞更具南方特徵，較晚的粵謳中平比和差比標記則主要採用“比”而非“如、似”，似反映出北方官話的影響力在晚清向南擴張的態勢。

較早的《花箋記》中差比句主要採用具有方言特徵的“X+VP+ 過+Y”式，而較晚近的《紅樓夢南音》中差比句則主要採用具有官話特徵的“X+ 比+Y+VP”式，這是官話對粵語口語的影響在曲藝藝術中的反映。早期粵調曲藝唱本中主要用“過”字差比句；漢語“比”字差比句出現於唐代，宋元後就廣泛運用於官話的差比表達中，而粵調曲藝唱本中到中晚清才出現這一句式，可見官話通過口語和書面語體對粵方言的影響應當不早於清代。這種影響發生於中晚清，說明這一變化很可能與明末以降廣東移民歷史帶來的交流和接觸有關。

曲藝唱本的差比句隨時間的推移和官話影響的深入而發生變化，當代粵語中兩種差比句式在日常使用同樣普遍，正是兩種方言反覆接觸的結果。

(二) 方言與官話的雙重作用

通過口頭或書面形式，唱本語言受到來自粵方言和官話的雙重影響。總體來看，粵調曲藝唱本中

在比較的表達方式上深受廣府地方文化的影響，貫徹了方言帶來的思維方式。如唱本中的差比句以“過”為主要標誌詞，句式為“X+A+過+Y”，與當代粵語基本一致，具備顯著粵方言特徵。

與此同時，官話成分隨著移民的到來和文化交流的加深進入粵方言，進而反映在曲藝文本的創作中。如平比標誌有向雙音詞變化的趨勢，似顯示出粵方言受官話雙音化趨勢影響的進程；差比句則有從“過”字句為主向“比”字句為主的轉變，反映出粵方言與官話通過小說和曲藝文本這一介面發生接觸的現實。由此，曲藝唱本比較表達的歷時變化揭示了粵方言借助口語和書面語同官話的互動實際。

（三）口語和書面語語體的互動

粵調曲藝唱本中的比較表達也是曲藝書面語體與口語語體接觸互動的結果。如極比標誌從以“極”為主轉向以“最”為主，反映了粵方言口語對書面語體的影響。又如表極量的“VP+極”在粵方言中則經曲藝語體發展出讓步關係蘊含義，並在當代粵語固定句式“VP極都有限”中保留下來，則體現了粵語口語與曲藝語體互動共變的實際。當代粵方言中的比較表達，既繼承與發展了古漢語中的語法形式，又在官話與方言、口語與非正式書面語體間的接觸互動中不斷變化；其形成是多重因素反覆作用、不斷深化的結果。上述發現或將從歷時視角豐富現有的語體語法研究（馮勝利，2018；施春宏，2019）。

總之，粵調曲藝文本的創作者既在不自覺中受到廣府地方文化和粵人思維的制約，在一定程度上採用方言的表達方式，又在漢語南北官話不同程度的衝擊中受到影響，流露出契合文藝創作的“莊典”傾向，而方言口語與曲藝作品之間的互動則促使上述影響與制約在粵方言中繼續留存和發展。

註釋：

[1] 差比還包括“低於級”表達和否定表達。“低於級”如“我唔及佢生得靚”，其標誌詞包括“不如、不及、難及”等；“過/得過”前加否定詞，如“你間房唔闊得過我間”。

[2] 我們考察差比句時，主要關注有比較對象的比較，太田辰夫（1987/2003）稱之為“相對”差比；因而形容詞前單用的、表“絕對”差比的“更”，如“這個更好”（太田辰夫 1987/2003），不在我們的考察範圍內。

[3] 其中，X表示比較主體，如例（1）“內中闊大如楊府”的“內中”；VP表示比較屬性，如例（1）中的“闊大”；Y表示比較客體，如例（1）中的“楊府”；Z表示比擬助詞，如例（4）“好比玉鉤斜釣咁一樣傷悲”中的“咁一樣”。

[4] 儘管例（4）中比較主體沒有出現，但比較結構是相同的。

[5] 在三類比較句中，差比句是粵方言與現代漢語形式上區別最大的一類。

[6] 介詞用“過”見於唐代，參見太田辰夫（1987/2003）。

[7] 不過尚有條件限制：其中VP（主要是形容詞）多限於單音形容詞，多音形容詞或生動式不適合該式；兩端的名詞（即X、Y）有音節限制，偏向於光杆名詞，如果是長句的話（有修飾成分），則可能選擇其他句式（如“比起……重、更”）。感謝匿名審稿專家指出。

[8] 根據張洪年（2007）的分類，以這些詞為比較標誌的差比句屬於“低於級”差比句。

[9] 這一句式出現較早，但“比”虛化為比較介詞的變化則是發生於唐代（Peyraube，1989）。

[10] 此外，還有1例非典型的“VP+X+難及”式，比較客體和比較屬性都置於比較主體之前：才高八斗人難及（《花箋記》）。

[11] 還有2例用“無雙”表達極比的用例：娉婷美貌世無雙（《火燒塘魚欄》）、聰明壓省料無雙（《花箋記》）。

[12] 根據已有數據，“最VP”只見於《紅樓夢南音》和《粵謳》中。

[13] 例如：凡作者精思已極，居位不能領職。《論衡·書解》

[14] 正因此，譚正璧（2012）將《花箋記》也劃為“南音”。

[15] 兩書所據版本如下：《〈花箋記〉會校會評本》，梁培熾輯校標點，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1998；《正字南音紅樓夢》（廣州以文堂機器版），《俗文學叢刊 469·說唱》，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新文豐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6。

[16] 《花箋記》中僅有 1 例用到“比”，即深閨不比閑花草。該標誌詞在該語境下理解為“不似、不像”更貼切，因而在此處理為“X 不比 Y”而不是“X+比+Y+VP”。

參考文獻：

蔡衍棻 1978 《南音、龍舟和木魚的編寫》，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

陳明珠 2020 《“紅樓夢”題材說唱文學研究》，南京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鄧小琴 2011 《粵方言書面化及其歷史演變研究》，南京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馮勝利 2018 《漢語語體語法概論》，北京：北京語言大學出版社。

廣州大典編纂委員會 2019 《廣州大典·曲類·說唱輯》，廣州：廣州出版社。

李新魁 黃家教 施其生 麥耘 陳定方 1995 《廣州方言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

梁培熾 2012 《南音與粵謳之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

馬建忠 1935/1983 《馬氏文通》，北京：商務印書館。

區文鳳 1995 木魚、龍舟、粵謳、南音等廣東民歌被吸收入粵劇音樂的歷史研究，《南國紅豆》第 S1 期。

施春宏 2019 語體何以作為語法，《當代修辭學》第 6 期。

太田辰夫（著）蔣紹愚、許昌華（譯）1987/2003 《中國語歷史文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譚正璧 譚 尋 2012 《木魚歌潮州歌敘錄·曲海蠡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唐賢清 陳 麗 2010 “極”作程度補語的歷時發展及跨語言考察，《古漢語研究》第 4 期。

楊榮祥 2004 從歷史演變看“VP+甚/極”的句法語義結構關係及“甚/極”的形容詞詞性，《語言科學》第 2 期。

詹伯慧 2002 《廣東粵方言概要》，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

張 頌 2010 《漢語語序的歷史發展》，北京：北京語言大學出版社。

張洪年 2007 《香港粵語語法研究》，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張美蘭 2022 《論清代改編版北京官話〈今古奇觀〉的北京官話特徵》，“第十九屆全國近代漢語學術研討會”會議論文。

Peyraube, Alain. 1989. History of the Comparative Construction in Chinese from the 5th Century B.C. to the 14th Century A.D. In *Proceeding of the Secon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inology*. Taipei: Academia Sinca.

朱嫣紅 深圳 深圳大學人文學院中國語言文學系 zhuyan hong@szu.edu.cn

李汶灝 深圳 深圳沙西小學 1905914849@qq.com

早期北方官話文獻中的“頭”綴及其 歷時演變*

The suffix “Tou” in Early Northern Mandarin Literature and its
Diachronic Evolution

◎ 郭利霞、孫佳樂

提 要：通過共時和歷時的考察，文章大致厘清了後綴“頭”的用法及其在北京官話和冀魯官話中的分布。自東漢以來，“頭”相繼出現了構成方位詞、構成時間詞、構成具體名詞、構成抽象名詞、構形成容詞及“數詞+頭”的用法，前4類用法分布廣泛。“X頭”做形容詞的用法分布較窄，詞語較少，“數詞+頭”分布範圍最窄。“V/A+頭”做具體名詞的用法在官話方言很常見，由於X和“頭”搭配後語義的多元性，不同方言點“X頭”可能意義迥異，但發展路徑大同小異，均可追溯到“頭”的方位、形狀、性質維度。

關鍵詞：詞綴；頭；北方官話；共時；歷時

Key words: affixes; tou; Northern dialect; synchronic; duration

詞後綴，如：上頭、前頭、裏頭。

一、從戴遂良和閔宣化記錄的“頭”說起

根據《現代漢語詞典》第7版，讀輕聲的“頭”做名詞後綴，用於名詞、動詞、形容詞後，如：木頭、苗頭；念頭、看頭兒；準頭、甜頭兒；還可做方位

“頭”讀原調共14個義項，其中4個義項容易跟後綴“頭”相混：1)義項3——錶物體的頂端或末梢，例如：山頭兒；2)義項4——指事情的起點或終點，例如：話頭兒；3)義項5——指物品的殘餘部分，例如：佈頭兒；4)義項6——指頭領，為首的人，

* 2022年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元明清至民國北京話的語法演變研究與標注語料庫建設”(22&ZD307)的階段性成果。

例如：工頭。這幾類本文不做為重點考察對象。

戴遂良(Léon Wieger, 1856-1933 年)《漢語入門》記錄的是河間府方言，書中有 25 例“N+頭(兒/子)”：木頭、石頭、骨頭、拳頭、舌頭、指頭、碼頭、浪頭、枕頭、墳頭、麵頭、丫頭、句頭、年頭、勁頭(兒)、日頭、磚頭、饅頭、眉頭兒、火頭兒、轡頭子、籠頭、靴頭兒、窩窩頭、先頭，如：

(1) 把這本書交給李先生，著他給我點句頭標點符號。

(2) 活個七十八老的，也沒經過這個年頭。

(3) 二月十五這會兒，六下鐘沒日頭。

(4) 有一隻兵船到了碼頭著。

(5) 著的這把火不小，這麼遠就望見火頭兒火焰了。

(6) 這匹黑馬忒性大，跑開了就摟不住轡頭子了。

(7) 我才買了隻靴頭兒。

(8) 他也不家想什麼事兒呢，我見他皺著眉頭兒呢。

“V+頭” 33 例：對頭(兒)、為頭目標、吃頭吃的東西；值得吃、喝頭、待頭、活頭、說頭、管頭、過頭、鬧頭、玩頭、混頭、打頭、使頭、穿頭、做頭、看頭、聽頭、抽頭抽屜；抽煙的意義、想頭、圖頭、念頭、來頭、賺頭、指望頭、交接頭、答理頭、拾掇頭、發跡頭、靠頭、浮頭、餘頭、交往頭，如：

(9) 桌子上有抽頭抽屜，方便的多。

(10) 小鄉村兒裏賣什麼的也沒有，來個客沒個吃頭。

(11) 山藥趕著下來沒吃頭。趕傍年子這會兒可就有了吃頭了。

(12) 棗酒沒喝頭。要說有喝頭，還是紹興酒。

(13) 這屋裏頭忒冷，沒待頭。生上個火盆就有了待頭了。

(14) 成天兒家挨打受氣的，有什麼活頭呢。

(15) 洋布沒穿頭，粗布可就有穿頭。

(16) 我當媒人，為的是兩下裏好，沒有別的圖頭。

(17) 拾掇完了還有什麼拾掇頭呢。

(18) 浮萍草在水浮頭漂者。

“V 頭”可以是具體名詞，也可是抽象名詞，如“吃頭”在例(10)中指吃的東西，在例(11)中指“值得吃”。

“方位詞+頭” 9 例：東頭、西頭、北頭、裏頭、外頭、前頭、後頭、上頭上面；在……方面、下頭，如：

(19) 到商家林北頭，就是河間邊界。

(20) 俺們村裏，東頭姓劉的多，西頭多有是姓馬的。

(21) 趙先生世路人情上頭很通達的。

A+頭(兒/子)” 2 例：老頭兒/老頭子、硬頭子，如：

(22) 硬頭子東西，吃的肚裏消化不開。

“數詞+頭”：三頭二十畝、三頭五百，如：

(23) 種著個三頭二十畝的，值不值的養活大牲口。

(24) 這一趟賺了多少錢哎。也不過賺個三頭五百的，沒有什麼大來頭。

閔宣化(Jos Mullie, 1881-1976)《北部北京官話口語入門》中有 30 例“N+頭(兒/子)”：指頭、骨頭、拳頭、舌頭、石頭、木頭、日頭、浪頭、饅頭、麵頭、碼頭、眉頭子、勁頭(兒)、年頭(兒)、靴頭(兒)、火頭(兒)、罐頭、墳頭、籠頭、枕頭、鎖頭、跟頭、主意頭、出息頭、墻頭、丫頭、圈頭兒、鋤頭、早晨頭(兒)、先頭，如：

(25) 吃了饅頭當了飯。

(26) 河裏發水起頂大的浪頭。

(27) 你掛上鎖頭吧。

(28) 這個孩子沒大出息頭。

(29) 他那個丫頭長的頂埋汰。

(30) 你說他，他也不諳聲，也不言語，就跟沒聽著一個樣，好主意頭固執。

(31) 趁著早晨頭涼快，快走吧，等太陽出來，一會兒就熱起一會兒了。

24 例“V+頭”：為頭、過頭、抽頭、待頭、活頭、鬧頭、混頭、打頭、使頭、穿頭、做頭、看頭、管頭、落頭、賠頭、喝頭、吃頭、說頭、想頭、聽頭、扣頭、對頭（兒）對付：對手，敵人、浮頭兒、念頭。閔宣化指出“頭”有“傾嚮於……，值得……，適合……（fit…to…; apt…to; worth to…）”的含義。

(32) 總而言之，人在世上所作的事，大凡都有個為頭。

(33) 過日子要是一年強起一年，就有個過頭。

(34) 看病人的光景，沒大活頭。

(35) 親兄乃弟打官司沒打頭。

(36) 假煙袋杆兒沒使頭，肯裂。

(37) 那個事沒管頭，誰管誰得落不是。

(38) 還是好白乾兒有喝頭，黃酒沒喝頭。

8 例“方位詞+頭（兒）”：南頭兒、北頭、西頭（兒）、東頭（兒）、上頭（兒）、下頭（兒）、裏頭（兒）、外頭（兒）。如：

(39) 營子南頭兒一挨著三個大門兒，當間兒那個大門兒就是王永。

3 例“A+頭（兒）”：靈頭、老頭子、力巴頭兒，如：

(40) 你找個行家子看這個活吧，我們都是些個力巴頭兒外行。

(41) 這個孩子頂靈頭聰明。

2 例“數詞+頭”：三年兩頭、一頭二百元。如：

(42) 這個年頭要想做個買賣，對勁兒就能落個一頭二百元的。

戴遂良和閔宣化書中“N+頭”和“V+頭”用例相同的各 21 例，“方位詞+頭”搭配一致的 7 例，“A+頭”搭配一致的 1 例。閔宣化在前言中指出河間府屬於南部北京話，熱河屬於北部北京話。根據《中國語言地圖集》（中國社會科學院、澳大利亞人文科學院，1987），閔宣化記錄的熱河方言屬於北京官話，戴遂良記錄的河間府方言屬於冀魯官話，因此下文側重考察“頭”在北京官話和冀魯官話中的分布。

二、“頭”在北京官話和冀魯官話的共時分布

2.1 北京官話

老北京土話後綴“頭”讀作輕聲時一般指事物名詞和抽象名詞。附加在名詞性成分後：①構成具體名詞：杠頭好爭辯的人、耳頭耳朵、日頭太陽。②構成抽象名詞，如：肉頭食物入口有柔軟感。

附加在動詞性成分後：①構成具體名詞，表示人物的如：刺兒頭指不好對付的人；表示工具、物品的如：當頭指用以典當的衣物。②構成抽象名詞的如：想頭指望、希望。

附加在形容詞性成分後：①構成具體名詞指人：老實頭老實的人、憨頭憨厚之人。②構成抽象名詞：甜頭、苦頭、懈頭兒鬆弛的程度。

“X 頭兒/子”：① X 是名詞性成分：指人：蠟頭兒受困為難的人、手藝頭子對工人的輕蔑稱謂，指物：糖頭兒指騙子的誘餌、炕頭兒炕面靠近灶火的一邊、擰頭兒扭動閘門的柄，又指轉鈕、嘴頭子嘴唇的四周，又指嘴、個頭子身高；靴頭子一種舊式棉鞋，抽象名詞：寸頭兒巧勁兒、精神頭兒精力。構成時間名詞：晌和頭兒中午一段時間、先頭兒不久以前。② X 是動詞性成分：浮頭兒最上層、表面、訛頭兒可以用來訛詐的理由、扒頭兒可以用手扒住的東西。③ X 是形容詞性成分：悶頭兒保持沉默的人、甜頭兒味甜的黃酒。（盧小群 2017：143-

145, 本文使用“成分”一詞, 盧文為“語素”)

承德縣下板城“頭”可構成方位詞: 上/下/前/後/裏/外頭(以上“頭”讀輕聲)、東/西/南/北頭兒(以上為原調), 構成時間詞: 鐘頭、晌午頭兒、先頭兒, 構成具體名詞: 石/日頭、磚頭兒、褲頭兒、肩膀頭兒、年頭_{年景}、丫頭、倔頭_{倔強的人}、找頭_{找回的零錢}、抽頭_{抽屜}, 構成抽象名詞: 風/念/苦/吃/喝頭、精神頭兒。“肉頭、滑頭、靈頭”可做形容詞。有“三頭五百/十、一頭兩百元、三頭兩百”的說法。

隆化“頭”可構成方位詞: 上/下/前/後/裏/外頭、東/西/南/北/浮頭兒, 構成時間詞: 鐘頭、先頭兒, 構成普通名詞: 石/磚/日/枕/指/拳頭、褲頭兒、肩膀頭兒, 構成抽象名詞: 風/念/苦/吃頭、精神頭兒。有“三頭五百、三頭兩百”的說法。

廊坊香河縣“頭”可構成方位詞: 上/下/前/後/裏/外頭、東/西/南/北頭兒, 構成時間詞: 鐘頭兒、五更頭兒、前頭_{前幾天}、先頭兒, 構成普通名詞: 石/日/鎖/吃/擋頭、磚頭兒、褲頭兒、老頭兒、倔頭兒, 構成抽象名詞: 風頭兒、苦/甜/吃頭。

2.2 冀魯官話

河北獻縣輕讀的“頭”可構成方位詞: 上/下/前/後/裏/外頭、浮頭兒, 構成時間詞: 鐘頭、先頭兒_{早先、一開始}。構成具體名詞如: 石/枕/指/拳/丫/杠/找/掛/擋頭。構成抽象名詞如: 念/苦/甜/吃頭、風頭兒、精神頭兒。作形容詞用如: 滑頭、靈頭、肉頭。“頭”讀原調如: 磚頭、老頭兒、倔頭, 東/西/南/北頭, 三天兩頭、一頭二百_{一兩百}、三頭兩百。

天津“頭”可構成方位詞: 上/前/裏頭、東/西/浮頭兒, 時間: 鐘頭、晌午頭兒, “N/A/V+ 頭”構成具體名詞: 石/日/枕/指/找/掛/靠頭, 苦頭兒_{苦味}, 構成抽象名詞如: 風/吃/喝頭、精神頭兒。“苦頭兒、甜頭、酸頭”表味道讀原調, 其他均輕讀。

河間市故仙鎮前辛莊“頭”可構成方位詞: 上/

下/前/後/裏/外頭、浮頭兒, 時間: 鐘頭、晌午頭、先頭兒, “N/A/V+ 頭”構成具體名詞: 石/磚/日/枕/指/拳/蓋/吃/找/挑/掛/靠頭, 苦頭兒, 抽象名詞如: 風/吃/喝頭、精神頭。“苦頭兒、甜/酸頭”表味道時讀原調, 其他均輕讀。“A+ 頭兒”可做形容詞, 如: 這人很靈頭兒。還可說“三頭五百_{三五百}、一頭二百_{一二百}”。

據郝世寧(2002), 河北邢臺方言輕讀的“頭”除了和普通話一致的, 用法還有: 1.V+ 頭(兒)既可指具體名詞, 也可做抽象名詞。2. 方位詞+ 頭, 如“裏頭”。3. “A+ 頭兒”構成名詞, 如“長頭兒_{盈餘}、多頭兒_{多餘的}”。據筆者調查, 新河、巨鹿“X 頭”均可構成時間詞, 巨鹿還有“三頭兩百、三頭五百/十、三頭二十”的說法。

河北寧晉縣鳳凰鎮的“頭”綴可指人, 如: 刺頭、上頭_{領導}、下頭_{下級}、力巴頭_{有幹勁的人}、倔巴頭、愣頭_{魯莽的人}。N+ 頭: 日/磚/罐/鉢/眉/苗頭、由頭_{藉口}、興頭_{興致}; 方位詞+ 頭, 如: 上/裏/前頭; 時間詞+ 頭, 如: 年頭_{年景}、晌午頭_{中午}; A+ 頭, 如: 甜/苦/準頭; “V+ 頭”非常能產, 可做抽象名詞, 如: 買/唱/嘔/過/琢磨/忙活頭、派頭_{氣派}, 做具體名詞如: 找/挑/吃/擋頭、給頭_{給的東西}; 量詞+ 頭, 如: 塊頭_{身材}、個頭。(張舒, 2015)

據《現代漢語方言大詞典》(2002), 濟南“頭”(輕聲)可做名詞後綴: 木/舌/磚/罐頭, 也可位於方位詞後構成方位詞: 前/上/下/裏/外頭(5656 頁)。“V/A+ 頭兒(輕聲)”多表抽象事物: 喝/盼/甜/苦頭兒, “有/沒+V+ 頭兒”表是否值得做, 如: 有奔/嚼/玩兒頭兒、沒吃/幹頭兒。(5669 頁)據我們調查, 濟南話“V+ 頭”也可做具體名詞, “頭”輕讀, 如: 給我點兒吃頭。“X 頭”指人如: 老頭兒、刺兒頭、這個孩子是個力巴頭_傻(以上“頭”重讀)。“丫頭”的“頭”讀原調。

山東淄博方言“頭”的用法有：1.N+ 頭，如：石 / 木 / 磚頭、褂頭短袖衫；構成方位名詞，如：後 / 上 / 外 / 裏頭；構成抽象名詞，如：風 / 兆 / 勁頭。2.V+ 頭，如：說 / 玩 / 轉 / 賺頭。3.A+ 頭，如：甜 / 酸 / 青頭。指人的如：二婚頭、絕戶頭沒有子女的人。（肖燕飛，2007）

山東萊蕪方言的“N+ 頭”可表身體部位或器官，如：舌 / 拳 / 眉頭；表具體物體，如：石 / 木 / 斧 / 榔頭；指抽象物體，如：氣 / 風 / 精神頭；構成方位詞，如：後 / 裏 / 前 / 上 / 西 / 南頭；構成時間詞，如：晌午頭、年頭。“V+ 頭”表動作行為的價值和意義，如：吃 / 奔 / 幹 / 想 / 耽擱頭。“A+ 頭”可做具體名詞，苦頭苦味、甜頭甜味、酸頭酸味。也可做抽象名詞，如：甜 / 苦頭；表具有這種特性的人，如：離巴頭做事不靠譜的人、邪咕頭脾氣倔，不聽話的人。（田洪燕，2011）

我們把各類用法列表如下（本文把方位詞、時間詞從名詞中獨立出來）：

表 1 北京官話和冀魯官話後綴“頭”的用法

		方位	時間	名詞			形容詞	數量
				具體		抽象		
				意義不變	意義改變			
北京官話	北京	+	+	+	+	+	+	
	隆化	+	+	+	+	+	+	+
	承德下板城	+	+	+	+	+	+	+
冀魯官話	獻縣、河間	+	+	+	+	+	+	+
	邢臺	+		+	+	+		(+)
	濟南	+		+	+	+	+	
	淄博	+		+	+	+		
	萊蕪、寧晉	+	+	+	+	+		

綜上所述，“X 頭”可構成方位詞、時間詞、做具體名詞、抽象名詞、形容詞、約數。

構成方位詞時，X 最常見的是方位詞，也可以是名詞或形容詞。構成時間詞時，X 最常見的是時間詞，也可以是方位詞或名詞，如：前頭、鐘頭、先頭兒。

“X 頭”做具體名詞時，X 可以是名詞、動詞、形容詞，“N 頭”意義有時跟 N 一致，有時不一致，一致的主要是身體部位及名物詞，如：指 / 磚 / 日 / 斧 / 鋤 / 褂頭等，不一致的一般轉指人或物，以老北京話為例，“N+ 頭”如：木頭指棺材、黑炭頭臉皮發黑之人。

“A+ 頭”如：蔫頭好隱忍不與人爭執的人、苦頭兒苦味的酒或輕微的苦味，“V+ 頭”如：扒頭兒可以用手扒住的東西、纏磨頭遇事纏繞磨須或爭議不休的人。“頭”讀原調時，“X+ 頭（子）”指人傾向於貶義。

“X 頭”做抽象名詞時，其中的 X 最常見的是動詞，一般用於“有 / 沒 V 頭（兒）”或“有什麼 V 頭（兒）”，傾向於否定。也可以是形容詞和名詞，如：甜 / 苦 / 風頭。以上用法廣泛分布於北方方言（包括北方地區的官話方言和晉語）。

大多數方言點“X 頭”有形容詞用法，但數量有限。“數詞 + 頭”表約數限於戴遂良和閔宣化記錄的河間府、熱河和邢臺一帶。

三、“頭”的歷時考察及“頭”各種用法的關係

3.1 “頭”的歷時考察

李小軍（2016）梳理了王力（1958）、太田辰夫（1958）、朱慶之（1990）、魏兆惠、鄭東珍（2007）對詞綴“頭”出現時間的探討，認為詞綴“頭”東漢已經出現沒有問題。

蔣宗許（2009）也認為後綴“頭”產生於東漢，發展於六朝，盛行於唐宋以後。唐以前，“頭”做方位詞後綴常見；唐五代後，除了普通名詞和時間名詞，還常見於身體名詞後，表身體某一部分，還有用於動詞、副詞後的；宋代以後，構詞能力進一步加強，常構成抽象事理的新詞，如：事 / 名 / 彩 / 望 / 甜頭等；清代，“頭”綴用於動詞後，構成表

“有……價值”的抽象名詞，後面有時還帶“兒”綴。

宋開玉（2008）描寫了明清山東方言中的名詞後綴“頭”，認為它可構成方位詞：後／外／上／南／北／東／水／轉角頭；可構成時間詞：年／日／明朝／夜／前／後／先頭。如：

（43）風餐雨宿，走了二十八個日頭。（清・西周生《醒世姻緣傳》第5回42頁）

還有構成指人、指動物、指身體部位或器官、指職業或職務、指器物等的名詞的用法。指人如：對／敵頭、生頭^{生手}、養漢頭^{有情夫的婦女}、老實頭，貶義色彩強烈。表人的職業職務如：把頭、火頭、牽頭^{牽線搭橋的人，下例指媒人或拉皮條的人}、攬頭^{包攬事務的人}。如：

（44）晁大舍道：“不消說，小青梅這奴才，慣替人家做牽頭；一定牽了和尚，妝做姑子，進來了！快叫門上的來問！”（同上第8回74頁）

表人或動物的身體部位或器官如：舌／眉／鼻／骨／心／肩／拳／嘴頭、指頭兒、準頭^{鼻頭}，表日常器物 and 自然事物如：榔／鋤／斧／行／磚／石／日／木頭、曆頭^{黃曆}。如：

（45）爛的有鉢頭大，半尺深，心肝五臟都流將出來。（同上第11回104頁）

表抽象事物或事理如：關／氣／勢／名／風／來／想／盼／虛頭、行頭^{技藝}、困頭^{睡意}、甜頭兒。如：

（46）人家的丫頭害病死了，拿訛頭詐人家銀子，賊沒廉恥的強人！（同上第80回726頁）

作形容詞如：正／刁／虛頭、興頭^{興旺}，如：

（47）你沒見他媽是個刁頭老婆麼？（同上第79回719頁）

“頭（子／兒）”均可構成名詞，如：老頭子、嘴頭子、興頭子、跑頭子、甜頭子、嗓根頭子、裹腳頭子、指頭兒、老頭兒、嘴頭兒、零頭兒、甜頭兒、話頭兒。

據鍾兆華（2015：617-618），我們把近代漢語

“頭”綴的相關用法概括為六種（2的用法鍾兆華注為“助詞”）：

1. 方位詞／處所名詞＋頭，如：沉舟側畔千帆過，病樹前頭萬木春。（唐・劉禹錫《酬樂天揚州初逢席上見贈》）|修蔓屋頭綴，大壺簷外垂。（宋・梅堯臣《田家屋上壺》）

2. 時間詞＋頭：白日長相見，夜頭各眠。終朝盡日意懸懸。（敦煌曲《南歌子》）|記得春頭來此嬉，梅花太瘦杏花肥。（宋・楊萬里《重九前五日再遊翟園》）|二哥十頭出京，三五日到家。恐知恐知。（宋・歐陽修《與大寺丞發》）|“哥哥，你幾時起身？”“這月二十頭起身。”（《樸通事》）用於日子10的整數後，表示接近某日。

3. N＋頭（兒／子）：團團遊了又來遊，無個明人指路頭。（唐・無際《詠走馬燈詩》）|這花娘惱羞變成怒，正尋不著這個由頭兒哩！（明・蘭陵笑笑生《金瓶梅》80回）

4. 動詞（短語）＋頭：所至皆以物賂聽頭，訪其國中事宜，但雲唯時與女真爭戰，別無他寇。（宋・徐夢莘《三朝北盟會編》卷6）|打你個強奪人家良人婦，你是個吃劍頭。（元・無名氏《黃花峪》4折）

5. A＋頭：古人樸實頭，明播種者主播種，明樂者主樂。（宋・陸九淵《語錄》卷上）|常待做快活頭，永休開是非口。（元・馬致遠《行香子》套數）

6. “數量詞＋頭”表示該數沒有零頭：（典史）作別上馬，竟回衙內，放了那一百兩頭，便將那二百送與知縣。（明・金木散人《鼓掌絕塵》32回）

鍾兆華還收了《世說新語・捷悟》的用例：人餉魏武一杯酪。魏武噉少許，蓋頭上題“合”字以示眾。眾莫能解。“蓋頭”指用來蓋的東西，這裏指杯蓋，說明“V頭”魏晉南北朝就出現了表具體名詞的用法。這種用法在北京官話和冀魯官話中都很常見，有些方言點非常能產。

筆者在 BCC 和 CCL 語料庫中共檢索到七例“數詞+頭”（不計重複的）：

（48）那廟裏當家的不空和尚，他手裏卻有幾兩銀子，向來知道他常放個三頭五百的帳。（清·文康《兒女英雄傳續》3 回）

（49）倒是小童說出：“……我們相公，這是路上，盤纏不多，在家裏，三頭五百兩常常周濟人，永遠不說出名姓。”（清·無名氏《小五義》56 回）

（50）鄭申醉言醉語道：“怕什麼！醉了人，醉不了心。就是這一頭二百兩銀子，算了事了！我還拿的動。何況離家不遠呢。（清·石玉昆《三俠五義》96 回）

（51）李存見他醉了，曾說道：‘你這銀裕連要緊。’鄭申還說：‘怕什麼，就是這一頭二百兩銀子算了事了。’其實並沒有見裕連內是什麼。”（同上）

（52）那一頭二百兩銀子，叫他留著，買棺材裝裏去罷。我先說我不希罕。（清·董蘭孤《案中冤案》14 章）

（53）幹白虹便把一千兩頭，用個大皮匣盛了，叫何壽背著，一同跟去。（清·娥川主人《世無匹》9 回）

（54）蘇錦衣道：“他拿了一千兩頭，要通州的美缺，怎樣做得來？”（清·西周生《醒世姻緣傳》5 回）

這幾例均出現在對話中，口語色彩強烈，戴遂良和閔宣化的記錄及現代方言的用法一脈相承，“頭”表示該數沒有零頭，“數詞+頭”整體表約數。從現有語料來看，“數詞+頭”表約數最晚產生於明代，清代使用範圍略廣，現代北方方言只有零星分布。

3.2 “頭”的語音形式及各種用法的關係

3.2.1 能否根據輕讀與否判斷“頭”是否是詞綴？

對這個問題，閔宣化、盧小群、宋開玉給出的答案是肯定的。閔宣化列出了“頭”的五種用法，“頭”

重讀時一是表“首領”，如：皂班頭兒，二是表一部分、零部件，如：磚頭子、布頭，“頭”前的音節重讀時“頭”一指腦袋：丫頭、老頭子、靈頭^{腦袋靈光的人}；二表終點、邊，如：西頭兒、上頭、裏頭；三沒有明顯的含義，如：指頭。這三類中，前兩類分別指某類人和方位，換言之，根據是否輕讀，似乎可清楚地分出“頭”是否是詞綴。

盧小群（2019）認為老北京土話“頭”作後綴時讀作輕聲時是真詞綴，一般指事物名詞和抽象名詞。“N+頭”指某種人時，“頭”讀本調，是類詞綴。

據宋開玉（2008），現代山東方言中“斧頭、鋤頭”所指日用器物主要是靠這個器物一端的金屬或其他材質的部分發揮作用，如果“頭”讀重音，往往專指這個部分，如果讀輕聲，就是指整個器具。說明山東方言中“頭”是否詞綴也能據此判斷。週一民（1998：23）則指出，北京話中很多帶重音的“頭（兒）”和後綴“頭（兒）”語義上沒什麼區別，如：窩頭、年頭兒、個頭兒、口頭兒|骨頭、前頭、想頭兒、看頭兒，“|”前是重讀的，“|”後是輕聲的。陸志韋等（1964）就提到重音的“頭”僅憑意義很難跟後置的“頭”區分開，“窩頭”重讀，“饅頭”輕讀，“苗頭兒”輕讀，“派頭兒”重讀，“心頭、口頭”重讀也很難理解，也就是說，輕讀的“頭”是後綴，但重讀的“頭”未必不是後綴。

從方言的表現來看，輕讀與否會影響語義，但並無明顯的虛實之別，山東濟寧“頭”輕讀時，“準頭（兒）”指準確性，不輕讀時“準頭”意思是“一定”。“肉頭”的“頭”輕讀指富有而吝嗇的人，不輕讀指動作緩慢遲鈍者。河北獻縣“肉頭”的“頭”讀原調指行事緩慢的人，輕讀形容動作遲緩。河間話“苦頭兒、甜頭兒、肉頭兒”的“頭”讀原調分別指“苦味兒、甜味兒、食物口感柔軟”，“頭”讀輕聲時“苦頭、甜頭”是抽象名詞，分別指磨難、好處，“肉頭”則形容人動作慢，天津話的“苦頭兒、

甜頭兒、酸頭兒”，日照東港區的“苦頭、甜頭、酸頭”也有類似區別。

徐越（2001）對《倒序現代漢語詞典》的統計結果表明，不讀輕聲的“頭”（51.3%）超過了讀輕聲的（44.6%），其中“名詞+頭”不讀輕聲的達到了 62.8%，“動詞+頭”讀輕聲的有 72%。筆者對邵燕梅等（2019）所收費縣“X 頭（兒/子）”做了初步統計，“頭（兒）”讀原調的（50 例左右）超過了讀輕聲的（30 餘例）。構成方位詞的“頭”傾向於輕讀，如“裏/外/後/前頭”等，構成時間詞的“頭”都讀原調，如“年頭兒、鐘頭兒、晌午頭兒、月黑頭”等，“N+頭”傾向於讀原調，如“氈帽頭、蛤蟆頭_{蟾蜍}、崖頭_{斜坡}、門臉頭_{額頭}、呂子頭_{金屬或塑膠制的舀水器具}”等，“石頭、芋頭、日頭、籠頭、舌頭”等讀輕聲。“V+頭”無論是作具體名詞還是抽象名詞，都傾向於輕讀，如“搭頭兒、去頭兒、鑽頭、盼頭、看頭”等。“X 頭子”22 例“頭”讀原調，如：煙袋頭子、零嘴頭子、二婚頭子、汪頭子_{池塘}、剩頭子，只有“梢頭子_{長在末梢的瓜果，比喻品質較差的物品}、麥餘頭子_{打場曬麥或淘麥時挑揀下來的帶殼麥粒、麥穗兒等}”輕讀。

總之，無論著眼於語音還是語義，都很難清楚判定哪些“頭”是詞綴，如果把“頭”綴看做原型範疇，問題則迎刃而解。輕讀的虛化的“頭”是最典型的詞綴，主要是“方位詞/名詞+頭”，如：東頭、空心頭、斧頭、眉頭，其次是表抽象概念的詞綴，主要是“V/A/N+頭”，如：吃頭_{值得吃}、甜頭、勁頭，再次是表某類人或物的詞綴，有“V/A/N+頭”，如：“吃頭_{吃的東西}”指吃的東西，“靈頭”指聰明人，以上“頭”均輕讀，有時伴隨兒化，接下來是指含貶義色彩的某類人以及本文開頭提到的《現代漢語詞典》第 7 版中讀原調的“頭”。這樣兼顧了歷時和共時，最典型的詞綴歷史縱深感強，語義虛化，語音弱化，不典型的詞綴形成年代晚，意義實在，保持原調。陸志韋（1964）只討論了輕讀的“頭”，

即最典型的後綴。構成方位詞是“X 頭”最早的用法，方言中這類詞一般都輕讀，但獻縣和清徐“東/西/南/北頭”中“頭”均是原調。可見，輕聲與否很難作為判斷是否是後綴的剛性標準。語義虛化和語音弱化不一定同步，二者在實際語言中可能是錯配的。語音弱化的一定是詞綴，但不弱化的未必不是詞綴，另一方面，意義實在一定讀原調，但意義虛化未必輕讀，語義和語音形式也具有“扭曲關係（skewed relation）”。

除了是否輕讀，“頭”兒化與否也可區分詞義，老北京話“門頭”意思是人情、遇事求人，“門頭兒”是專為施粥廠熬粥的師傅；“苦頭_{苦難、磨難}”是抽象名詞，而“苦頭兒”一指苦味的酒，一指輕微的苦味，指具體事物。除了作形容詞和表數量，“X 頭”的用法“X 頭兒”都有，“X 頭子”做具體名詞在北方方言中也不罕見，指人時多帶貶義。

3.2.2 “頭”各種用法的關係

相同的詞語在不同的方言有時意義迥異。如“日頭”在北方方言中一般指太陽，在甘肅定西指日子；河北寧晉“力巴頭”指有幹勁的人，老北京話“力巴頭（兒）”指外行人；“甜頭”最常見的是指好處，也有指甜味或甜酒的。

之所以如此，與 X 和“頭”搭配語義的多元性有關。“V 頭”可構成轉指行為者的指人名詞，也可構成轉指功能的指物名詞。“V+頭”指人時表行為者，相當於“V 的人”，如老北京話的“賣頭兒_{菜店負責掌秤的人}”等，指物時一般是類指，相當於“可以 V 的東西”或“在 V 方面起作用的工具”，廣泛分布於北京官話、冀魯官話、蘭銀官話、中原官話，如“吃頭”、寧晉的“擋頭_{起阻擋作用的工具}”等，也可指具體的東西，如洪洞的“擦頭_{橡皮}”、日照東港區的“擋頭_{擋風玻璃}”。表對動作相關行為評價的“V 頭”，最常見的是表“有/沒有……必要/價值”，受動詞語義制約，有時表“……的目的、理由”等，這種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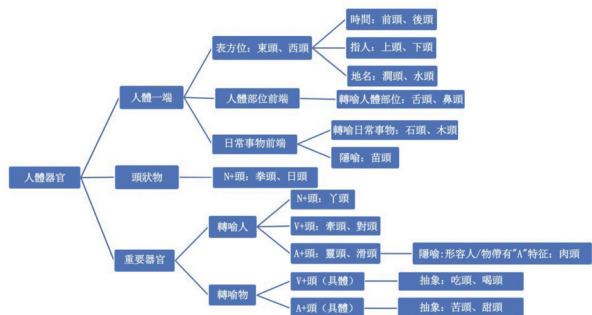
法覆蓋了北方方言。

“A+ 頭”指人或指物時均可轉指屬性擁有者。前者如“靈頭”，後者如“長頭兒_{盈餘}、甜頭兒_{甜酒}”，還可自指“A 的性質”，如濟寧話的“準頭兒_{準確性}”，萊蕪話的“甜頭_{稍甜的味道}”，抽象名詞最常見的是“甜頭、苦頭”，分別指好處和磨難。也可構成方位詞，如“高頭”。

“N+ 頭”以構成方位詞和時間為主，也可指人體部位、工具，也有指人的用法，均是跟 N 相關或具有 N 的特點，進一步構成抽象名詞，如“風頭、兆頭”。

通過共時和歷時兩個角度的考察，我們把“頭”綴的發展過程勾勒如下：

圖 1 “頭”綴發展過程



彭睿（2020）指出身體器官因為其相關位置被用作語法概念的源概念，如“頭”可表達上面的空間。本文考察的北方方言中，“頭”主要表一端，“X 頭”中 X 從方位詞擴展到名詞後才真正表達處所，地名就是表處所的典型用法。“X 頭”構成時間詞，先是跟方位詞和時間詞搭配，進一步擴展到普通名詞後，如文水“空心頭”指吃飯前空肚子的時候。

“頭”是人體最重要的部位，“X 頭”用來轉喻人或物，X 可以是名詞、動詞、形容詞，從不同角度描述人或物，前者如“刺兒 / 妍 / 牽 / 倔 / 靈頭”，後者如如“枕 / 甜頭”。“頭”控制著人類行為，因此可能被當做抽象概念的參照點，如“吃頭”從吃的東西變成吃的價值，“甜頭”從甜味變成好處或

益處。從空間到時間，從具體到抽象，都是通過隱喻實現的。

無論是從歷時角度還是從共時層面看，“V/A+ 頭”都既可指人，也可指物，還有抽象名詞的用法，具體到某一方言，能跟“頭”搭配的詞語差別很大，北方方言“V 頭”均可表“……的必要、價值”，有的方言大部分動作動詞均可進入，有的則僅限於“看、聽、吃”等個別詞語。“動詞+頭”可轉指受事、施事、工具，“形容詞+頭”可轉指人或物，還可自指，做抽象名詞，“名詞+頭”可構成方位詞、時間、人、物，也有抽象名詞的用法。北京官話、冀魯官話、蘭銀官話、中原官話“V 頭”表具體名詞的用法都很常見，而晉語罕見。有兩種可能：一是晉語“X 頭”的抽象名詞用法是受普通話影響而獲得的，二是在晉語內部自主產生的。如果是第二種可能，則晉語很可能有過“V+ 頭”作具體名詞用的階段。

“X+ 頭”做形容詞及表約數出現較晚，“N/A+ 頭”形容人是從指人演化來的，演化機制是隱喻。“X 頭”表約數最早用於日期表達，後來才產生了其他約數表達法，但無論是文獻還是方言中，這種用法都不發達，現代方言中使用範圍還有進一步縮小的趨勢。

語料來源：

《漢語方言大詞典》（許寶華、宮田一郎主編 1999，中華書局）；《現代漢語方言大詞典》第 6 卷（李榮主編 2002，江蘇教育出版社）；《老北京土話語法研究》（盧小群 2017，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明清山東方言詞綴研究》（宋開玉 2008，濟南：齊魯書社）；《西安方言語法調查研究》（蘭賓漢 2011，中華書局）《西安方言研究》（孫立新 2017，西安出版社）；《費縣方言志》（邵燕梅等 2019，商務印書館）；《中國古典文學名著叢書 醒

世姻緣傳 上 / 下》(清 西周生著 2013, 北京: 華夏出版社)。

20 種語料來自碩士學位論文, 其中河北師範大學三篇: 《懷來方言詞綴研究》(李曉靜 2005)、《河北省寧晉縣鳳凰鎮方言後綴“-子”“-兒”“-頭”》(張舒 2015)、《河北唐縣方言詞匯研究》(李瑞環 2016); 陝西師範大學兩篇: 《內蒙古武川方言重疊式和附加式研究》(高潔茹 2016); 《徐州方言詞綴研究》(賈寧波 2017); 西北師範大學兩篇: 《涼州(張義)方言詞匯研究》(蘭喜梅 2015); 《涼州區方言詞法研究》(劉媛媛 2018); 蘭州大學兩篇: 《天祝方言詞匯研究》(楊揚 2013)、《甘肅天祝縣漢語方言語法研究》(宋珊 2017); 其他十一篇: 《清徐方言詞綴研究》(張瑋 2012, 江蘇師範大學); 《山東濟寧方言詞綴研究》(唐珊珊 2012, 湖南師範大學); 《山東滕州方言詞綴研究》(孫浩峰 2013, 渤海大學); 《文水方言詞綴研究》(梁宏 2013, 遼寧師範大學); 《山東蘭陵方言詞綴研究》(王豔雲 2019, 揚州大學); 《山東臨沂方言詞綴研究》(李勵 2015, 曲阜師範大學); 《萊蕪方言詞綴研究》(田洪燕 2011, 山東大學); 《淄博方言詞綴研究》(肖燕飛 2007, 山東師範大學); 《甘肅定西話詞綴研究》(王文婷 2019, 牡丹江師範學院); 《皖北中原官話語法研究》(侯超 2013, 南京師範大學); 《即墨方言研究》(王玉佳 2016, 廣西民族大學)。

期刊論文: 《淺析蘭州方言中的詞綴“頭”》(王小娟 2019, 文教資料第 21 期); 《甘肅漢語方言詞法初探》(一虛 1994, 西北師大學報 社會科學版 第 6 期); 《談邢臺方言中的名詞詞綴》(郝世寧 2002, 邢臺師範高專學報第 3 期); 《青海話中的詞綴“頭”》(谷曉恒 2006, 青海民族研究第 2 期)

南開大學在讀學生提供了 6 種語料: 河北承德下板城和隆化(孫朝陽)、河北廊坊香河縣(王媛)、天津薊縣(白璐瑤)、河北邢臺新河縣(楊牧)、河北邢臺巨鹿(於可心、趙涵), 河北河間市故仙鎮前辛莊和獻縣語料分別由南開大學王紅廠老師和河北大學傅林老師提供。謹向以上諸位致謝!

參考文獻:

褚福俠 2007 《元曲詞綴研究》, 山東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蔣宗許 2009 《漢語詞綴研究》, 巴蜀書社。

李小軍 2016 《漢語語法化演變中的音變及音義互動關係》,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劉傳鴻 2018 《中古漢語詞綴考辨》, 北京大學出版社。

陸志韋等 1964 《漢語的構詞法(修訂本)》, 科學出版社

彭 睿 2020 《語法化理論的漢語視角》, 北京大學出版社。

吳繼章 2018 《河北方言詞綴及其調查研究的若干問題》, 中國語言文學研究第 2 期。

徐 越 2001 現代漢語的“頭”, 語言教學與研究第 4 期。

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詞典編輯室編 2016 《現代漢語詞典》(第 7 版), 北京: 商務印書館。

鍾兆華 2015 《近代漢語虛詞詞典》, 商務印書館。

周一民 1998 《北京口語語法(詞法卷)》, 語文出版社。

Wieger, Léon. 1899. *Rudiments de Parler Chinois: Dialecte Du*. Imprimerie de la mission catholique.

Mullie, Jos. 1932. *The structural principles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poken language (Northern Pekingese dialect) Volume I*. Bureau of Engraving and Printing.

郭利霞 天津 南開大學漢語言文化學院 lixia3312@sina.com

孫佳樂 天津 南開大學漢語言文化學院 541244143@qq.com

語義地圖模型在漢語方言語法研究中的新進展*

Advances in Semantic Map Model in the Grammar Study of Sinitic Dialects

◎ 鄧秋玲

提 要：作為類型學研究的一項分析工具，語義地圖模型為方言語法研究提供了新方法。本文從研究對象、方向等方面對語義地圖模型在漢語方言語法研究中的應用成果進行了回顧，發現研究對象呈現出多樣化的特點，研究方向及理論方法也在實踐中不斷創新、發展。隨著語義地圖模型的廣泛應用，方言語法研究在深度和廣度上都有了一定的提升。語義地圖模型已成為漢語方言語法描寫和解釋的一種框架，該理論在方言語法研究中將繼續發揮積極的作用。

關鍵詞：語義地圖模型；方言語法；新進展

Key words: semantic map model; sinitic grammar; advances

一、引言

語義地圖模型（semantic map model）是語言類型學研究的一種分析工具。語義地圖模型以多功能語法形式（multifunctional grams）為對象，通過概念空間（conceptual space）表徵不同語法形式與語法

意義的關聯，旨在發掘人類語言的共性與個性，對跨語言 / 方言研究具有重要意義。

語義地圖模型源於 Anderson（1982），該研究以“心智地圖”的方法分析了完成體的語義關聯。Haspelmath（1997，2003）、Croft（2001，2003）等先後對語義地圖的概念和方法展開了論述，建構了語義地圖模型的發展基礎。

* 本文受暨南大學廣東語言文化海外傳承研究基地資助。感謝《澳門語言學刊》匿名評審專家以及中山大學林華勇教授對本文提出的寶貴意見。

張敏（2008a）首次正式系統地將語義地圖模型引入漢語學界。張敏（2008a，2008b，2008c）、吳福祥（2009）等先後將語義地圖模型應用於漢語研究。《語言學論叢》第 42 輯（2010）收錄了一組語義地圖專題論文，對其原理、方法及在漢語研究中的意義進行了較為全面的介紹。其中，張敏（2010）、翁珊珊、李小凡（2010）嘗試運用語義地圖開展方言語法個案研究。李小凡等（2015）輯錄了 17 篇語義地圖模型的研究成果，具有重要意義。潘秋平、張敏（2017）總結了語義地圖模型的發展及其在漢語各領域的成果、前景。

語義地圖模型這一類型學的方法，特別適用於漢語方言語法比較研究。張敏（2010）、李小凡（2012，2015）充分肯定了語義地圖模型在方言語法比較研究中的價值。方言語法學界利用語義地圖模型的做法，在跨方言 / 語言比較上也取得了新進展，有必要專門對此進行全面的回顧和梳理，以便更好地服務於漢語方言語法研究。

本文將著眼於方言語法研究領域，從以下三個方面對語義地圖模型的應用成果進行回顧：第一，從研究對象出發，梳理語義地圖模型在方言語法研究中的應用成果；第二，回顧運用語義地圖模型開展方言語法研究的不同視角；第三，展望該理論方法在方言語法研究中的發展方向。

二、方言語法語義地圖模型研究的主要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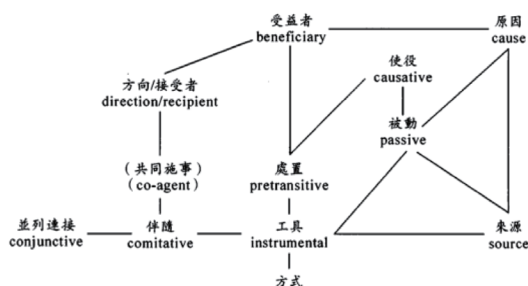
語義地圖模型以多功能語法形式為研究對象，包含虛詞、語法結構兩類。語義地圖模型應用於方言語法研究的不同對象中，呈現出多樣化的特點。主要包含：介詞、連詞；雙及物結構；補語、助詞等與時體相關的形式；助動詞、副詞等與情態相關的形式；量詞；代詞及重疊式等。

2.1 介詞、連詞

Haspelmath（2003）構建了經典的工具語及相關功能的語義地圖。此後，介詞、連詞一直是語義地圖研究的熱點，也是語義地圖應用於方言語法研究成果最豐富的領域。

張敏（2008a，2008b，2010）、Zhang（2016）基於漢語方言材料，對 Haspelmath（2003）進行了驗證和修訂，討論了處置、被動、受益者、工具、伴隨等功能之間的聯繫，確定了處置式標記的地位以及被動標記的直接來源（見圖 1）。

圖 1 漢語方言主要間接題元的語義地圖（張敏 2008a）



漢語學界在圖 1 的基礎上，進一步開展了跨方言 / 語言的考察。一方面，對介詞、連詞的概念空間作了修訂：

張定（2015）構建了 30 種漢語方言中“伴隨 - 工具”介詞的概念空間並將其動態化。王瑋（2015）從湖南方言出發建構了空間位移域的概念空間並結合其他方言進行了修正。翟燮（2015）基於 55 種語言 / 方言“和”義詞的功能，擴展了 Haspelmath（2004）的節點，構建了以並列連詞為核心的概念空間。李向農、魏陽陽（2019）通過比較漢語方言與部分少數民族語言中“和”類平比標記兼用功能的差異，對 Haspelmath（2004）進行了調整。李占炳（2019）結合漢語方言和民族語言構建了並列標記的概念空間。以上研究在跨方言 / 語言比較的基礎上對已有概念空間進行了調整，將漢語方言與民族語言、世界

語言相結合，為挖掘語言共性做出了直接貢獻。在實踐中一些學者開始在方法上做出新嘗試，如張定（2015）通過“多維展平”手段直觀呈現了35個介詞與11個功能之間的關聯，這是經典語義地圖難以實現的。又如王瑋（2015）建構了多平面概念空間，為解決由多重語法化帶來的衝突問題提供了新的表徵方式。

另一方面，部分研究基於概念空間，對比觀察具體方言介詞、連詞的多功能性，解決了其演變或路徑問題：

潘秋平（2009）構建了早期及現代粵方言中“俾”的語義地圖，指出“俾”經歷了語義縮小過程。該研究是立足於語義地圖分析漢語方言歷史語料的成果，體現了語義地圖在方言歷時研究中的適用性。盛益民（2015）根據方言中的非時空題元標記，在張敏（2008a）、張定（2010）的基礎上修訂了概念空間，指出紹興柯橋話“作”在語義地圖上不連續是受“撥”影響的結果。張惠清（2015）結合昌黎話被動施事標記“攞”以及其他方言的相關形式討論了“攞”不同功能之間的演變關係。林少芳（2016）基於張敏（2008a）繪製了福州話“乞”及其他相關形式的語義地圖，指出“乞”只表受益者和被動是其經歷了與“共”的競爭的結果。以上研究以具體方言形式在語義地圖上的表現為切入點，深入地探討了不同功能之間的源流關係。可見語義地圖為解決方言具體問題提供了有效的觀察視角。

2.2 雙及物結構

Malchukov et al.（2007）繪製了經典的雙及物結構語義地圖。雙及物結構也是方言語法語義地圖研究較早關注的對象之一，如丁加勇、張敏（2015）從隆回話出發，結合其他語言/方言材料，對Malchukov et al.（2007）進行了修訂。此外，以Malchukov et al.（2007）為參考，張敏（2008c，

2011）探索了雙賓結構南北差異的原因，指出南方方言的“倒置雙賓語結構”源於通用給予動詞“與”的消失，二價持拿義動詞發展為三價給予動詞的歷史階段。該研究立足於語義地圖對方言語法史問題進行了再思考，充分體現了語義地圖對方言語法研究的啟發作用。

2.3 與時體範疇相關的形式

時體範疇是語法研究的熱點之一。語義地圖模型也被廣泛應用於與跟時體範疇相關的語法形式的研究。翁珊珊、李小凡（2010）探討了方言中“掉”類詞的功能，通過語義地圖呈現了移離、消失、完結、有界、實現之間的關聯（見圖2），證明了語義地圖模型在方言語法比較中的適用性。

圖2 “掉”類詞的概念空間（翁珊珊、李小凡2010）



語義地圖模型可用於觀察語法形式的功能類型及分布。如陳前瑞、王繼紅（2010）、陳前瑞（2016）通過概念空間分別直觀展示了方言中“有”字句和完成體形式在用法上的切分。又如孫文訪（2018）、景高娃、夏俐萍（2020）根據方言/語言材料，分別構建了“有”以及去除義標記的概念空間，丁有健（2020）又為前者提供了補充。

語義地圖模型還可用於進一步觀察時體功能的演變和來源。郭必之、林華勇（2012）通過繪製“到”和“倒”的語義地圖，指出廉江話“倒”的多功能性是其與客家方言接觸的結果。林華勇、李雅倫（2014）基於語義地圖比較了粵客方言“開”的功能並對其來源展開了討論。郭必之、李寶倫（2015）結合語義地圖呈現了“晒”“齊”“了”在四地粵方言中的功能並指出了三者作為全稱量化詞的來源

及路徑。林華勇、陳秀明（2019）利用語義地圖呈現了北流及周邊方言“著”的多功能性，認為其是由接觸形成的。林少芳、盛益民（2018）基於孫文訪（2013）繪製了 9 種閩東方言中“𪗇”的語義地圖，指出存在“處所 > 判斷”路徑。宗守雲（2018）運用語義地圖原理討論了晉方言“倒”的三種用法之間的關聯。以上研究藉助語義地圖，將跨方言的共時、歷時語料準確地呈現了出來，為後續討論演變及來源問題提供了直觀參考。

2.4 與情態相關的形式

情態範疇也是語法研究的熱點之一。van der Auwera & Plungian（1998）提出了情態概念空間。目前也有一批運用語義地圖構建方言情態概念空間的成果，如范曉蕾（2011）基於 60 多種方言建構了“能性情態”的語義地圖。在此基礎上，范曉蕾（2012，2014，2015）進一步闡釋了與 van der Auwera & Plungian（1998）相比缺失“許可 - 認識情態”的原因並討論了能性和必然性的聯繫。之後范曉蕾（2016）從 40 多種方言及 9 種非漢語語料中的“會”及相關形式出發，描繪了以心智能力為核心的概念空間並將其動態化。范曉蕾（2017a）將先行研究進一步精確化，構建了以能力義為核心的概念空間，王越（2019）則基於沈陽話的“能”對其進行了補充。范曉蕾（2017b）構建了慣常範疇的語義地圖，進而推進了對南北漢語在語序結構及時體態範疇上差異的認識。語義地圖對觀察漢語方言中普遍存在的多功能詞也發揮了重要作用，以“得”為例，劉菲暉（2015）根據 12 種方言構建了“得”的概念空間，歸納了 5 條蘊含共性；夏俐萍（2017）構建了湘方言“得”類情態式語義地圖並指出句法位置在很大程度上影響了情態意義的類型和演變路徑。

2.5 量詞、代詞及其它

語義地圖模型也用於探討方言量詞語素的多功

能性。李知恩（2011）以及郭銳、李知恩（2021）構建了量詞的概念空間並對其擴張路徑、機制作了解釋。該研究還以線條粗細反映功能之間語義關聯度，更為細緻地展示了量詞功能的共性。陳祝琴、岳秀文（2017）通過語義地圖及其動態化，更深入地解釋了“兜”的來源及路徑。此外，代詞也是語義地圖模型研究關注的對象，如野田寬達（2015）繪製了“shenme”的概念空間，又如葉婧婷（2019）繪製了反身強化語義地圖，後者採用了陳振宇、陳振寧（2015）算法並以方言材料進行了驗證。語義地圖模型還為形式、功能多樣的重疊式提供了跨方言比較的框架，如王芳（2012）繪製了以複數和反覆義為核心的功能圖，林華勇等（2019）探討了粵西動詞短語重疊式的來源。

三、方言語法語義地圖模型研究的方向

在語義地圖模型引入國內以前，方言語法研究集中於對單點語法成分的描寫，跨方言比較的研究成果較少。李小凡（2012）指出，方言比較研究的難點在於形式與功能的不對稱。而以語義關聯為切入點的語義地圖模型為解決這一難題提供了可行的方法。

自張敏（2008a）以來，語義地圖模型相繼被運用到方言語法研究的不同領域。從材料來看，不斷引入新材料，對先行研究進行驗證和修訂。從對象來看，應用領域不斷豐富，從介詞、連詞、雙及物結構逐漸擴展到與體貌、情態相關的形式以及量詞、代詞、重疊式等等。從手段來看，繪製方法不斷革新，開始探索第二代語義地圖以應對經典語義地圖的不足。從方向來看，則可以大體分為：與語法化研究結合、與語言接觸研究結合、跨方言 / 語言比較以及補充既有理論方法四類。下面將分點進行說明。

3.1 與語法化研究相結合

以往的方言語法研究側重靜態描寫，對動態演變的討論較少。而隨著語法化理論的推廣，方言歷時語法研究不斷發展。語義地圖模型可以將不同歷史時期的形式及功能表徵其中，因此，同樣也適用於歷時研究。吳福祥（2009）以“得”為例說明了語義地圖模型能夠預測多功能語素的語義演變。因此，結合語法化理論，從共時語料入手構擬功能之間的演化方向，可以視為語義地圖模型在漢語研究中的重要進展。結合語法化研究與語義地圖模型，可以探討語義功能之間的演變關係，實現語義地圖的動態化，還能夠為探討具體方言形式的功能演變提供思路。前者如張敏（2008）、張定（2010）等，後者如郭必之、李寶倫（2015）、林少芳、盛益民（2018）等。

3.2 與語言接觸相結合

由語言接觸引發語法化而形成的不同功能，同樣能運用語義地圖模型進行分析。方言中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表現多樣。特別是在邊界地區，演變、接觸關係複雜，語義功能間的關係不易梳理。語義地圖能夠直觀呈現不同方言成分的表現，為跨方言地討論方言接觸問題提供有效的表達方式。近年來也出現了一批將語義地圖與方言接觸相結合的成果，通過比較方言之間多功能語素，討論其多功能性的來源。例如郭必之、林華勇（2012）結合语义地图與“接触引发的语法化”解释了廉江話的“倒”是如何从客方言中复制了多功能性的。

3.3 開展跨方言 / 語言比較

立足漢語方言材料，把漢語置於世界語言的背景下進行觀察。一方面，引入漢語方言材料修訂概念空間，提升了其準確性與涵蓋性。其中 Haspelmath（2003）題元角色概念空間最受關注，張敏（2008a，2008b，2010）、張定（2015）、盛益民（2015）等

先後對其進行了修訂。此外，丁加勇、張敏（2015）、范曉蕾（2011，2014）也分別對 Malchukov et al.（2007）雙及物結構語義地圖以及 van der Auwera & Plungian（1998）情態語義地圖提出了修訂。另一方面，從方言出發構建新的概念空間，如量詞的概念空間（李知恩，2011）、慣常范疇的概念空間（范曉蕾 2017b）等。

3.4 補充語言地圖模型理論及方法

從實踐出發，對研究方法進行補充。張敏（2010）立足於漢語事實提出了以漢語為本、“自下而上”的研究模式，指出依靠有限樣本同樣可以提取蘊含共性。丁加勇、張敏（2015）對非概念因素的作用進行了再思考，指出其也可能是建設性的。王瑋（2015）嘗試以建構多平面概念空間的方式將多重語法化帶來的“例外”納入語義地圖內。范曉蕾（2014，2017a）討論了語義功能的形式限制以及“形式分合”的基本原則，並指出解析度不同的語義地圖在精確度上有區別但具有一致性。

四、研究的展望

作為類型學的一種研究工具，語義地圖為方言語法研究提供了有效的表達方式。它直觀呈現了形式與功能的對應關係，解決了以列舉和概括為主的描寫手段的片面性；它反映了語義關聯的共性，具有一定的預測性，能為方言研究提供檢驗場所。但如何更好地將語義地圖模型運用於方言語法研究依舊需要探討。從現階段來看，以下四方面值得關注：

第一，加強對語料的充分描寫。準確、充分的語言材料是語義地圖研究的前提。方言語法現象複雜多樣，掌握大範圍語料的難度較大。因此，需充分重視對語料的採集和描寫。從熟悉的方言出發，充分調查、描寫，深入分析不同形式與功能在句法

語義上的異同。

第二，拓展概念空間的廣度。討論方言具體問題時，引入更多方言材料進行驗證、補充，將方言語法置於世界語言的研究中。有條件的話還可以引入方言文獻語料，將共時與歷時結合。這將有助於提升語義地圖的概括性和預測性。

第三，提升概念空間的精確度。如何設立功能節點、構建功能節點的關聯進而提高概念空間的準確性，值得深入研究。

語義功能的設立不能只依靠語義概念，還需經過充分的語義分析及測試。de Haan (2004) 提出了“基元性”和“獨有性”兩點要求（參見張敏，2010；吳福祥，2011），具有重要意義。在此基礎上，結合研究實踐，我們還可以作進一步的討論。其中，對“基元性”要求可以適當從寬（張敏，2010）。功能節點既可以是概括的，也可以是細化的，不同解析度的語義地圖均可反映語義關聯的共性（范曉蕾，2017a）。因此，研究者一方面需要從語料出發，充分分析不同形式與功能的差異，另一方面又可以根據不同的研究對象、目的對功能節點採取不同的細分度。

語義地圖模型是歸納的，它通過多個語法形式的蘊含共性來構建語義關聯。但在實踐中，特別是藉助語義地圖考察方言具體現象時，難以避免地出現以個別語法形式為對象，憑藉既有構擬或推斷構建語義關聯的情況。在對具體形式及語義進行準確分析的前提下，此類語義地圖具有一定的解釋力和預測力，能夠有效地幫助解決方言實際問題。但若以挖掘語言共性為目標，那麼引入更多的形式對其進行驗證、修訂仍舊是必要的。此外，在構建語義關聯時，頻率問題也具有重要意義。通過線條粗細、長短區分語義關聯的常見與否的方法值得引起更多關注（參見 Cysouw，2007；郭銳，2015）。而當涉

及大範圍的方言比較時，經典語義地圖往往難以呈現複雜的對應關係。Croft & Poole (2008) 的“多維尺度”、張定 (2015) 的“多維展平”以及陳振宇、陳振寧 (2015) 提出的算法等都為解決這一問題提供了有益的嘗試，構建了更具有涵蓋性的語義地圖。但還面臨著直觀性不足、難以表征歷時演變等問題，有待進一步研究。

第四，注意對例外的處理。面對概念空間的不連續現象，需要區分真假“例外”。一是將所謂的“例外”重新納入概念空間，對既有的概念空間進行修訂，構建涵蓋度與解釋力更高的語義地圖。二是對真正的例外作出充分解釋及證明，這將有助於發現新問題。必要時需結合更多共時、歷時語料加以考察。採用哪種做法要依具體情況而定。

從現階段的成果來看，語義地圖模型已成為方言語法研究的一項有效的分析工具。隨著語義地圖模型的應用，方言語法研究在研究深度、廣度上有了擴展和延伸。在今後的方言語法研究中，語義地圖模型也將繼續發揮其作用。

參考文獻：

陳前瑞 2016 《完成體與經歷體的類型學思考》，《外語教學與研究》第 6 期。

陳前瑞 王繼紅 2010 《南方方言“有”字句的多功能性分析》，《語言教學與研究》第 4 期。

陳振宇 陳振寧 2015 《通過地圖分析揭示語法學中的隱性規律——“加權最少邊地圖”》，《中國語文》第 5 期。

陳祝琴 岳秀文 2017 《漢語方言量詞“兜”的來源與形成》，《語言研究集刊》第 2 輯。

丁加勇 張敏 2015 《從湘方言動詞句式看雙及物結構語義地圖》，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丁有健 2020《浙江台州路橋方言多功能的“有”》，《方言》第3期。
- 范曉蕾 2011《以漢語方言為本的能性情態語義地圖》，《語言學論叢》第43輯。
- 范曉蕾 2012《語義演變的共時擬測與語義地圖——基於“能性情態語義地圖”的討論》，《語言學論叢》第46輯。
- 范曉蕾 2014《以“許可—認識可能”之缺失論語義地圖的形式和功能之細分——兼論情態類型系統之新界定》，《世界漢語教學》第1期。
- 范曉蕾 2015《“漢語方言的能性情態語義地圖”之補充》，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范曉蕾 2016《助動詞“會”情態語義演變之共時構擬——基於跨語言/方言的比較研究》，《語言暨語言學》第2期。
- 范曉蕾 2017a《語義地圖的解析度及表徵方式——以“能力義為核心的語義地圖”為例》，《世界漢語教學》第2期。
- 范曉蕾 2017b《基於漢語方言的慣常範疇研究》，《當代語言學》第4期。
- 范曉蕾 2020《漢語情態詞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郭必之 李寶倫 2015《粵語方言三個全稱量化詞的來源和語法化》，《語法化與語法研究（七）》，北京：商務印書館。
- 郭必之 林華勇 2012《廉江粵語動詞後置成分“倒”的來源和發展——從語言接觸的角度為切入點》，《語言暨語言學》第2期。
- 郭銳 2015《語義地圖中概念的最小關聯原則和關聯度》，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郭銳 李知恩 2021《量詞功能的擴張》，《中國語文》第6期。
- 景高娃 夏俐萍 2020《漢語方言去除義標記的多功能性研究》，《語言研究》第3期。
- 李向農 魏陽陽 2019《汉语“和”类平比标记的兼用功能及在民族语言的扩散》，《漢語學報》第1期。
- 李小凡 2015《語義地圖和虛詞比較的“偏側關係”》，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李占炳 2019《並列結構的類型學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李知恩 2011《量詞的跨語言研究》，北京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 林華勇 陳秀明 2019《北流粵方言“著”（陽入）的多功能性及其探源》，《語言科學》第5期。
- 林華勇 李雅倫 2014《貴港粵語“開”的多功能性及其來源》，《現代中國語研究》第16期。
- 林華勇 吳雪鈺 劉祉靈 2019《粵西方言的一組區域性語法特徵——從“接觸引發的語法化”與語義地圖相結合的框架看》，《中國語言學集刊》，北京：中華書局。
- 林少芳 2016《福清話的被動標記“乞”》，《方言語法論叢》第7輯。
- 林少芳 盛益民 2018《從處所動詞到判斷動詞的演變——以閩語福清話的“𪗇”為例》，《中國語文》第6期。
- 劉菲暉 2015《多功能詞“得”的語義地圖》，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潘秋平 2009《從語義地圖看〈廣東省土話字彙〉中的“俾”》，錢志安等編《粵語跨學科研究：第十三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論文集》，香港：香港城市大學。
- 潘秋平 2015《語義地圖和句法多義性》，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潘秋平 張敏 2017《語義地圖模型與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研究》，《當代語言學》第4期。
- 盛益民 2015《語義地圖的不連續和歷史演變——紹興柯橋話虛詞“作”“撥”為例》，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孫文訪 2018《“有(have)”的概念空間及語義圖》，《中國語文》第 1 期。
- 王芳 2012《重疊多功能模式的類型學研究》，南開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 王瑋 2015《空間位移的語義地圖研究》，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翁嫻嫻 李小凡 2010《從語義地圖看現代漢語“掉”類詞的語義關聯和虛化軌跡》，《語言學論叢》第 42 輯，北京：商務印書館。
- 吳福祥 2009《從“得”義動詞到補語標記——東南亞語言的一種語法化區域》，《中國語文》第 3 期。
- 吳福祥 2011《多功能語素與語義圖模型》，《語言研究》第 1 期。
- 夏俐萍 2017《湖南益陽方言的“得”類情態式——兼論湘語“得”類情態式語義圖》，《語言學論叢》第 56 輯。
- 野田寬達 2015《“shenme”跨語言分析——基於語義地圖》，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葉婧婷 2019《反身領屬與強化的類型學考察》，《外國語》第 1 期。
- 翟贊 2015《從語義地圖模型看“和”義詞的功能》，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張定 2010《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圖視角》，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博士學位論文。
- 張定 2015《漢語方言“工具—伴隨”標記多功能性的 MDU 視角》，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張惠清 2015《昌黎方言“攔”各功能的語義關聯》，李小凡、張敏、郭銳等著《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的語義地圖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張敏 2008a《空間地圖和語義地圖上的“常”與“變”：以漢語被動、使役、處置、工具、受益者等關係標記為例》，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演講稿。
- 張敏 2008b《漢語方言處置式標記的類型學地位及其他》，北京大學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講稿。
- 張敏 2008c《“倒置雙賓語結構”和漢語方言給予動詞的與事型/受事型分野》，慶祝《方言》創刊 30 周年學術研討會論文。
- 張敏 2010《“語義地圖模型”：原理、操作及在漢語多功能語法形式研究中的運用》，《語言學論叢》第 42 輯，北京：商務印書館。
- 張敏 2011《漢語方言雙及物結構南北差異的成因：類型學研究引發的新問題》，《中國語言學集刊》第 2 期。
- Anderson, L.B. 1982. The ‘Perfect’ as a Universal and as a Language-particular Category. Hopper Paul (eds), *Tense-Aspect : Between Semantics and Pragmatics*. Amsterdam: Benjamins.
- Croft, William. 2001. *Radical Construction Gramma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Croft, William. 2003. *Typology and Universals(2nd edi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roft, William and Keith T. Poole. 2008. Inferring Universals from Grammatical Variation: Multidimensional Scaling for Topological Analysis, *Theoretical Linguistics*, 34(1), 1-37.
- Cysouw, Michael. 2003. *The Paradigmatic Structure of Person Marki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de Haan, Ferdinand. 2004. On Representing Semantic maps. Ms. University of Arizona.
- Haspelmath, Martin. 1997. *Infinite Pronoun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aspelmath, Martin. 2003. The Geometry of Grammatical Meaning: Semantic Maps and Cross-linguistic Comparison. M.Tomasello (eds), *The New Psychology of Language*, vol.2. New York: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Publishers, 211-243.
- Haspelmath, Martin. 2004. Coordinating Constructions: An Overview. Haspelmath, M (eds),

Coordinating Construction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3-39.

Malchukov, Andrej, Martin Haspelmath, and Bernard Comrie. 2007. Ditransitive Construction: A Typological Overview. The Conference on Ditransitive Construction. Max Planck Institute for Evolution Anthropology, Leipzig.

Van der Auwera, J and V.A.Plungian. 1988. Modality's Semantic Map. *linguistic Typology*, 2(1), 79-124.

Zhang, Min. 2016. A Revised Semantic Map of Oblique Roles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Comparative and Diachronic Studies of Chinese Syntax. *Bulletin of Chinese Linguistics*, 9(1), 1-2.

鄧秋玲 廣州 暨南大學 dengqiuling07@163.com

香港語言生活的研究方略

——《香港語言文字面面觀》評介

**The Research Strategies of Language Life in Hong Kong:
A Review of Aspects of the Language Use in Hong Kong**

◎ 陸志軍

提 要：《香港語言文字面面觀》（田小琳 2020，三聯書店（香港））展示了田小琳教授在香港語言文字規範、香港語文政策、香港社區詞、普通話推廣等方面所取得的最新研究成果和研究方略。該書通過詳實的語言使用調查，以香港特區的語言生活為研究對象，描寫並解釋香港語言文字狀況。文章先概述該書的寫作背景以及各章內容，然後簡要評價其研究方略的八大特點。

關鍵詞：兩文三語；港式中文；社區詞；研究方略

Key words: bi-literacy and tri-lingualism; Hong Kong Chinese; community words; research strategies

一、前言

田小琳教授致力於香港語言生活與語文政策的研究與探索，論著頗豐，先後出版了《香港中文教學與普通話教學論集》（1997）、《香港社區詞典》（2009）、《香港語言生活研究論集》（2012）和《語言文字應用研究文集》（2016），與人合著了《現代漢語（修訂版）》（2013）和《現代漢語學習詞典（繁體版）》（2015）。田小琳教授的《香

港語言文字面面觀》一書 2020 年 9 月由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出版。該書收錄了作者 2016 年以來的 34 篇學術論文和 8 篇專欄文章，可謂是作者近年來對香港語言生活研究方向性探索的一個總結，彙集了作者在香港語言文字規範、香港語文政策、香港社區詞、普通話推廣等方面所取得的最新研究成果，所涉及的語言包括三類中文（通用中文、港式中文、粵式中文）、兩文（中文、英文）和三語（普通話、粵語、英語）。

二、內容概述

全書一共 296 頁，包括序言、正文五個部分和後記。

序言由著名語言學家史有為先生撰寫。史先生對這本論著給與了高度的評價：本書“從事實記錄分類、實例分析統計、到如何規範、如何教學以及政府對策，可謂一網打盡”，能夠引發“許多具有語言學研究價值的課題”。史先生從語碼混合和語碼借用理論高度來解釋港式中文的兩種類型，並提出社區詞的新分類以及香港多文現象“三類八項”的形成因素。

第一部分“語言規範與應變”從宏觀角度描述香港地區的語言規範問題，包括四篇論文。“充滿活力的香港語言生活”一文通過人口統計資料來說明香港語言社會的多元性和香港語言生活的特色：中文和英文是正式語文，口語則流通粵語、英語和普通話，還有多種其他國家的語言和方言。“三論香港地區的語言文字規範問題”一文論述了香港“兩文三語”語言政策、口語的規範、中文書面語的規範和文字書寫規範問題。“國家普通話水準測試在香港（1996－2016）”和“香港回歸廿二年推普工作面面觀”這兩篇論文則分別展示了香港回歸後的 22 年間在普通話水準測試和推廣普通話方面所取得的巨大成就。

第二部分“語言本體研究與應用”的四篇論文講述現代漢語研究的方法和語料的創新，重點闡述“普-方-古-外”比較原則的應用。第一篇文章“現代漢語教材的傳承與創新”提出，現代漢語教材要遵守國家語言文字規範法規以更新教材內容，吸收“社區詞”等新成果以編撰新型詞典，瞭解大華語面貌以開拓漢語研究視野，展示教材實例和生活語

料以打通學生思路。第二篇文章“‘普-方-古-外’的比較原則在現代漢語詞彙教學中之應用”是這一部分的重點文章。根據邢福義（1990）提出“普-方-古”比較法，田小琳（2016）創造性地提出“普-方-古-外”比較法，這樣縱可以包容近代漢語詞語和古代漢語詞語，橫可以包容方言詞語、外來詞語和社區詞語。第三篇文章“議學習型詞典——《現代漢語學習詞典》繁體版修訂記事”介紹了從《現代漢語學習詞典》簡體版到《現代漢語學習詞典》繁體版的修訂過程。作者提出在“普-方-古-外”比較法上再加上一個“社”（社區詞），構成“普-方-古-外-社”這多元方法論格局。第四篇文章“古漢語語素義在現代詞語中之沉澱”從古代漢語出發來研究現代漢語詞彙追本溯源與傳承血脈的歷史意義。

第三部分“港式中文語體研究”共六篇文章。前兩篇文章分析港式中文誕生的背景和概念，後四篇詳細分析港式中文的修辭、句法和詞彙特點。第一篇文章“多元語言社會與港式中文”分析港式中文起源於香港語言多元化的社會背景。雜誌、報刊和電子媒體等香港媒體推動了港式中文的傳播。第二篇文章“港式中文面面觀”講述港式中文是通用中文在香港的社區變體：通用中文夾用少量的粵語、英語和文言語句，或者受英語語法的表述影響，表現出來用粵語和英語的隨意性、多用粵方言字、夾用偏僻英語語句等現象。第三篇題目是“港式中文文體的修辭特點——以剖析一篇港式中文為例”。作者以《明報週刊》的一篇專欄文章《最佳情人》為例，詳細說明港式中文如何夾用少量恰當的粵語語句、英語語句和文言語句，體現港式中文“我手寫我口”寫作規律以及港式文體的修辭特點。第四篇“港式中文語序問題略論”、第五篇“港式中文同素逆序詞考論”和第六篇“港式中文詞類現象舉隅”作者參與國家社科重大專案“全球華語語法研究”（邢

福義主持)並發表在核心期刊《漢語學報》的階段性研究論文,分別關注港式中文語序、詞彙和詞類等特殊語法現象。

第四部分“社區詞再認識”包括“社區詞入典”、“香港社區詞的修辭特點”和“社區詞的社會調查”三篇文章。田小琳教授在1993年首創“社區詞”這一學術概念。香港社區詞是兩文三語流通的文化產物,反映香港社會生態和面貌。第一篇講述了“社區詞”術語已經收入《現代漢語通論》(邵敬敏2001)、《語言學名詞2011》、《現代漢語學習詞典》(繁體版)(田小琳、李斐、馬毛朋2015)、《全球華語詞典》(李宇明2016)和《香港社區詞詞典》(田小琳2009)。社區詞入典能夠豐富現代漢語詞庫,開闊現代漢語詞彙研究領域以及社會語言學研究領域。第二篇指出香港社區詞的構詞充分運用比喻、比擬、借代、誇張、婉約、摹繪等多種積極修辭手法,體現了思路開闊、生動活潑、中西結合等寫作特點。第三篇介紹了“社區詞”從概念醞釀、術語提出、語料收集、實踐調查、學術探討、詞條入典、詞典編撰、到體系構建的研究歷程。

第五部分是“散記、序言輯錄”。散記包括“推普小議”和“社區詞散記”兩組文章,而“序言輯錄”是作者為《簡繁互轉易錯字辨析手冊》(增訂版2019)作的序言,提倡“寫繁識簡、寫簡識繁、繁簡由之”(程祥徽1984)的順暢交流理念。“推普小議”是作者在香港《文匯報》的推普專欄所發表的面向香港學生的八篇普通話普及文章。“社區詞散記”是作者2016年至2019年陸續在《咬文嚼字》發表的16篇有關社區詞的文章,所討論的每個社區詞都反映了香港特定的社會背景、歷時文化因素以及香港人組造新詞新語的心理與思維。

後記簡述了該文集的編撰由來與內容編排以及作者關注香港語言文字的研究歷程。

三、簡要評價

李宇明(2016:21)將中國語言生活派的基本學術主張表述為:就語言生活為語言生活而研究語言和語言生活。田小琳教授的學術研究充分踐行了語言生活派的學術主張:她不僅關注香港語言,更關注香港語言生活、語言規範和語言管理。“鍥而不捨,深入香港社會的語言生活,方有此斬獲。”(田小琳2020:1)這部文集匯總了田小琳教授2016年以來踐行香港語言生活派的學術研究成果。令人擊賞的是作者對香港語言文字所實施的研究方略:調查分析香港語文的兩文三語、一地三類中文、中英混合文、社區詞、繁體字、推廣普通話等語言生態狀況以及語言教育政策。縱觀全書,作者的研究方略體現出以下幾個方面的特點:

3.1 規範與應變並重

語言的規範是一種相對的常態,而語言的應變是一種絕對的動態。香港“兩文三語”的語言文字政策要處理好規範和應變的辯證關係:既要遵守有關法例,傳承近代漢語詞語、古代漢語詞語和通用中文;又要創新方言詞語、外來詞語、社區詞語,以符合香港社會的實際情況。一方面,作為正式語的香港“兩文”必須有書面的規範,而作為口語的香港“三語”也必須有規範標準。另一方面,香港是多元語言與多文並行的特區,靈活地應變出了香港特色的港式中文和社區詞現象。

3.2 貫徹與尊重並重

香港語言文字研究要貫徹國務院《通用規範漢字表》,貫徹表中關於異體字的最新規範;同時要尊重香港語言生活的文化特性。港式中文的研究意義在於,保持香港社區語言文字特色文化,改善港式中文向通用中文靠攏,開拓中文文體的研究視野。

3.3 “普 - 方 - 古”與“外 - 社”並重

香港語言文字是中西文化交融在語言中的現實表現。作者在“普 - 方 - 古”（邢福義 1990）基礎上引入了“外來詞”和“社區詞”這兩個研究視角，因為香港流通的口語和書面語受到了英語和社區詞的影響。作者引用了大量外來詞以及社區詞的生活語料，使讀者切實感受到香港“多語人社群”和“多文生活”的特色語言社會。作者的研究方略不僅傳承了“普 - 方 - 古”比較法，而且創新了“普 - 方 - 古 - 外”比較法以及“普 - 方 - 古 - 外 - 社”，這種研究方法的創新不僅重視漢語與外語、普通話與粵語的比較研究，同時也注重漢語語言體系的微觀語法，為漢語語言研究的方法論開闊了思路，也有助於推動學術的詞彙研究以及課堂的詞彙教學。

3.4 “大華語”與“社區詞”並重

大華語是“以普通話 / 國語為基礎的全世界華人的共同語”（李宇明 2016），而社區詞是流通在各個社區的特色詞語，也是組成大華語詞彙的不可或缺部分。大華語概念探索了海外中文研究的新路徑，而社區詞概念拓寬了港式中文研究的新範式。《全球華語詞典》（李宇明 2010）和《全球華語大詞典》（李宇明 2017）都收錄了少量華語區的社區詞，同時收錄一個概念在不同華語區的不同名稱。社區詞的入典有助於豐富充實大華語概念內涵，並鋪墊基礎方面的基礎。

3.5 語言本體研究與社會語言學研究並重

“社區詞突破了方言詞與外來詞的局限，又突破了社會語言學與本體語言學的界限”（史有為語）。港式中文作為香港社會廣為流通的一種書面語類型，其研究主要是語言本體的研究，從詞彙和語法角度入手，以港式中文作為研究對象，研究其與粵語、英語和文言之間的關係。作者分別關注並分析了港式中文語序、詞彙和詞類等特殊語法現象。而社會

語言學家則面向香港語言文字，從語言與社會的關係來分析港式中文修辭手段與相關商業社會生活、香港人思維特點、香港中文報刊語言生活等研究課題。作者從社會根源、社會背景、文化背景等角度分析港式中文的起源並探索港式中文與多元語言社會之間的關聯性。

3.6 調研與獻策並重

作者在廣泛深入的調研基礎之上充分運用“普 - 方 - 古 - 外 - 社”原則來研究分析香港社區詞。香港社區詞反映的是香港流通的政治、經濟、文化的詞語。還有各種形象生動的修辭方式構詞，廣告用語別出心裁，報刊標題絕不雷同、應節菜譜色彩繽紛、屋邨名稱寓意吉祥。作者還為港式中文的現狀、發展和前景積極獻策，對香港語言政策和教育政策提供參考建議，對港式中文的規範提出合理的策略，例如：控制粵語語句和英語語句夾用的數量，避免使用生僻的粵方言字，多用中英互譯方式。

3.7 批判與革新並重

香港語言文字研究不能僅僅滿足於語料描寫以及社會調查，還需要引入批判主義的研究範式和發展的眼光來看待並預測香港語言生活。作者為香港語言教育政策提出某些參考建議，例如：社會需要大力推廣規範漢字標準，政府需要專設語言文字工作機構。作者還革新了應用研究範式，提出了社區詞等術語概念。社區詞的提出為分析語言演化和語言接觸開闢了新的道路，為詞語研究的深入發展提供了更廣闊的空間。

3.8 學術研究與學術傳播並重

學術研究是一個發現問題、分析問題並解決問題的過程。作者就香港語言的學術研究是始於其觀察並關注香港社會語言文字所特有的多文生活現象，即“兩文三語”的研究問題。作者能夠在調研過程中善於抓住“兩文三語”這一問題本質，因此所提

出的研究方略也具有針對性，深入思考規範語體、規範詞語和香港社區變體之間的邏輯關係。語言生活派就學術傳播的主張是“上向政府傳播以資政，外向社會傳播以惠民，內向語言學界傳播以助學”

（李宇明 2016：22）。作者提出的“社區詞”概念（1993）、社區詞理論（1996）和編撰的《香港社區詞詞典》（2009）獲得了語言學界的高度認同，也持續助推了社區詞研究的學術傳播。作者在“普-方-古”基礎上提出的“普-方-古-外”和“普-方-古-外-社”原則能夠為港式中文的教學與研究樹立一個可資借鑒的研究範例。作者還通過研究香港語言生活，就香港語言教育政策和推普措施等方面提出合理的建議有助於提高香港政府的資政效能。

四、結論

該書彙編的論文向讀者展示了田小琳教授在香港語言生活的方向性探索與研究方略的最新研究成果。本書通過詳實的語言使用調查，以香港特區的語言生活為研究對象，描寫並解釋香港語言文字狀況。本書涉及的語言問題主要有香港語言文字規範、香港語文政策、香港社區詞、普通話推廣等方面。香港語言生活的探索是一個方興未艾的研究課題，很多問題還亟待進一步研究。該書是一本值得推薦並值得研讀的學術論著，該書的出版將對香港語言文字研究起到積極的助推作用，促使更多專家學者關注香港語言生活的語言本體和社會語言學及其結合性研究，對其他華人地區的語言文字生活也有重要的借鑒價值。

參考文獻：

- 程祥徽 1984 《繁簡由之》，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
- 程祥徽 田小琳 2013 《現代漢語》（修訂版），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
- 李宇明 2010 《全球華語詞典》，北京：商務印書館。
- 李宇明 2016 語言生活與語言生活研究，《語言戰略研究》第 3 期。
- 李宇明 2017 《全球華語大詞典》，北京：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辭書研究中心 2015 《現代漢語學習詞典（簡體版）》，北京：商務印書館。
- 田小琳 1996 社區詞，載世界漢語教學學會編，《第五屆國際漢語教學討論會論文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田小琳 1997 《香港中文教學和普通話教學論集》，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 田小琳 2009 《香港社區詞詞典》，北京：商務印書館。
- 田小琳 2012 《香港語言生活研究論集》，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 田小琳 2016 《語言文字應用研究文集》，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
- 田小琳 2020 深入語言生活方有斬獲，《語言戰略研究》第 3 期。
- 田小琳、李斐、馬毛朋 2015 《現代漢語學習詞典（繁體版）》，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
- 邢福義 1990 現代漢語語法研究的兩個“三角”，《雲夢學刊》第 1 期。

陸志軍 廣州 廣東工業大學外國語學院 luzhijun@gdut.edu.cn

漢語複句研究的新思路

——《語言分析之漢語複句篇》述介*

New Ideas on the Studies of Complex Sentences in Chinese:
A Review of *Complex Sentences in Chinese* [Special issue of *Linguistic Analysis*]

◎ 王玉紅、宋暉

一、引言

《語言分析》是以理論語言學為主要研究領域的國際期刊，該期刊採用雙向盲審制，每年出兩期/卷，也會不定期特邀一些學者就某一主題編輯一本特刊。第42期《語言分析之漢語複句篇》就是由 Waltraud Paul（包華麗）和 Victor Pan（潘俊楠）編著的特刊，出版於2018年，探討的是與漢語複句及複雜句句法結構相關的問題，旨在分析不同類型的漢語複句及複雜句的主句和從句之間的層次結構等問題。

二、主要內容介紹

《語言分析之漢語複句篇》共包含6篇文章，第一篇和第三篇是包華麗和潘俊楠合作的文章：前者是特刊導論，後者對漢語複句及複雜句的句法進行了全面的形式化的描寫與解釋。第二篇文章的作者是羅端（Redouane Djamouri），討論的是古漢語的複句現象。另外3篇文章是李豔惠和魏瑋合作的系列文章，集中探討了現代漢語的狀語從句。下面分四步分而述之。

2.1 導論：漢語複句中的特殊議題

第一篇文章由包華麗和潘俊楠合作，開篇點題，

* 本文受2019年國家社科基金外譯項目“漢語複句研究”資助（項目批准號：19WYYB001）。在撰寫過程中，承蒙潘俊楠教授撥冗指導，謹致謝忱。文章所有疏漏，皆由筆者負責。

以複句及複雜句的概念問題為引，指出一般意義上的“複句”概念建立在主句和從句二分法的基礎之上，

“從句”之說更多的是一種語義標籤，也表明從句對主句有修飾作用。文章沿用中立的術語：狀語從句和主句，認為這兩者都是複句的構成成分，並按照它們的相對順序把複句分為三種類型：1) 狀語從句—主句；2) 主句—狀語從句；3) 主句主語 (matrix subject) —狀語從句—主要謂語 (main predicate)，換言之，在這一類型的複句中，狀語從句位於主句主語之下、謂語之上。本特刊的主要議題就是分析這三類複句中主句和狀語從句的層級關係和內在結構。

作者認為，研究這類議題是十分必要且重要的。自黃正德 (1982) 以來，複句就是約束理論 (binding theory) 的重要領地，反身代詞“自己”的制約照應解讀和代詞脫落 (空主語) 的允准條件尤其如此。但生成語法的框架體系中幾乎沒有涉及到漢語的複句結構，這一點令人驚訝。作者認為，反身代詞的研究者們並沒有解決複句的內部結構和層級問題，而只是想當然地把漢語複句的結構與英文等同起來模糊對待。

不可否認，句法理論可能對複句問題著墨不多，但在“附加成分 (adjunction)”的視野下，仍然有對複句非常精細的研究。在生成句法理論下，所有的狀語分句皆可分析為附加成分，這也是最經典的分析。但同時也有一小部分學者，比如 Haiman (1978) 從語義和形態句法出發，把英語和其他語言中的條件狀語從句分析為主題 (topic)。無獨有偶，Greenberg 認為，所有語言中，條件狀語從句位於結果狀語從句之前是基本語序 (Paul & Pan, 2018: 4)。Whitman (2008) 將其句法化，認為條件從句佔據的位置要高於結果從句：

(1) [_S If conditionals are specifiers of S' [_S they

precede the consequent]]

這個結論有無可能適用於漢語還需要進一步的深入研究。漢語的條件從句是否能分析為從句主題？其他類型的附加語從句 (adjunct clause) 是否也能相應地被分析為從句主題？通過大量的漢語實例論證，作者認為情況不盡然如此。

本文進一步指出，漢語複句研究的另一個難點是複句關聯詞 (conjunction)，其語類歸屬和特徵並不明晰。漢語中的關聯詞並不只是由同一類詞充當，副詞、前置介詞、後置介詞和標句詞都能用作關聯詞。文章指出，某些關聯詞可能為副詞的觀點可追溯到趙元任 (1968)，其位置要麼出現在主語之前用來修飾整個句子，要麼出現在漢語副詞的常規句法位置，即“主語之下，動詞之上”，如“因為”“所以”等。

導論還進一步探討了複句的句法特性，並對後面的 5 篇文章進行了提綱挈領式的概述。

2.2 古漢語的複句

第二篇文章《古漢語的複句》是羅瑞所作，通過大量的語言事實證實了“狀語從句—主句”的複句類型存在於甲骨文 (上古漢語前期 (西元前 13-11 世紀)) 中。胡建華 (2020) 也認為《詩經》中很多句子實際上是複句，並解釋了“因不失其親”的句法問題。文章指出，儘管甲骨文中沒有關聯詞和關聯副詞，其複句和帶有多個動詞的單句之間仍然界限分明。

在上古漢語前期，可以根據否定成分和助動詞來區分不同類型的狀語從句。時間分句可以使用兩個否定副詞：“不” (用於否定不及物動詞) 和“弗” (用於否定及物動詞)，而條件分句中往往使用帶有勸誡義的“勿”。表將來的助動詞“其”是甲骨文中使用頻率最高的詞之一，可以用在時間分句中，但不能出現在條件分句中。甲骨文中，如果前後兩

個分句有先後關係，不管是表條件還是表時間，條件分句總是位於結果分句之前。這與 Greenberg 的觀察一致：條件分句位於結論分句之前是所有語言的自然語序。

羅瑞進一步指出，在上古漢語晚期（西元前 10-2 世紀），代詞賓語在否定句中呈現出忽前忽後的句法分布的原因是：根句語境中，代詞賓語可以出現在否定動詞之前；在非根句語境中，代詞賓語就像其他名詞性短語（DP）一樣，只能跟在否定動詞後面。根句和非根句之分解決了古漢語句法中的這個難題。

文章還分析了甲骨文單句的特點：語序是 SVO；名詞短語的語序是“形容詞性修飾語＋名詞中心語”；限定詞短語的中心語居前，指示代詞位於限定詞短語的中心語位置；非短語性的副詞 X^0 （比如“允”）被限制在主語之下動詞之前；介詞位於賓語之前，本時期沒有後置介詞等。

2.3 現代漢語複句句法

第三篇文章《現代漢語複句句法》由潘俊楠和包華麗合作，力圖對現代漢語複句句法提出全面的形式化的描寫與解釋。文章提供了狀語從句的兩種分析可能：主題中心語分析；附加成分分析。主題中心語分析視域下，狀語從句處在話題投射的指示語（Spec TopP）位置上，話題標記“呢”之類的助詞可佔據其中心語 Top^0 的位置。比如，“這個人啊，一定是個好人。”^[1] 就被分析為：[TopP [這個人] [Top, Top^0 啊], [TP ti 一定是個好人]]（Paul & Pan 2018:70）。而在附加成分分析視域下，沒有獨立的顯性的主題投射，所謂的話題標記詞都分析為句末語氣助詞，作為補詞投射的中心語 / 標句詞投射的中心語（complementizer）與前面的狀語分句形成補詞投射 CP，嫁接在 TP 投射上，即：[主句 TP [狀語從句 CP TP [C_0 SFP]] 主句 TP]]（Pan & Pan 2018:72）。

文章還重點探討了含有表條件、原因、讓步、推理和時間的狀語從句的複句問題。之所以重點探討這五類句型，是因為這五種狀語從句的經典句法位置都位於主句之前。當然，這些分句也都可以出現在主句之後。作者指出，狀語從句的類型決定了它們在句子中的位置。畢竟，並非所有出現在句末的狀語從句都是沒有規劃的追補之語。文章分析了位於主語之下的狀語從句的句法結構：[主語 [狀語從句……][主要動詞……]]，並指出只有表條件、原因的狀語從句和表時間的附加語才能出現在這個位置，表讓步和推理的狀語從句則不能出現。作者指出，主語之下的句法位置能不能允許狀語從句的存在是分辨中心狀語從句和週邊狀語從句的重要標準之一。

文章探討了關聯詞的詞類地位和狀語從句的內在結構。關聯詞是一個總稱，指的是所有狀語從句和主句之間的連接成分。文章提出了漢語關聯詞語類的幾種可能性分析：有些是副詞；有些是作為補語投射的中心語（即標句詞），如“所以”等；還有些其實是介詞，如“前”、“之前”等。作者指出，主句的關聯詞和狀語從句的關聯詞大致相當，但如果主句脫離前置的狀語從句後仍然成立，那這個關聯詞就應該是副詞。

文章還討論了另外兩種語序類型：主句—狀語從句；主句主語—狀語從句—主句謂語，並認為這兩種語序不是“狀語從句—主句”語序的派生類型。

2.4 現代漢語的狀語從句

本部分有三篇文章，由李豔惠和魏瑋合作，對現代漢語的狀語從句進行了形式化的解釋。

文章首先探討了“狀語從句”的定義：句法上，狀語從句有自己的謂語和論元，也就是有動詞、主語和賓語（這兩者可以是空的，也可以根本不能存在，譬如不及物動詞就不能帶賓語）；狀語從句還必須跟在關聯詞的後面。正是由於關聯詞的存在，

狀語從句不能獨立成句，只能依附於所謂的“主句”；語義上狀語從句作主句的狀語修飾語，表示時間、條件、原因、讓步、目的和結果等等。

所談的狀語從句有三類：1) 前置介詞作為中心語的狀語附加語，前置介詞一般表示時間（如“在……的時候”；“從”；“以前/以後”等）或表示原因/目的（如“為了”）；2) 帶有關聯詞的分句類附加語，可以出現在主語前或主語後，但必須位於主句謂語之前，可以簡稱為“句首狀語從句”；也可以出現在主句之後，稱為“句尾狀語從句”；3) 第三類狀語從句只能出現在動詞之後或者句子的尾端，主要是目的狀語從句、狀語從句和結果狀語從句，這類狀語從句或帶有以“來”為中心語的動詞短語，或帶有“以”（通常是“以+動詞”形式）的詞語，或帶以“好”為中心語的從句，或帶有關聯詞的動詞短語。

2.4.1 句首狀語從句和附加語

Haegeman (2012) 建立了狀語從句的內部結構（即論元前置的（非）適用性）與主句整體性（中心 VS 週邊）之間的相互關聯。比如 if 分句陳述了主語中即將發生的事件的条件，因此被 Haegeman 稱為中心狀語從句（central adverbial clause）。論元前置之類的現象被認為是主句所特有的，因此也常常被稱為“主句現象”（main clause phenomena）或“根句現象”（root clause phenomena）。但重要的是，主句現象並不為主句所獨有，在嵌套從句（embedded clause）中同樣存在：橋動詞（bridge verb）引導的賓語從句和所謂的週邊狀語從句（peripheral adverbial clause）赫赫在列。

本部分第一篇文章探討了句首狀語從句和附加語的內部結構和外部結構，包括不同類型的前置介詞和狀語從句，它們的默認位置在句子前端。

作者指出，像英語和德語一樣，漢語中也有中

心狀語從句和邊緣狀語從句之分。英語和德語中，區分這兩種分句的方法就是論元前置。論元前置只能出現在主句中，所以也叫作“主句現象”。但這種方法不能用於區分漢語中的中心狀語從句和週邊狀語從句。比如，“在”引導的時間狀語從句不允許論元前置，比如，漢語不能說“*^[2]在李小姐我見到的時候，瑪麗正好經過。”但是“為了”分句中論元可以前置，如“為了李小姐你能見到，瑪麗想了很多辦法。”這兩個例子中，狀語從句都位於句子前端，即便把它們至於句子的末端，也不會影響論元前置的可接受度。文章指出，嵌套在時間狀語附加語的 CP 不允許論元前置的原因是受到多種 A 型依存關係的影響。含有嵌套 CP 的介詞附加語中，CP 表面上看起來像分句，其中心語實際是一個複雜 NP：[_{PP}[_{DP}[_{CP}]]]。

文章首次指出，TP 內的話語語氣詞可以幫助區分中心狀語從句和週邊狀語從句，話語標記的存在直接指向 ForceP 投射。作者還根據關聯詞的單用或成對使用，把複句分為兩類：帶有關聯詞的狀語從句+主句；帶有關聯詞的狀語從句+帶有關聯詞的主句。依據分句的語序、特殊疑問詞的轄域以及數量制約，文章指出，帶有成對關聯詞的複句是一種並列聯合結構。作者通過句子的功能類型、表態度的句末語氣助詞、句子長度等探討了中心狀語從句（CAC）和邊緣狀語從句（PAC）的區別。作者指出，帶有“為了”的狀語附加語允許主題化，但“在……的時候”結構不允許。這就意味著這兩種結構在結構上並不一樣。作者指出，“在……的時候”牽涉到“關係小句化”（relativization），但是“為了”賓語分句沒有。這種相異的主題化相容度在 A 型依存關係的干擾作用下非常明顯（潘俊楠，2020）。文章還解釋了“在……以前”和“在……以後”，認為“以前”和“以後”是後置介詞。

2.4.2 語序及句法—話語—韻律介面

本部分第二篇文章探討的是位於非常規句法位置的句尾狀語從句，包括前置介詞和狀語分句。作者認為，漢語狀語從句位於句首是正常的，無標記的，但狀語從句位於句末是非常規的，有標記的。句末狀語分句常常被認為是不通順的，在語句中出現的頻率也低得多，但作者發現漢語口語和書面語中有大量的狀語從句位於句末，且語句通順，並不會帶來語義或語用的不通。由此，作者試圖回答兩個問題：1) 漢語狀語從句在句末出現且語義通順的條件是什麼？2) 這些條件是系統存在的，有規則制約的，且可以被形式化描寫的，還是僅僅只是某種特異表達（比如是否受到某種外語的影響而形成的歐化了的漢語）（趙元任，1968）。

作者認為，句末狀語分句在漢語中是系統存在的，但這種存在並不單純是一個句法問題，它們的出現受到話語條件的限制，要求有“共識”（common ground, CG）。所謂“共識”，包括“共識內容”（CG content），即說話人已知的、在交際中不停被修正的一列的事情和話語接受者；還包括“共識管理”（CG management），即引導交際按照既定方向發展的相關資訊。

作者回顧了英語狀語從句研究，指出諸多語法學家（譬如 Givón、Quirk、Thompson、Ramsay 等等）都認為狀語從句具有兩個話語功能：話語組織功能和局部功能（local function）。依據位置、轄域（scope）、語氣停頓和話語功能。作者認為漢語的狀語分句和英語的狀語分句並不相同，並詳細分析了相異之處。作者認為，漢語中，只要帶有話語組織功能，句首狀語從句就是無標記的，句末狀語從句就是有標記的。狀語從句的話語功能與複句的句法結構密切相關。漢語中，句末狀語從句有兩類：帶有話語組織功能的句末狀語從句，無語氣停頓、

無轄域、有標記（即後文分析的 Type 3）；帶有局部功能的句末狀語從句，有語氣停頓、有轄域、有標記（即 Type 4）。

Type 3 中，句末狀語從句表示的內容在篇章語境中已有交代，被放回到句首位置時仍具有典型的話語組織功能；其位於句末是因為說話人意欲強調主句所表達的資訊。說話人之所以想強調這類資訊，作者認為是說話人認為主句中的資訊對聽者而言是出其不意。比如（Wei & Li 2018：249）：

（2）張：你一定要找他，我也不會攔你。

蘇：S1 你攔得住我嗎，如果你想攔？

S2 我的父母都不能攔我。

S3 當年結婚時，他們攔的多起勁，有用嗎？

作者認為，乍一看，這個例子在前文中似乎沒有照應成分，但是仔細探究，發現前文中有一個“也”，“蘇”就能夠推理出如下共識：張相信她有能力攔住蘇；張想攔住蘇；張不攔蘇，僅僅只是因為蘇非常想去找他。而 S3 中的問句是一個設問，表明蘇在強烈地強調她的意願，是對張的自信的一種反駁，這就使得 S1 這個句末狀語分句擁有了共識管理的糾正功能。作者認為這類句式是從常規的“從句—主句”語序類型派生而來的：狀語從句一開始位於句首，帶有話語組織功能和背景資訊，主句被標記為話語的對比焦點，左向移位到句首位置，狀語從句最終落腳於句末位置。這種分析可以在主語的韻律重音凸顯裏找到證據。

在 Type 4 中，有三個標準可以說明鑒別具有局部功能的句末狀語從句：狀語從句界定了主句所表達的事物狀態的情狀；狀語從句沒有話語先行詞；狀語從句具有“追補”特性，意在主句轄域內提供解釋。比如：

（3）我一直堅持奮發讀書，想借此喚起弟

妹對生活的希望——無論環境多麼困難。(GB/T 15834—2011:11)

作者認為，這種類型的句子中，句末狀語從句帶有局部功能，其主句是一個獨立的句子，狀語從句用來解釋說明，具有追補之義，並不具有 Type 3 在語速、語氣和重音上的韻律特徵。作者認為，如果不考慮韻律特徵的話，主句和追補句末狀語從句可以分成兩個單獨的句子。

對這類句子的形式化分析，作者認為可以採納德語中分析“追補短語”時使用的“雙句加語音層刪除分析法”。也就是說，Type 4 的句法可以被分析為 [CP1, CP2]，CP1 是主句，CP2 是個複雜句，這個複雜句帶有一個位於句首的狀語從句，和一個與 CP1 一模一樣的主句。CP2 的主句被刪除後，本來位於句首的狀語從句從表層結構上就位於句末了，跟在主句之後。作者之所以提出這種方法，是因為作者發現漢語中有追補短語（如“我買了一頂帽子，呢子的呢。”。實際上，除了作者提到的這種追補短語，漢語中還有專門表示追補性語篇銜接功能的副詞“最好”，常位於句末狀語分句的句首位置（巴丹，2018）。

作者認為，表條件的句末狀語從句要麼是週邊狀語從句，要麼是中心狀語從句，而句末狀語從句可以是中心狀語從句、或週邊狀語從句、或獨立的根句。這種分析和本特刊中包華麗和潘俊楠的分析有所區別，但二者都認為句末狀語從句不是常規語序（狀語從句—主句）的簡單倒置，而是一個迥然相異的語法結構。狀語從句前置還是後置，有句法的、語義的、話語或韻律等各方面的錯綜複雜原因。這種分析可以說明我們在句法結構、話語功能和韻律（不）可能性之間建立起系統關聯，並且可以提供“後置狀語從句”出現的動因，與普遍語序假說保持一致。

2.4.3 句末目的狀語從句、緣由狀語從句和結果狀語從句

本部分第三篇文章重點探討了只能位於動詞之後或句子後端位置的狀語從句，其形式一般為：1) 帶有動詞短語；2) 動詞短語前有“來”；3) 帶有“以”的短語，通常是“以+V”；4) 帶有“好”的從句，作者詳細介紹了並比較了這幾類狀語從句的特點，並認為這裏句式適合用“右向附加成分”分析方法來解釋。

作者認為，前兩類句末狀語從句可以稱之為“（來）”句：即帶有“來”的目的句和不帶“來”的光杆目的句，這兩種目的句具有一致的句法結構：在句法上都是主要動詞的賓語。它們的主語都是空的，主句的否定轄域在目的狀語從句之上，主要動詞的賓語可以約束目的狀語從句中的一個名詞短語。比如：

(4) 趙國沒有收買齊國來打魯國。

在這個例子裏：目的狀語從句“來打魯國”的主語為空，主句的否定轄域在從句之上。

作者指出，連詞“以”一般用在正式行文中，用來引導的目的狀語從句不能出現顯性主語，比如：

(5) a 政府應該發展公共交通以減少擁堵。

b* 政府應該發展公共交通以城市減少擁堵。

但是“以+V”目的句就允許顯性主語的存在。如上例把“以”改成“以便”，句子就通順了：

(6) 政府應該發展公共交通，以便城市減少擁堵。

“以+V”句的前面往往會有一個停頓，用逗號來表示。“以便”句要求後接行為謂語，但“以免/以致”不要求。“以+V”句的句法表現十分相似，作者認為這種區別源於他們的語義差別。

作者指出，“來”句所處的位置受到主句賓語的C-統領；“以+V”句的位置要比一般意義上主句否定

與的位置高一點，也可以像“來”句一樣，處在低一點的位置。其區別主要體現在如下幾點：1) 是否有顯性主語；2) 否定轄域的範圍；3) 是否有約束義；4) 是否有賓語前置。

作者認為，“來”句看起來像是黃正德提到的動詞賓語(vP) (Paul & Pan 2018: 315)，並對這一判斷進行了詳細論述。作者認為，“來”句的主句主語不必是顯性的，而光杆目的句中的主語一定要是顯性的。這種對立不僅僅是這類目的句獨有的，帶有“開始”“繼續”“停止”類動詞的結構同樣擁有這種對立。正是在這種一致化的句法處理中，作者把“來”字目的句和光杆目的句看成是主句主要動詞的賓語。

文章還指出，有觀點可能會認為，為了遵守線性對應準則(Linear Correspondence Axiom, LCA)，本文中所談論的句末狀語從句可能也是先出現在主要動詞前，然後又移位到主要動詞後，最終落腳在句末的句法位置。但是，這種左向附加成分分析並不適合“以+V”目的狀語從句，本文所談論的句末狀語從句更適用“右向附加成分分析法”進行分析。作者認為，這種右向附加成分分析法與LCA之間的不一致問題，恰恰是未來需要進一步研究的地方。

三、簡評

複句研究是個難點，這一點從研究文獻的嚴重不足即可窺見一斑。與傳統複句研究比較看重複句的分類以及分句間語義關係不同的是，本特刊的文章採用一致化的句法處理，使用啟發式的研究方法，從漢語事實出發，力圖從形式上勾勒漢語複句句法，

分析狀語從句，為我們認識漢語複句提供了新的思路。從古漢語的複句句序到現代漢語的複句句序，句首和句尾的句法位置分別暗藏乾坤，有不同的打開方式。不管是古漢語的否定詞和助動詞，還是現代漢語複句中主句和狀語從句中主語的脫落(May, 2012)，論元的前置，否定轄域的寬窄，句子功能類型的相容等等，都讓我們意識到：複句研究大有可為。本特刊有終結，但複句研究無止境。正如著名的複句研究學者邢福義先生(2001)所言，“天涯地角有窮時，只有學問無盡處！”

參考文獻：

- 巴丹 2018 “最好”的追補性銜接功能及語篇模式，《漢語學報》第4期。
- 胡建華 2020 “因不失其親”的句法及其他——從句法語義分析到語用推理，《中國語文》第1期。
- 潘俊楠 2020 漢語A'-型依存結構在最簡方案下的句法推導，《當代語言學》第2期。
- 邢福義 2001《漢語複句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
- Waltraud Paul, and Victor Junnan Pan (ed.). 2018. *Complex Sentences in Chinese [Special issue]*. Linguistic Analysis. Volume 42. No.1-2.
- Chao Yuenren. 1968.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Huang C.-T. James. 1982. *Logical Relations in Chinese and the theory of Chines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John Haiman. 1978. Conditionals Are Topic. *Language* (3): 564-589.
- Liliane Haegeman. 2012. *Adverbial Clauses, Main Clause Phenomena, and the Composition of the Left Periphe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 May L-Y Wong. 2012. *Adverbial Clauses in Mandarin Chinese: A Corpus-based Study*. Switzerland: Peter Lang.

完句現象的句法：以粵語動副詞結構為例

On the syntax of incompleteness: Evidence from the converbal construction in Cantonese

姓名：鄧思穎 郵箱：swtang@cuhk.edu.hk

原文出處：Andrew Simpson, ed., *New Explorations in Chinese Theoretical Syntax: Studies in Honor of Yen-Hui Audrey Li*, 395-427 (2022).

香港粵語（以下簡稱“粵語”）有豐富的動詞後綴，表示不同的意思，在句法和語義上扮演不同的角色。本文根據完句現象，把粵語動詞後綴劃分為三種類型。第一類動詞後綴滿足完句的要求，句子是完全可以接受的。有第二類動詞後綴的小句，在不添加任何“額外”成分的情況下，接受度稍遜。至於有第三類動詞後綴的小句，屬於不完整的小句，不能單獨使用，呈現明顯的完句現象，導致所謂完句問題。基於這個分類，本文進一步認為，第三類動詞後綴是形成動副詞結構（converbal construction）的語素，而帶上這種後綴的小句，符合動副詞的語法特徵，如動詞形式、非限定、狀語、從屬等。這種動副詞結構，用作狀語，既不是名詞性（如動名詞），也不是形容詞性（如分詞）。句法上，動副詞結構分析為附接語；功能上，則扮演連接作用。帶上第三類動詞後綴的小句，不能單獨使用，只能作為從屬小句，因而產生完句問題。

華語及長沙湘語疑問句分類

On a dichotomy of question types: the case of Mandarin Chinese and Changsha Xiang

姓名：One-Soon Her, Dewei Che and Adams Bodomo 郵箱：onesoon@gmail.com

原文出處：《The Linguistic Review》(2022).

疑問句在一般理論語言學的文獻中常見有三大類：是非、選擇及特指問句。本文主張更精簡也更具啟發的二分法：是非及疑問詞問句，其中疑問詞問句可再分為選擇及特指問句。前人指出是非問句的內涵是單一命題的真值及其確認，而疑問詞問句所呈現的則是一個多重命題的集合，本文將此二分法簡稱為尋求確認問句及徵求訊息問句。前者，例如“他要去嗎？”，乃單一命題，尋求的是對於命題“他要去”的同意或不同意，而後者，例如“他要不要去？”，則列舉了兩個命題“他要去”和“他不要去”之間的選擇，也可以是兩個以上的命題，例如，“他是週一、週二還是週三去？”是三個命題，抑或是“他星期幾去？”則是在七個命題中做選擇。在語用及語意上建立的疑問句二分法，於句法行為也不同。最明確的是句尾疑問助詞的不同：尋求確認問句需有句尾助詞“嗎”或“吧”，否則就不構成問句；徵求訊息問句只可用“呢”。兩種不同的句尾疑問助詞，也衍生出不同的片段問句，及能否作為間接問句的限制。兩類問句也展現不同的干預效果。本文接續將此二分法應用於長沙湘語，並證明此方言沒有是非問句，過去文獻中所記錄的是非問句皆屬疑問詞問句。這一事實表明，儘管人類疑問句可分為兩類，但是非問句並非普遍皆有的類別。

漢語中的否定循環

——從綜合性到分析性，再到綜合性的否定？

The negative cycle in Chinese: From synthetic to analytic and back to synthetic negation?

姓名：梅思德 郵箱：meisterernst@mx.nthu.edu.tw

原文出處：*Journal of Historical Linguistics* 13(1), 35-81 (2023).

本文分析了否定系詞“非”、“微”，體貌否定標記“未”，情態否定詞“莫”、“勿”等雙語素否定詞由於原始語義的減弱，而被重新分析為指定語位置的附屬否定詞的演變過程。其中體貌性和情態性的否定詞演變有五個階段：（1）雙語素否定詞在詞匯層作為動詞發揮作用，由一個否定前綴和一個動詞核心（COP, ASP, MOD）組成，選擇句子或名詞（CP/DP）或零形式作為補足語。（2）否定動詞的論元結構完全喪失，通過核心移位進行語法化，由詞匯域移位到只允許 AspP/vP 作為補足語的 TP/CP 功能域。（3）否定詞的原始功能變得完全不透明，被重新分析為簡單的副詞否定詞；原始的動詞意義被其後的新詞匯性成分（AUX, COP, ADV）加強；詞匯性成分 AUX 語法化為功能性成分。（4）在北方官話、書面漢語中，中性否定詞“不”取代原來的否定詞。（5）口語和其他漢語方言中的否定標記“不”或不同聲母的變體與情態助詞合併。第五階段只在少數 NEG+AUX 組合中發生，這是情態助動詞語法化為功能性成分所導致的。其中第一到第四階段，綜合性的雙語素否定詞逐漸變為分析性的 NEG+AUX/COP 形式；第五階段中分析性的否定標記與情態助詞合併，變回了綜合性的雙語素否定詞，這一循環演變被稱作“否定循環”。

推薦人：孫靈樑 1586755692@qq.com

變化速度與構擬評估——基於漢語語檔歷時相似度計算的考察

**Reconstructions of Ancient Chinese revisited:
From a perspective of similarity calculation on doculects**

姓名：冉啟斌 郵箱：ranqibin@126.com

原文出處：*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51(1), 52–72 (2023).

本文採用 ASJP 模式的語檔（doculect）距離計算方法，以經過平衡的 60 個現代漢語方言語檔為參照，將高本漢、王力、李方桂、董同龢、周法高、鄭張尚芳、潘悟雲、白一平 - 沙加爾等八家構擬的上古音及中古音形成語檔，對這些語檔進行相似度、變化速率等數據的計算分析。結果顯示，在上古、中古擬音與現代漢語方言的相似度，上古擬音到中古擬音的變化速率，上古到中古、中古到現代這兩個時期的變化速率比等

多個方面，鄭張尚芳、白一平 - 沙加爾的構擬在八家中是合理性和自治性相對最高的。本文分析認為，從語言歷時變化這一外部角度，通過有關資料計算可以為古音構擬的評估提供一定的客觀參照。

語言特區理論視角下的俗語和諺語研究

A Linguistic Study of Chinese Proverb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pecial Linguistic Zone Theory

姓名：耿國鋒 郵箱：genggf@163.com

原文出處：澳門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21。

區別於“語體語法”著眼於語體對某種語法特徵的選擇傾向性，語言特區是指可有條件突破慣常語法規則的語言運用特定領域。語言特區中的非常規語料某些方面反映了語言的本質，是語言接觸、語言習得之外又一語言創新的窗口。基於此，本文以漢語諺語、俗語這一特定語域中的非常規語言現象為研究對象，分類探討了非常規語法現象的制約條件。

基於“語言特區”這一核心概念，本文的邏輯明線是以形式語法的三種語法手段——移位（語序）、省略、重疊為內容框架，各用三個案例分析了諺語、俗語中的非常規語言現象，即基於移位的諺語、俗語中非論元成分的語序錯置，諺語中的非常規省略分析，諺語中的疊用分析。其中，諺語、俗語中“動詞 + 介賓”、“名 + 數 + 量”語序並非共時意義上的語序錯置而是歷時無標記語序的繼承，佐證了“歷時語料、共時存現”的諺語、俗語語料特徵。文章還有一條暗線，就非常規語言現象的內涵看，可有形式、語義、語用等不同層面。移位（語序）部分側重於句法形式上的非常規，省略部分重在語義層面的突破，而重疊部分更多地體現為用法上的創新。之外，從對舉式、語用、韻律制約、歷時演變和諺語、俗語語域等多個角度探析了對諺語、俗語中非常規語言現象的限制、制約及影響。

相較於辭彙、文化層面的諺語、俗語研究，諺語語法研究可加強諺語研究中語法研究的薄弱環節。相較於語法研究的歷時/共時之分，針對散見於各類典籍、更多則無從查考的諺語、俗語條目，我們採取“限定對象，界定標準”的方法，對“普、方、古”語法底層混雜的諺語、俗語進行跨時空的整體性觀照，彰顯了“語言特區”視閥下超常的語料涵蓋力。“慣用性”、“熟語性”常是例外的保護傘，在諺語的不規則現象中發現規律性，旨歸於對漢語語法做出更具描寫性和解釋力的概括。

漢語和越南語句子邊緣結構研究

On the Sentential Periphery in Chinese and Vietnamese

姓名：阮氏紅貴 郵箱：quy.nguyenhong21@gmail.com

原文出處：香港中文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21。

本文研究對象是漢語和越南語陳述句的句末和句首助詞，重點討論漢語多功能助詞“了”、“呢”和“啊”，以及越南語指示助詞。基於生成語法理論，本文嘗試提出句子邊緣構造方案，以解釋句子左邊緣和右邊緣相關語言現象。

漢語和越南語語氣助詞可以分成三大類。第一類，說者取向助詞，表示說者對命題的承諾。說者說出命題 *p*，表示“我相信 *p*”或者“我知道 *p*”，不明確表示說者對聽者要求，只暗示聽者注意或相信 *p*。第二類，聽者取向助詞，提請聽者接受或相信句子內容。說者說出 *p*，同時表示“我希望你注意 *p* 的存在”或“我希望你相信 *p*”。這兩類助詞具有扎根（grounding）的功能，目的是讓 *p* 進入聽者的公開信念集合裏。第三類，話語標記助詞，增加句子和話語的相關性。

基於句子邊緣相關研究、以及施行短語假設（Performative Projection）、和交互骨架假設（Interactional Spine Hypothesis）等理論，本文嘗試提出句子的邊緣結構，將事件結構句法延伸到言語行為。對話中的句子被嵌套於一個施行短語結構（簡稱 *saP*），而話語中的根句的最高功能詞短語是 *DiscourseP*。*saP* 有 *VP-Shell* 的結構，而語氣助詞佔據 *SAP* 中心語位置。語氣助詞可以進入不同的推導模式。第一類的說者取向助詞進入表示存現的“*BE speaker HAVE p*”推導模式。第二類聽者取向助詞進入表示處置的 *CAUSE* 推導模式。如果說者只是想告訴聽者一條新信息，語氣助詞進入“*speaker CAUSE p LOC hearer*”的推導模式，說者將句子內容傳送到聽者。如果說者想要改變聽者公開信念，讓聽者擁有新的公開信念，語氣助詞進入“*speaker CAUSE hearer HAVE p*”的推導模式，結果是讓聽者擁有對命題的信念。第三類語氣助詞，話語標記助詞，可以佔據 *DiscourseP* 的中心語位置，選擇一個句子 *CP* 或施行短語 *saP*。漢語和越南語句末和句首助詞的語序可通過移位來解釋。首先，中心語發生移位（*SA-to-sa*），核查情態特征 [*Mod*]。其次，為了核查語用特征（如提請注意 [*attention*]、強調話題 [*emphatic*] 等），句子內容（*UTTERANCE CONTENT*）可發生移位，移到最高層次的指定語位置。除此之外，稱呼語可以進入“*speaker CAUSE NP BECOME hearer*”，*hearer* 和 *NP* 同標，約束 *NP* 的解讀。

漢語類詞綴歷時演變的個案分析及相關理論問題

On the Diachronic Evolution of Chinese Affixoids: A Multiple-case Study

姓名：寧瑤瑤 郵箱：ningyaoyao@gxu.edu.cn

原文出處：澳門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23。

自近現代以來，漢語中產生了大量所謂“新興”的“類詞綴”。它們不僅能參與構成雙音詞，更能在線生成大量多音節詞彙性單位。這不僅是新的詞彙現象，也是不容忽視的新的詞法現象。因此，“新興類詞綴”具有極高的研究價值。學界對這類“類詞綴”的研究由來已久，但對其性質及來源的認定仍莫衷一是。其原因在於，已有研究的視角多為共時，鮮於歷時。

文章從“間接語言接觸”視角，藉助語法化的“擴展效應”，利用近現代報刊、辭書、譯著等語料庫中的大量第一手文獻，全面細緻地考察了現代漢語“非”“準”“性”“化”四個類詞綴的形成過程、機制和動因，並在此基礎上，從歷時角度對類詞綴的性質提出了進一步認識。研究發現，類詞綴“非”“準”“性”“化”既非漢語內部自然發生“實詞虛化”的結果，亦非直接對譯英語詞綴或直接借用日語詞綴的產物。事實上，近現代漢語通過英-漢翻譯或日語借詞，催生了大量表達西學新概念的新興詞彙性單位，包括“非X”“準X”“X性”“X化”。在這些新興詞彙性單位中，原本作為“詞彙項”（lexical item）的“非”“準”“性”“化”在特定環境中（如“對舉”）成為“詞根語素”。隨後，伴隨詞根語素“非”“準”“性”“化”的同構項“X”的類型擴展以及“非X”“準X”“X性”“X化”的句法環境和語義-語用環境的擴展，詞根語素“非”“準”“性”“化”逐漸獲得了定位性、黏附性、能產性及語義泛化的詞法功能。最終，它們實現了從“詞根語素>類詞綴”的語法化演變。該演變路徑具有跨語言的類型學上的共性。

文章還發現，類詞綴“非”“準”“性”“化”語法化的核心機制均為類推；類前綴“非”“準”的語法化機制還須藉助重新分析，類前綴“準”的語法化機制另涉及隱喻。這四個類詞綴語法化的實現是多種因素影響的結果，包括近現代西學新概念的引介、社會轉型發展帶來的概念增多與概念細化、“語法化項”穩定的核心義、近現代大量新興二字詞（雙音詞）的產生以及漢語書面語體從文言到白話的轉型。

文章從歷時角度認為，類詞綴的主要任務是構造新詞，同時用於“命名”和“分類”。其構詞特點包括定位性、黏附性、能產性以及語義泛化；黏附單位可為詞根、詞或短語。所以，類詞綴的構詞方式既非典型的派生，也非典型的複合，而是介於二者之間的一種構詞方式。但隨著人們更多地接觸外語，百科知識的增強，加之心理實驗的證明，文章傾向於將類詞綴的構詞方式視為“派生”。

文章對現代漢語類詞綴的歷時演變研究，不僅使用了恰切的第一手文獻，還採用了新的研究理論與方法。這在研究材料、理論與方法上都彌補了以往類詞綴研究之不足，為類詞綴乃至漢語詞法的後續研究探索了一條新的路徑。

現代漢語體層次研究

Aspectual Layers of Chinese

姓名：裴曉倩 郵箱：betty_pxq@163.com

原文出處：香港中文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22。

本文提出現代漢語中存在“內層 - 中層 - 外層”的體系統層級，結果補語和動相補語屬於內層體（Asp1），核心視點體如完整體屬於外層體（Asp3），中層體（Asp2）介於結果 / 動相補語（Asp1）和核心視點體（Asp3）之間，且位於輕動詞投射之下。

本文為臨澧話（西南官話常鶴片）、普通話、長沙話統一建立了一個“內 - 中 - 外”的三層體後綴系統。具體來說，我們以“起”的完句表現說明它位於輕動詞投射以下，為中層體，具有類似語義的“住”則為臨澧話的內層體；以普通話“著2”在存現句、連謂結構、處置式、祈使句中的出現以及它和現實否定詞“沒（有）”的共現表現說明“著2”為中層體，而表進行的“著1”為外層體；本文比較了長沙話“咖”與結果 / 動相補語，又比較了“咖”與“噠1”，指出長沙話中結果 / 動相補語為內層體，“咖”為中層體，“噠1”（動詞後綴）為外層體。除對上述三種語言體系統的討論外，本文輔以閩南泉州、惠安方言的材料來支持持續體標記和進行體標記的“中 - 外”層二分；同時，以廉江粵語的材料支持實現體標記和完整體標記的“中 - 外”層二分。

本文的討論在理論上提出了一個統一的“內 - 中 - 外”三層的體層級系統，並指出該系統適用於漢語諸方言。這個系統不同於 Sybesma（2017）將漢語所有體後綴統一放置在輕動詞投射之下的處理，解決了他分析中存在的“把”字句和非“把”字句分析不統一的問題，並設置了中層體以安放臨澧“起”和長沙“咖”這樣的體後綴，從而補充了 Tsai（2008）所提出的體系統框架。現象上，本文詳細描述了臨澧話的體後綴，解釋了臨澧話中“起”的完句表現；對於普通話，我們區分了兩個不同的“著”，並統一解釋了“著2”在祈使句、處置式、連謂結構和存現句中的分布；對於長沙話，我們解釋了“咖”的句法語義表現，指出“咖”不能帶光杆名詞賓語乃是不完句所致，“*動結式 + 咖”的不合法是由於“咖”和結果補語語義的不兼容所致，澄清“咖”並非只能出現在終結事件中，指出“咖”本身具有將非終結事件變為終結事件的功能。

標誌語理論和漢語相關句法問題

The Specifier Theory and Related Syntactic Issues in Chinese

姓名：陳章 郵箱：yb97709@um.edu.mo

原文出處：澳門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23。

“標誌語 (Specifier)” 由喬姆斯基與 1970 年提出，是 X 階標理論的一個基础性概念，但對這一概念的理解卻長期存在爭議，在生成語法理論進入“最簡方案”時代後，喬姆斯基甚至直接取消了標誌語概念。因此，時至今日雖然幾乎每一項生成語法研究都離不開標誌語概念，但標誌語卻仍處於一種“未被定義”的狀態。

在理論上，本文首先指出了最簡方案框架下標誌語相關理論在解釋力與應用範圍上的諸多不足，認為不能粗暴地取消標誌語概念，並倡導回歸至 X 階標理論框架。隨後又梳理了最簡方案之前一系列代表性的標誌語理論，並結合大量的跨語言事實，厘清了早前理論中存在的主要矛盾和爭議，重新定義了標誌語概念，認為：在結構上，標誌語是被 XP 直接統製的子節點；在數量上，認為一個短語只有一個標誌語位置；在一致關係問題上，認為並非所有的標誌語都參與一致關係，一致關係不能作為區別標誌語和附加語的有效依據。標誌語的基本性質可總結為三點：一、數量唯一；二、位於邊緣；三、終止擴展。

在具體語言現象上，文章考察了包括名詞短語 NP，量詞短語 ClP，數詞短語 NumP，限定詞短語 DP，動詞短語 VP，輕動詞短語 vP，屈折範疇短語 IP，標句詞短語 CP，形容詞短語 AP，副詞短語 AdvP，介詞短語 PP 以及連詞短語 ConjP 等 12 種語類短語的標誌語問題及相關語法現象。包括：漢語數量結構中的概數詞浮動問題；領屬定語中“的”字隱現現象及位置問題；漢語空主語結構、多重主語結構、句首狀語狀語及多重話題結構；漢語中程度副詞修飾形容詞時的連用問題以及副詞修飾副詞、副詞修飾介詞等現象。

結合理論分析和漢語相關句法現象，文章最終認為在 X 階標理論下每個短語都有且只有一個標誌語位置。從理論上說，中心語位置必須得到填充是由投射原則決定的，而標誌語位置的填充則由特徵決定，因此標誌語位置可以選擇性地得到填充。特徵的不同還帶來了跨語言的差異，譬如漢語空主語結構中的 Spec-IP 位置可被 *pro* 填充而英語中相同的位置則被 *PRO* 填充。差異的背後體現出的是“原則”與“參數”的區別：X 階標理論作為一項“原則”決定了所有語言中的所有短語都有標誌語位置；參數的差異則決定了特定語言中特定短語標誌語位置的填充方式。

70 後學人風采：陳劍



陳劍，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教授。代表性學術創新貢獻主要有二。（1）古文字考釋。考釋出了一大批殷周甲骨文及戰國文字中的疑難字詞（包括不少重要的常見字），所得結論大多已獲學界公認。考釋中重視對古文字發展全貌的認識，強調貫通殷墟甲骨文、商周金文和戰國秦漢文字研究等各個領域；重視對已識古文字基礎形體源流的清理與研究，將各類資料中的有效信息串聯在一起，綜合運用多種古文字考釋手段；重視從語言的角度看問題，既注意將文字系統與其所表示語言中的詞彙兩個層面區分清楚，又注意對其間關係的揭示。以上所述在方法論上亦對學界影響頗深，推進提高了近二十年來古文字考釋工作的“精密化”。代表作是《甲骨文考釋論集》（線裝書局，2007），以及其後發表、現正準備結集為《甲骨文考釋論集續編》的20餘篇論文。（2）簡帛文獻整理與研究。解決了戰國竹書尤其是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在竹簡拼合、編聯、分篇和字詞考釋等方面的不少疑難問題，並在一定意義上為之後新出大量楚地竹書如清華簡等的整理與研究，提供了不少範例及方法論上的啟示。新綴馬王堆漢墓帛書一百餘片，糾正了秦漢簡帛舊有釋文與注釋中的不少錯誤。代表作是《戰國竹書論集》（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以及正準備結集為《秦漢文字論集》的多篇論文。

代表作：

陳劍 2007 《甲骨文考釋論集》，北京：線裝書局。

陳劍 2008 《甲骨文舊釋“𠂔”之字及相關諸字新釋》，《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2輯，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陳劍 2013a 《戰國竹書論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陳劍 2013b 《釋“𠂔”及相關諸字》，《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5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陳劍 2015 《〈釋殷墟甲骨文裏的“遠”“𠂔”（邇）及有關諸字〉導讀》，《中西學術名篇精讀·裘錫圭卷》，上海：中西書局。

陳劍 2017 《幾種漢代鏡銘補說》，《第十屆漢代文學與思想暨創系六十週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政大中文系。

陳劍 2018 《結合出土文獻校讀古書舉隅》，《新語文學與早期中國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陳劍 2019 《婦好墓“盧方”玉戈刻銘的“聯”字與相關問題》，《中國文字》夏季號（總第一期），臺北：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陳劍 2020 《釋“瓜”》，《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9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陳劍 2023 《銀雀山漢簡再整理新釋、新編舉要》，《文物》第9期。

70 後學人風采：董秀芳



董秀芳，北京大學中文系教授。代表性學術創新貢獻主要有二：（1）搭建了漢語詞彙化研究的理論框架，探討了漢語詞彙化的類型、機制與規律。詞彙化指的是非詞形式在歷時演變中變為詞的現象。由實詞構成的短語、包含虛詞的句法結構、不構成一個語法單位僅在線性順序上相鄰的詞語串都有可能發生詞彙化。詞彙化是語言形式從理據清晰到理據模糊、從分立到融合的連續漸進的演變過程，不同詞語可能具有不同的詞彙化程度。詞彙化的發生受到句法、語義和語用因素的制約。詞彙化現象在語言中普遍存在。漢語中的詞彙化受漢語類型特點制約。代表作是《詞彙化：漢語雙音詞的衍生和發展（修訂本）》（商務印書館，2011）以及《漢語詞彙化和語法化的現象與規律》（學林出版社，2017）。這些觀點受到學界廣泛關注和引用，啟發了大量相關研究。（2）發掘了漢語詞法的特色與規律。從語言類型學視角來看，漢語複合詞中存在一些能產的有特色的詞法模式。漢語的語素在自由語素和黏著語素之外，還存在一類“半自由語素”，其特徵是句法自由、語音依附，在口語中不能作為詞來使用，但在書面語中當滿足一定韻律條件後又表現出詞的特徵。漢語中的派生以“表達性派生”（也稱“評價性形態”）為主，體現了漢語主觀性凸顯的特點。代表作是《漢語的詞庫與詞法（第二版）》（北京大學出版社，2016）。這些觀點有力推進了漢語詞法的研究。

代表作：

董秀芳 1998 《述補帶賓句式中的韻律制約》，《語言研究》第 1 期。

董秀芳 2002 《“都”的指向目標及相關問題》，《中國語文》第 6 期。

董秀芳 2007 《詞彙化與話語標記的形成》，《世界漢語教學》第 1 期。

董秀芳 2011 《詞彙化：漢語雙音詞的衍生和發展（修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

董秀芳 2012 《上古漢語議論語篇的結構與特點：兼論聯系語篇結構分析虛詞的功能》，《中國語文》第 4 期。

董秀芳 2016a 《漢語的詞庫與詞法》（第二版），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董秀芳 2016b 《主觀性表達在漢語中的凸顯性及其表現特征》，《語言科學》第 6 期。

董秀芳 2017 《漢語詞彙化和語法化的現象與規律》，上海：學林出版社。

董秀芳 2018 《漢語動詞雙音化過程中的形式選擇和功能表現（Patterns and functions of verbal disyllabification）》，*Language and Linguistics*（《語言暨語言學》）19（3）：395-409。

董秀芳 2021 《漢藏語系語言的評價性形態》，《民族語文》第 2 期。

70 後學人風采：詹衛東



詹衛東，北京大學中文系教授。代表性學術貢獻主要有兩方面：（1）面向中文資訊處理的需求，從語言工程實踐出發，對漢語詞類、句法結構、語義結構、構式形義對應模式等一系列語言學基礎理論問題進行了系統的分析，提出採用“類型範疇＋內容特徵”描述的複雜特徵集策略，以語言知識的消歧能力作為判別語言知識表徵中不同策略的優劣取舍標準，語言知識表徵體系應兼具提煉語法範疇的高概括度和覆蓋語言實例的細顆粒度。面向信息處理的漢語句法語義研究，應以語言知識的形式化表徵為基礎，最終走向語言知識的數據化表徵的大規模語言知識庫發展之路。代表作是《面向中文信息處理的現代漢語短語結構規則研究》（清華大學出版社出版，2000年），《構式的形式與意義表徵——語言數據資源建設

視野下的構式研究》（載《語言學論叢》第64輯。商務印書館2022年）；《基於大規模中文樹庫的漢語句法知識獲取研究》（載《語言資訊與語言類型（中央研究院第四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2013年）等。（2）構建了一系列語言學知識資源，包括中文配價語義詞典、漢語述補結構知識庫、漢語構式知識庫，漢語句法樹庫、北大973謂詞語義角色標注語料庫、中文空間語義信息標注語料庫（面向機器語言能力評測）等。語言資源的體系設計兼顧面向計算機和人類語言學習的需要，提供線上訪問（<http://ccl.pku.edu.cn>），配備相應的檢索和標注工具，可支持學術研究和應用系統開發。

代表作：

詹衛東 2000 《面向中文信息處理的現代漢語短語結構規則研究》，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

詹衛東 2005 《以“計算”的眼光看漢語語法研究的“本位”問題》，《漢語學報》第1期。

詹衛東 2012 《從語言工程的角度看“中心擴展條件”與“並列條件”》，《語言科學》第5期。

詹衛東 2013 《基於大規模中文樹庫的漢語句法知識獲取研究》，鄭秋豫主編《語言資訊與語言類型（中研院第四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

詹衛東 2013 《計算機句法結構分析需要什麼樣的詞類知識——兼評近年來漢語詞類研究的新進展》，《中國語文》第2期。

詹衛東、馬騰、田駿、砂岡和子 2015 《漢語述補結構資料庫的構建及其可視化研究》，《科技與中文教學》第1期。

詹衛東、曹曉玉、崔巍、常寶寶 2019 《中文近義詞辨析實驗——機器學習程式與二語學習者的對比》，《科技與中文教學》第1期。

詹衛東、郭銳、常寶寶、譚貽榮、陳龍 2019 《北京大學CCL語料庫的研製》，《語料庫語言學》第1期。

詹衛東、孫春暉、岳朋雪、唐乾桐、秦梓巍 2022 《空間語義理解能力評測任務設計的新思路——SpaCE2021數據集的研製》，《語言文字應用》第2期。

詹衛東 2022 《構式的形式與意義表徵——語言數據資源建設視野下的構式研究》，《語言學論叢》第64輯，北京：商務印書館。

70 後學人風采：朱冠明



朱冠明，中國人民大學文學院教授。創新性學術貢獻和影響主要在兩個方面：（1）在漢語詞彙語法史研究領域，提出了充分結合語言諸要素進行綜合研究的學術理念，相關案例研究成果或糾正學界多年的錯誤認識、解決一些積疑問題，或提出新的研究領域和視角。以往研究均以“臣被尚書召問”為例，將漢語長被動句產生的年代定于東漢；《漢語語法史研究中的幾個例句辨析》（《中國語文》2013.6）證明此例斷句有誤，可靠的例子見於《世說新語》。此外，他提出“這”即“是”在口語中的音變形式，並從文字、音韻、語法、方言等多角度加以綜合論

證，解決了這一困擾學界二百餘年的難題；並由此提出應加強初唐至中唐這二百餘年時間漢語的研究，不能像過去一樣把它當作過渡階段而忽視。主要成果體現在論文《再談近指代詞“這”的來源》（《中國語文》2019.6）。（2）在佛教漢語研究領域，從語言接觸的角度，通過梵漢對勘找出了中古某些詞彙語法形式的來源，並分析了其中可能存在的原典語對漢語的影響及其影響的機制，其中包括漢語“自己”的形成和漢語受事主語句的發展。代表作有《從中古佛典看“自己”的形成》（《中國語文》2007.5）、《中古佛典與漢語受事主語的發展》（《中國語文》2011.2）等。此外，他提出的佛經翻譯中的“移植論”在後來的研究中廣為引用。主要成果體現為論文《移植：佛經翻譯影響漢語詞彙的一種方式》（《語言學論叢》第 37 輯，2008）。

代表作：

朱冠明 2007 《從中古佛典看“自己”的形成》，《中國語文》第 5 期。

朱冠明 2008 《〈摩訶僧祇律〉情態動詞研究》，北京：中國戲劇出版社。

朱冠明 2008 《移植：佛經翻譯影響漢語詞彙的一種方式》，《語言學論叢》第 37 輯，北京：商務印書館。

朱冠明 2011 《中古佛典與漢語受事主語句的發展——兼談佛經翻譯影響漢語語法的模式》，《中國語文》第 2 期。

朱冠明 2013 《漢譯佛典語法研究述要》，《漢譯佛典語法研究論集》（蔣紹愚、胡敕瑞主編），北京：商務印書館。

朱冠明 2013 《漢語語法史研究中的幾個例句辨析》，《中國語文》第 6 期。

朱冠明 2015 《“之”的衰落及其對句法的影響》，《語言科學》第 3 期。

朱冠明 2019 《李賀〈秦宮〉詩“生色”考》，《語言學論叢》第 59 輯，北京：商務印書館。

朱冠明 2019 《再談近指代詞“這”的來源》，《中國語文》第 6 期。

Zhu, Guanming 2022 The Sinicization of Buddhist Scriptural Language, in *The Palgrave Handbook of Chinese Language Studies*, edited by Zhengdao Ye, Singapore: Springer Nature Singapore Pte Ltd.

致敬語言學前輩： 陸儉明先生



陸儉明，男，祖籍江蘇蘇州吳縣，1935 年出生於蘇州吳縣東山島。1949 年小學畢業後隨父母至江蘇崇明縣進入民本中學學習，1955 年考入北京大學中文系，1960 年本科畢業並留校任教，從事現代漢語教學與研究工作。北京大學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導師，現兼任國家語委諮詢委員會委員、國家語委語言文字標準審訂委員會委員。曾任世界漢語教學學會會長、國際中國語言學學會會長、中國語言學會副會長、北京大學漢語語言學研究中心主任、北京大學文科學術委員會委員、北京大學人文學院學術委員會委員、新加坡教育部課程發展署華文顧問，23 所高校兼職教授。獨立完成、出版的著作和教材共 11 部，主編或與他人合作編寫 15 餘部；發表學術論文、譯文等 430 餘篇，大多發表在《中國語文》《世界漢語教學》《當代修辭學》《語言教學與研究》等核心期刊上；序文近百篇，

內容涉及現代漢語的本體研究和應用研究及相關理論研究，在學界被譽為 20 世紀中國現代漢語語法研究八大家之一。自 1992 年以來，先後獲得省部級以上獎項 13 個。2000 年，獲香港理工大學大陸傑出學人獎。2003 年 9 月，獲第一屆高等學校教學名師獎。2021 年，他撰寫的《現代漢語語法研究教程》（第五版）榮獲“首屆全國優秀教材二等獎”。他所撰寫的《新加坡華語語法》已出版英文譯本，《現代漢語語法研究教程》已出版韓文譯本。另外，2011 年榮獲北京大學 2011 年度國華傑出學者獎，2019 年 12 月榮獲北京大學離退休教職工學術貢獻特等獎。1981 年以來，曾先後有 50 餘次應邀赴 22 個國家和地區任教、進行學術訪問或出席國際學術會議。

陸儉明先生熱愛學術，善於吸收國內外各種先進的語言學理論和方法，並且大膽嘗試，用以分析漢語的相關事實，努力揭示語法現象背後的規律，在現代漢語詞類（尤其是虛詞）和句式等多個方面，作出了一系列具有開拓性和創新性的成果。陸儉明先生特別重視國際中文教育研究工作，強調將語言學本體研究成果和國際中文教學實踐相結合，提出了很多重要的觀念和認識。陸儉明先生熱愛教育，培養了一大批優秀的語言學教學與研究人才，為漢語語言學研究和國際中文教育事業做出了巨大的貢獻。

本刊願與學界同仁一起深情致敬陸儉明教授！

致敬語言學前輩： 邢福義先生



邢福義（1935.5.30—2023.2.6），男，海南省樂東縣人，著名語言學家。1956 年畢業於華中師範學院中文系專修科後留校任教，1983 年晉升為教授，1990 年被國務院學位委員會批准為博士生導師，2001 年被聘為華中師範大學資深教授。1999 年創立華中師範大學語言學系並任系主任。2000 年至 2012 年，任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重點研究基地——華中師範大學語言與語言教育研究中心主任。曾當選第八、九、十屆全國政協委員，長期擔任國家哲學社會科學研究規劃語言學科組副組長、教育部社會科學委員會委員、教育部高等學校中國語言文學學科教學指導委員會委員、國家語委諮詢委員會委員、華中師範大學學術委員會主任、《漢語學報》主編，曾擔任中國語言學會常務理事、中國對外漢語教學學會會長、中國修辭學會副會長、中國語文現代化學會副會長、湖北省語言學會會長等學術職務。

邢福義先生畢生致力於漢語語言學研究，主攻現代漢語語法學，也研究邏輯、修辭、方言、文化語言學、國學及其他問題。獨著、合著、主編各種學術著作和教材 60 餘部，包括《漢語語法學》《漢語複句研究》《詞類辨難》《文化語言學》《全球華語語法》等，主要成果結集為十二卷本、共計近 600 萬字的《邢福義文集》。曾四次獲得中國高校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優秀成果一等獎、三次獲得湖北省社會科學優秀成果一等獎，還曾獲國家級教學成果獎、國家優秀教材獎、中國圖書獎等多個國家級獎項，多部研究成果被翻譯成英、俄、法、日、韓等多種文字。邢先生被學界譽為“20 世紀現代漢語語法八大家”之一，被教育部和人事部評為全國教育系統勞動模範，被中共湖北省委授予“首屆荊楚社科名家”榮譽稱號，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邢福義先生治學嚴謹，著作等身，躬耕杏壇，桃李天下。他不僅在漢語語言學領域取得了傑出的學術成就，提出了“兩個三角”“小句中樞”等在海內外產生了重要學術影響的理論學說，還嘔心瀝血教書育人，培養了一大批優秀的語言學人才，為中國語言學的發展做出了巨大貢獻。

本刊願與學界同仁一起深情致敬邢福義教授！

主辦	澳門大學人文學院
協辦	澳門語言學會
主編	徐 杰
執行主編	袁毓林
副主編	胡 波
編委	蔡維天（清華大學） 鄧思穎（香港中文大學） 馮勝利（北京語言大學） 胡 波（澳門科技大學） 黃 翊（澳門理工大學） 金鉉哲（延世大學） 劉街生（中山大學） 劉樂寧（哥倫比亞大學） 劉文英（澳門科技大學） 羅言發（澳門大學） 彭 睿（新加坡國立大學） 齊 冲（巴黎第七大學） 司富珍（北京語言大學） 汪國勝（華中師範大學） 王宇嬰（澳門理工大學） 魏慧萍（澳門科技大學） 徐 丹（美因茲大學） 徐 杰（澳門大學） 嚴翼相（漢陽大學） 楊凱榮（日本專修大學） 袁毓林（澳門大學） 周 荐（北京師範大學） 張洪明（澳門科技大學） 左思民（高麗大學）
顧問	吳志良
編輯部	羅言發（主任） 劉 銳（副主任） 徐 威（編輯） 樊留洋（編輯）
刊名題簽	程祥徽
投稿信箱	linguistics@um.edu.mo
本刊網址	https://linguistics.fah.um.edu.mo
通訊地址	中國澳門氹仔，大學大馬路 澳門大學人文學院 G050 室
2023 年第 2 期 總第 62 期	2023 年 11 月出版
定價	澳門幣 30 元 / 港幣 30 元 / 人民幣 26 元